何承天传

杨恩玉 著

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系列丛书

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南京市博物总馆
编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何承天传 / 杨恩玉著. -- 南京 : 凤凰出版社,
2018.4
（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系列丛书）
ISBN 978-7-5506-2775-8

Ⅰ. ①何… Ⅱ. ①杨… Ⅲ. ①何承天（370-447）－传记 Ⅳ. ①K826.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83228号

书　　名　何承天传
著　　者　杨恩玉
责任编辑　顾　娟
装帧设计　徐　慧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社(原江苏古籍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025-83223462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邮编: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fhcbs.com
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南京市六合区冶山镇,邮编:211523
开　　本　718×1005毫米　1/16
印　　张　7.75
字　　数　108千字
版　　次　2018年4月第1版　2018年4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06-2775-8
定　　价　68.00元

《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系列丛书》编委会

序 言

南京古称金陵、建邺、建康等，是素负盛名的“六朝古都，十朝都会”，与北京、西安、洛阳并称为中国四大古都。南京在历史文化上的独特性，体现在曾多次承担过中华民族救亡图存、走向复兴的历史责任与历史使命。在历史文化的视野下，把南京置于国家民族的历史长河中，探寻这座城市对于中华文明所起到的作用，会发现在中国历史上，没有哪一座城市像南京这样，与中华民族的命运如此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2500多年的建城史，450年的建都史，使得南京在历朝历代都涌现出许许多多为中华数千年文明作出过重要贡献的杰出人物，他们广泛地活跃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艺术、宗教、科技、曲艺等方面。在这些“立德、立功、立言”的杰出人物的身上，集中体现着中华民族精神的标记，印证着历史人文精神的深邃。虽然这些历史身影已随着逝去的时代而远去，但他们留下的物质或非物质的印记，作为后来者追慕先贤、思索人生、承继前行的路标，仍然是南京乃至中华民族弥足珍贵的文化资源和极其宝贵的精神财富，是中国历史文化脉络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加快南京历史文化名城建设不可或缺的要素。

2014年初夏，南京市政府根据“十二五”规划文化建设中提出的传承创新、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要求，出于充分挖掘、利用南京在历史名人资源方面的优势，彰显南京独特的历史名人文化，进而发挥文化引导社会、教育人民、推动发展的功能，增强民族凝聚力和创造力的目的，要求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及其下属单位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切实可行的南京历史文化名人展示工作的实施方案。

客观、科学地界定南京历史文化名人，按不同的时代、不同的系统梳理罗列出来，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新成立的南京市博物总馆文化遗产保

护研究所具体承担了起草《南京历史文化名人展示工作实施方案》的工作，在经过了近一个月披沙拣金般的梳理与遴选后，研究所的同志们按时交出了一份包括近400位待选的南京历史文化名人小传的征求意见稿。此后，在南京市委、市政府、市政协主要领导的关心与支持下，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就如何实施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的弘扬与展示工作认真调研，反复斟酌，并召开了多次由市领导与南京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博物院等专家学者参加的专题论证会，最终在集思广益达成的共识的基础上，甄选出首批共79位在南京乃至国内外都有一定历史地位、在彰显南京历史文化方面具有一定代表性的南京历史文化名人，并确定了在深入挖掘其内涵的基础上，采用雕塑创作、遗址与博物馆建设、遗迹修缮、深度挖掘出版、文艺创作等5种向全社会推介展示这些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的方式。

这其中的深度挖掘出版方式，指的是在采撷、整理文献史料的基础上，编辑出版以南京历史文化名人为系列的名人传记或故事，适用于那些历史文献和地方志书中虽有明确记载，对南京历史文化发展也有较大影响，但其相关遗迹、遗存尚不确定的南京历史文化名人，藉以系统地呈现南京历史文化，进一步增强南京文化软实力与综合竞争力。采用深度挖掘出版方式予以宣传推介的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的人选，包括三国时期的书法家皇象、佛经翻译家支谦，东晋时期的道教学者葛洪、美术家戴逵、名僧暨佛经翻译家法显，南朝刘宋时期的天文学家何承天、史学家范晔、文学家刘义庆，南齐的开国皇帝萧道成、画家陆探微、诗人谢朓、美术评论家谢赫，南朝齐梁时期的文学批评家钟嵘，唐代诗人王昌龄，明代文学家宋濂、学者焦竑、书法篆刻家文彭，明末清初的竹刻艺人濮仲谦，清代文学家方苞，近代建筑设计师亨利·墨菲共计20人。该项工作由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负责。

考虑到社会影响并兼顾大多数人的接受程度，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与南京市博物总馆的主要领导认为《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系列丛书》的编撰和出版工作应尽可能达到如下几点要求。一是实事求是，科学取舍。要运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和方法收集资料，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力求内容的史料性、思想性和资料性的统一。在尊重历史真实的前提下，对涉及政治、民族、宗教等重大敏感问题，在史料取舍与叙述上，谨慎科学处

理。二是主题突出，详略得当。在具体的文字内容上，应包括上述各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的生平事迹、主要成就及其对后世的影响，并尽可能将每个人物的成就及其与南京之间的关系或联系，在书中予以浓墨重彩地展示。三是深入浅出，通俗易懂。丛书的篇幅不宜过长，避免阳春白雪、曲高和寡，编撰行文应言之有物，但在行文中仍然务需严谨、规范，所使用的材料要求有来源、有依据，注重和突出面向大众的宣传、推介效果，争取较强的可读性，力求做到雅俗共赏。四是图文并茂，引人入胜。作为一部介绍历史名人的图书，在诸方面要凸显其文化特点和艺术魅力，每本书宜在行文中都配附一定数量、与书籍内容相关的图片，做到图文并茂，雅俗共赏。

这样一套面向社会大众的普及性质的读物，自然不宜高头讲章般的满是庙堂之气，但学术层面的严谨和求实，也都必须遵循而丝毫马虎不得，因而对于编写工作的要求其实是相当高的，所以寻找合适的作者自然也就成了让人头疼不已的事。在这一方面，南京市博物总馆下辖的文化遗产保护研究所为之付出了艰苦的努力。

我们编纂这套《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系列丛书》不仅仅是为了让来者见贤思齐，心追范式，更主要是为了让后人通过读史而能自省，深入发掘、总结、提炼中国历史文化中的优秀精神，推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把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转变为现实中有生命力、有影响力的东西，从而进一步增强民族自信心和凝聚力，为促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健康发展，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尽一份绵薄之力。

鉴于《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系列丛书》所涉部分历史人物可资参阅的史料极其有限，加之编写时间匆促，本书难免存在这样或那样的缺憾。在此诚恳希望专家读者多加指教，以便有机会再作修改与补充。

2018年3月

前　言

生活在东晋晚期和刘宋前期的何承天，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科学家和学识渊博的学者。他精通天文历法，通过四十多年的天文观测和历法研究而编制的《元嘉历法》，从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445)一直沿用到梁武帝天监八年(509)，前后共计六十五年。在天文学上，何承天创立了“调日法”，推算岁差新值，发展浑天说，否定“千里一寸”观点。在音律方面，他创制的新律，是中国历史上十二平均律的先驱，他创作的十五首《鼓吹铙歌》扩充了其内容，改变了其殿廷音乐的性质。他精通儒学和礼仪，不但著有《孝经注》《春秋前传》《春秋前杂传》等著作，而且经常参与有关礼仪的讨论，是礼学专家。宋文帝令官员建立儒学、玄学、史学和文学四个学校，其中史学由何承天主持；他受命撰写国史，开创了《宋书》的体例，撰写了刘宋的功臣列传和诸志。他擅长文学，他的文集在萧梁时有三十二卷，他现存的各类文章共计三十九篇，包括赋、表、奏议、论、书信、颂、赞、铙歌等多种体裁，他作品的特点是善于叙事说理和言简意赅、语言典雅质朴。何承天具有杰出的政治才干，他撰写的《安边论》就是显著体现，但由于他生活的时代政局动荡，加之他性格孤傲，所以他仅官至御史中丞，在十八班官制中位居十一班，属于中级官员。

何承天多才多艺，贡献很多。学者对他的研究也是多方面的。在天文历算方面，杜石然主编的《中国古代科学家传记(上集)》(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收录陈久金的《何承天传》，陈遵妫著的《中国天文学史》第一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的第三章《中国历代天文学简介》，张培瑜、陈美东、薄树人和胡铁珠合著的《中国古代历法》(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2007年版)的第六章《魏晋南北朝历法》，刘洪涛所著的《古代历法计算法》(南开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的第七章《古历变革期的开端——何承天的元嘉

历》，徐君的论文《再评南朝天文学家何承天》[《内蒙古师大学报 自然科学（汉文）版》2001年第1期]，郑诚2007年在上海交通大学的硕士论文《何承天天学研究》和论文《何承天岁差考》[《上海交通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1期]，都论述了何承天的天文历法成就。

在哲学思想方面，汤用彤所著的《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版），由侯外庐作序的《中国古代著名哲学家评传》收录汤一介所撰《何承天》，该书再版时该文更名为《何承天与佛教——儒释道与内在超越问题》，潘富恩与马涛合著的《范缜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附《何承天评传》，台湾郑基良所著的《魏晋南北朝形尽神灭或形尽神不灭的思想论证》（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2年版）第三章《刘宋形尽神灭或形尽神不灭的思想论证》，1995年台湾"中央大学"哲学研究所贾忠婷的硕士论文《东晋南北朝的神形问题》，1994年台湾文化大学哲学研究所林砚华的硕士论文《何承天形神思想研究》，高新满和杨燕合撰的《何承天的宇宙自然观——何承天哲学思想探微》（《工会论坛》2012年第2期），唐家州和高新满合撰的《何承天的"有""无"论——何承天哲学思想探微》[《全国商情（理论研究）》2012年第9期]，都探讨了何承天的无神论思想、反佛思想、宇宙自然观等。

在音律方面，王光祈所著的《中国音乐史》（音乐出版社1957年版），杨荫浏所著的《中国音乐史纲》（上海万叶书店1952年版），吴南薰所著的《律学会通》（科学出版社1964年版），杨荫浏所著的《中国音乐史稿》（人民音乐出版社1982年版），陈秉义编著的21世纪高等院校音乐专业教材《中国音乐通史概述》（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陈应时的论文《十二平均律的先驱——何承天新律》[《乐府新声（沈阳音乐学院学报）》1985年第2期]，都介绍或论述了何承天对平均律的贡献；孙宝的《何承天〈鼓吹铙歌〉十五首作年考论》（《古籍整理研究学刊》2012年第4期），考证了何承天十五首《鼓吹铙歌》的创作年代，否定了史书记载的义熙中和义熙末年的说法。

在文学方面，陈金凤所撰的《何承天军事思想论析——以〈安边论〉为中心》（《南都学坛》2009年第3期），阐述了何承天"安边制敌"的战略思想及其历史影响。杨恩玉所撰的《何承天〈安边论〉与"元嘉之治"》（《东岳论

从》2017年第1期)，论述了何承天“安边固守”的方针、“坚壁清野”的战略和“富国强兵”的政策及其与“元嘉之治”的关系。赵莹莹所撰的《何承天〈安边论〉创作时间考》，考证其时间为元嘉十九年(442)。杨恩玉所撰的《何承天〈安边论〉产生的时间考辨——从内容和史实的考证》(加拿大《文化中国》2016年第1期)，则断定其时间应在元嘉二十三年(446)。赵莹莹所撰的《何承天年谱》[《宝鸡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2期]、韩杰所撰的《何承天行年及著述考》(《历史文献研究》2015年6月)，都考证了何承天的仕历和著述的具体年代。赵莹莹所撰的《何承天诗歌创作对乐府诗歌文人化的推进》(《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3年第1期)，论述了何承天十五首《鼓吹铙歌》的语言形式、思想内容及其文学价值和影响。杨恩玉所撰的《南朝科学家何承天的生卒年考辨》(《南京晓庄学院学报》2016年第5期)，否定了学界普遍认为的何承天生于东晋太和五年(370)、卒于刘宋元嘉二十四年(447)的观点，认为何承天应生于东晋孝武帝太元三年(378)、卒于刘宋孝武帝孝建二年(455)。

对何承天全面的研究，有2012年赵莹莹在西北师范大学的硕士论文《何承天研究》，分为“家世与思想”“文学作品及其成就”“天文学成就”“史学、音律学等方面的成就”四章。高新满所著的《何承天与何氏家族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分为“何承天的生平及主要著作”“何承天的科学文化成就”“何承天的哲学思想及特征”“兰陵何氏家族研究”四章。王宝娟在《中国天文学史文集》第四集(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中所撰的《何承天——反对有神论的律历家》，介绍了何承天的天文历算、音律、无神论思想三个方面的成就。

本书在吸收学者现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分为十二个专题对何承天作全面的介绍，即“何承天生活的时代背景”“何承天的生卒年”“何承天的仕历与政治才干”“何承天《安边论》的内容”“《安边论》创作的时间和源流”“何承天的史学成就”“何承天的法学才能”“何承天杰出的礼学才能”“何承天的天文历法成就”“何承天的音律学贡献”“何承天的文学特色”“何承天的哲学思想”。

目　录

一、何承天生活的时代背景

人是社会的产物。在中国古代，人的思想观念的形成，仕途的坎坷或顺畅，都与社会背景密不可分。因此，要准确地把握和理解一个历史人物，必须从他生活的时代背景入手。

何承天出生在东晋晚期。当时东晋占据南方半壁江山。氐族人在北方建立的前秦统一北方，势力日益强大，对东晋虎视眈眈。何承天出生的时候，当朝皇帝是东晋孝武帝司马曜，由于他只有十六七岁，司徒、中书监、录尚书事、扬州刺史谢安辅政。谢安广行德政，文武用命，国内政局稳定。但北方的前秦不断进攻东晋，相继夺取了东晋的襄阳、顺阳、魏兴、盱眙等地，步步进逼。太元八年（383）七月，前秦皇帝苻坚力图统一全国，调集百万大军，大举南下。谢安派遣弟弟谢石和侄子谢玄率军迎战。骁勇善战的七万北府兵在淝水之战中大败前秦的先锋部队步骑二十五万人，苻坚狼狈溃逃。东晋的外部威胁暂时消除，但内部纷争则日趋激烈。

淝水之战后，谢安功勋盖世，声望举世无双，遭到孝武帝的猜忌。孝武帝的同母弟会稽王司马道子，为了独揽朝廷军政大权将谢安由朝廷排挤到广陵（今江苏扬州）。太元十年（385）八月，谢安去世。由于孝武帝沉溺于酒色，几乎是彻夜饮酒作乐，不理朝政，司马道子开始独揽朝政。而司马道子同样昏庸无道，日夜与孝武帝酣饮，官员要升迁必须行贿才行，行政和刑罚错乱。他崇信佛教，用度奢侈，百姓赋役沉重，苦不堪言，导致盗贼横行。他通宵达旦地饮酒，朝政荒废，政治一片黑暗。司马道子的专权和奢侈腐化，引起孝武帝的不满，主相之间产生嫌隙。出自倡优的赵牙和捕贼吏茹千秋，通过贿赂和谄媚司马道子，担任魏郡太守和骠骑谘议参军。赵牙为司马道子修建东府城，筑山凿池，种植大量的树木和竹子，耗资巨大。茹千秋卖官鬻爵，聚敛的钱财达数亿钱。

门阀士族出身的王国宝,没有士大夫的节操,虽然是谢安的女婿,但谢安讨厌他的奸邪,一直不重用他。他通过阿谀奉承,得到司马道子的赏识,升迁为显赫的中书令、中领军,更加骄横不法。他修建的房屋,其富丽宏大可以和皇宫中的清暑殿相媲美。孝武帝非常憎恶他的僭越和奢侈。王国宝将同样奸佞的从弟王绪荐举给司马道子。司马道子将二人视为心腹。王国宝掌管朝权,威震内外,迁尚书左仆射兼吏部尚书、丹阳尹,司马道子还将东宫的军队交给他统领。他贪婪聚敛,永不满足,后房妓妾以百数,天下珍玩充满房屋。

太元二十一年(396),孝武帝去世,继位的安帝司马德宗是位白痴。因而王国宝总揽朝政,势倾朝廷。南兖州刺史王恭以讨伐王国宝为由举兵。司马道子无奈,只好处死了王国宝和王绪。王恭退兵。司马道子在谯王司马尚之的建议下意欲削弱方镇的势力,导致隆安二年(398)王恭与荆州刺史殷仲堪、广州刺史桓玄以讨伐司马尚之为由联合起兵。司马道子以世子司马元显为征讨都督,统兵抵御。王恭的前锋将领刘牢之被司马元显收买,阵前倒戈袭击王恭,王恭兵败而亡。殷仲堪与桓玄攻至石头城,仓皇退兵。隆安三年(399)桓玄用武力吞并了殷仲堪和雍州刺史杨佺期,担任荆州和江州刺史,都督荆江雍等八州军事,据有长江中上游的广大地盘。

击败王恭后,司马元显担任中书令兼中领军。由于司马道子有病在身,又整日昏醉,司马元显夺取了他扬州刺史的官职。司马元显为了应对州镇势力对中央的威胁,下令扬州浙江以东本来是奴隶已经释放为佃客的壮丁集中到京师建康充当士兵。这不仅损害了世家大族的利益,由于当时士兵的身份近似于奴婢,更引起被征发壮丁的极大不满。隆安三年,五斗米教的首领孙恩率领民众暴动,很快攻陷会稽郡(治所在今浙江绍兴市),队伍迅速壮大到数万人。东阳、临海、永嘉、新安、吴兴、吴郡、义兴等郡的太守或逃走或被杀,很快孙恩的队伍发展到数十万人。在北府兵精锐部队的攻击下,孙恩率众退到海岛。但北府兵将领刘牢之纵容部队烧杀抢掠,导致郡县城中的人逃亡殆尽。隆安四年(400)五月,孙恩再次率军发动攻击,北府兵名将、谢安之子谢琰及其两个儿子临阵被杀,朝廷震惊。孙恩战败又退入海岛。隆安五年(401)二月,孙恩发动第三次进攻,在陆上被击败后,从海上快速推进到丹徒(治所在今江苏丹徒市东南十八

里丹徒镇)。建康大震,内外戒严,政府急调驻扎江北的军队入卫京师。孙恩于是派军攻破广陵(今江苏扬州市),自己率军攻下郁洲(今江苏连云港市东云台山一带)。元兴元年(402)三月,孙恩进攻临海失败,损失惨重,跳海自尽。孙恩剩下的数千人部队由孙恩的妹夫卢循统领,继续战斗。

政府军在镇压暴动民众的同时,还大肆杀戮和抢劫百姓,导致富庶的扬州地区人民饥饿,疫病流行,政府的仓库和人民家里都为之一空。京师所在的扬州遭遇到严重的经济困难,荆州刺史桓玄为了取代东晋皇帝,封锁长江,不让上游的物资输送到扬州,京师粮食紧张。元兴元年二月,朝廷被迫出师讨伐桓玄,任命司马元显为征讨大都督,刘牢之为前锋将领。桓玄也上表揭露司马元显的罪状,举兵东下。二月,桓玄在姑孰(今安徽当涂县治)大败王师。三月,刘牢之被收买,叛降桓玄。桓玄率军攻入京师,独揽朝政,司马元显和司马道子先后被杀。桓玄为了稳定局势,任命卢循为永嘉太守。元兴二年(403)十二月,桓玄登基称帝,国号楚。他剥夺刘牢之的兵权,刘牢之举兵反抗,失败后自缢身亡。桓玄还杀害北府兵将领高素、孙无终等。他奢侈无度,日夜游猎,性格暴躁,百姓疲惫,怨声载道。三年(404)二月,北府兵将领刘裕和刘毅在京口(今江苏镇江市)和广陵同时举兵,反抗桓玄。三月,桓玄的军队战败,挟持晋安帝逃离京师西上,到达江陵(今湖北荆州市)。义军追击桓玄,多次击败他的军队。五月,桓玄被杀。义熙元年(405)三月,义军攻杀桓玄的部将桓振,晋安帝被迎回京师。义军首领刘裕都督中外诸军事,开始掌握朝廷大权。义熙四年(408)正月,刘裕担任扬州刺史、录尚书事,独揽朝廷军政大权。

在青齐地区建国的南燕,趁东晋内讧之机,不断南下侵掠。义熙五年(409)四月,刘裕率军北伐南燕。义熙六年(410)二月,经过激烈战斗刘裕攻陷南燕的都城广固(在今山东青州市西北八里),俘虏南燕皇帝慕容超,灭亡南燕,收复青州和兖州广大地区。

元兴二年正月,卢循发动军事进攻,在东阳郡被击败,又在永嘉郡受挫,退至晋安郡(治所在今福建福州市);三年十月,他从海路攻陷番禺(今广东广州市),并派姐夫徐道覆攻陷始兴郡。当时刘裕忙于稳定京师的政局,为安抚暴动者,在义熙元年四月,任命卢循为广州刺史、徐道覆为始兴相。趁刘裕北伐南燕之机,义熙六年二月,卢循和徐道覆在始兴会师后,

兵分两路北上。徐道覆率领东路军，进攻南康郡（治所在今江西赣州市）、庐陵郡，在豫章（治所在今江西南昌市）攻杀北府兵名将、江州刺史何无忌。卢循率西路军，攻陷长沙、巴陵。两军在浔阳（今江西九江市西南二十里）会合后，直指建康。两军会合后顺江而下。北府兵名将、豫州刺史刘毅迎战，再次大败。卢循的军队十多万人，乘胜进逼建康。京师震惊，内外戒严。由于卢循迟疑不决，丧失了进攻建康的有利时机。刘裕回到建康后，从容部署，调兵遣将，坚壁不战。农民军屯扎建康城外两个月之久，将士疲惫不堪，粮食给养供应不上，被迫撤军。徐道覆率军西攻江陵，大败于破冢（在今湖北江陵市东南），损失一万多人。卢循和徐道覆的部队在大雷（在今安徽望江县）和左里（今鄱阳湖口），被晋军击败，损失数万人，退往广州和始兴。义熙七年（411）二月，徐道覆被杀；四月卢循兵败投水自杀。孙恩和卢循暴动前后持续十一年多，转战东晋大半国境，摧毁了不少地方政权，给朝廷以沉重的打击，致使东晋皇权摇摇欲坠。

卢循暴动被镇压后，统治阶级内部为争权夺利又展开了厮杀。与刘裕同时举义兵推翻桓玄的刘毅，名位和功业仅次于刘裕，但门第和出身要优于庶民出身的刘裕。刘毅不甘屈居刘裕下风，与谢安之孙、尚书左仆射谢混以及东晋开国功臣郗鉴曾孙、丹阳尹郗僧施交好。刘裕为了消除异己，在义熙八年（412）杀害了刘毅从弟、兖州刺史刘藩和谢混，亲自率军攻打当时任荆州刺史的刘毅，经过激战攻陷江陵，刘毅自杀，南蛮校尉郗僧施被杀。次年刘裕又杀害豫州刺史诸葛长民及其弟黎民、从弟秀之。为了迫使门阀士族屈服，此前刘裕还杀害了尚书左仆射王愉及其子荆州刺史王绥。

义熙元年，趁东晋衰乱之机，谯纵称成都王，割据益州，向后秦称臣。义熙八年十二月，刘裕派遣大将朱龄石率领两万精兵讨伐谯纵。次年七月，晋军攻克成都，谯纵自杀，益州平定。

刘裕讨伐刘毅时，朝廷任命宗室司马休之为荆州刺史。司马休之在江陵政绩显著，得到人民的拥护。刘裕为了削弱东晋皇室的势力，义熙十一年（415）正月，率军攻打司马休之。雍州刺史鲁宗之担心不为刘裕所容，与司马休之联合抵抗刘裕。结果司马休之与鲁宗之兵败，逃奔后秦。义熙十二年（416）二月，后秦皇帝姚兴去世，宗室争夺激烈。八月，刘裕趁机率军北伐姚泓。大军兵分四路，水路并进，连战皆捷。义熙十三年

(417)三月,前锋王镇恶、檀道济、沈林子等抵达潼关。七月军队经过激战攻克长安,姚泓出降,后秦灭亡。十二月刘裕班师而归,让只有十二岁的次子刘义真为安西将军,留守长安。大夏国主赫连勃勃随即派军进攻长安。安西司马王镇恶是前秦丞相王猛的孙子,伐刘毅和后秦都立有大功,遭到其他将领的妒忌。义熙十四年(418)正月,中兵参军沈田子擅自杀王镇恶;安西长史王脩征得刘义真的同意,诛杀沈田子。但刘义真听信左右的谗言,又枉杀王脩。刘义真部属的内讧大大削弱了自己的实力,在大夏军队的围攻下,刘义真率部撤出长安,关中地区得而复失。

刘裕通过南征北伐建立了盖世功勋,通过剪除异己铲平了称帝的障碍。义熙十四年六月,刘裕为相国,加九锡;十二月刘裕让人杀害安帝,立安帝母弟、琅邪王司马德文为帝,是为恭帝。元熙二年(420)六月,刘裕迫使恭帝禅位给自己,建立刘宋政权,是为宋武帝。一贯瞧不起出身寒庶阶层的刘裕的高贵门阀,不得不向宋武帝俯首称臣,因而晋宋嬗代标志着门阀政治的结束,是中国历史的重大转折。"以王氏、谢氏为代表,大量的士族文人不惮远役,纷纷参与到北伐后秦的军事活动中,较之渡江以后的清闲放荡、不问政务、不愿担任武职,有了明显的改观";"文化士族对刘裕建构的政权表示出了柔顺与臣服,与渡江以来对皇权的控制与凌驾发生了明显的转变"[①]。

宋武帝登基不到三年,在永初三年(422)五月驾崩,太子刘义符继位,虚岁十七,是为少帝。司空徐羡之、中书令傅亮、领军将军谢晦辅政。少帝整天寻欢作乐,大兴土木,导致府库空虚,服役者疲惫不堪、怨声载道。少帝的二弟庐陵王刘义真桀骜不驯,也不能胜任皇帝的大任。景平二年(424)二月,徐羡之等顾命大臣先废刘义真为庶人,不久将其杀害;五月顾命大臣联合卫将军、开府仪同三司王弘和南兖州刺史檀道济废黜少帝为营阳王,六月将其弑杀;八月迎立少帝的三弟、荆州刺史、宜都王刘义隆,是为文帝。文帝在位的元嘉时期(424—453),政局基本稳定,实施了一些与民休息、轻徭薄赋的政策和措施,百姓的生活有所改善,社会经济有一定发展,史称"元嘉之治"。

① 孙淑娟:《刘裕北伐后秦与士族文人的转变》,《东岳论丛》2016年第12期。

在天下太平的社会背景下,元嘉时期也发生了一些巨大的政治事变和惨案。首先是顾命大臣的被杀。侍中王华、王昙首与黄门侍郎孔宁子都是文帝原来的部属,他们对顾命大臣的权位心怀不满,借口他们杀害少帝和庐陵王,日夜在文帝面前诋毁他们,文帝也对他们的位高权重心怀猜忌,难以忍受他们的弑君杀兄行为。元嘉三年(426)正月,文帝宣布顾命大臣的罪状,下令惩治,司徒、录尚书事、扬州刺史徐羡之自杀,尚书令、护军将军、左光禄大夫傅亮被杀。当时为了顺利除掉三位顾命大臣,文帝拉拢和收买了檀道济。文帝派遣中领军到彦之、征北将军檀道济征伐荆州刺史谢晦,谢晦起兵反抗,兵败被杀。名将檀道济屡立战功,威名盖世,左右腹心骁勇善战,他的部将薛彤和高进之,被世人比拟为张飞和关羽,这遭到朝廷的怀疑和畏惧。文帝患病多年,多次濒临垂危,执政的彭城王刘义康担心一旦文帝驾崩,朝廷控制不了檀道济,于是在元嘉十三年(436),将檀道济及其诸子和两位骁勇的部将全部杀害。北魏将领对檀道济畏惧三分,他们听说檀道济被杀,喜出望外。

因为宋文帝有虚劳疾,多年不能处理朝政,他的弟弟彭城王刘义康任司徒、录尚书事、扬州刺史,总揽朝政。太子詹事刘湛党附刘义康,主张宋文帝一旦驾崩,就立刘义康为帝。文帝在尚书仆射殷景仁的支持下,于元嘉十七年(440)诛刘湛及其党与,任命刘义康为江州刺史,实际上没有任何实权。二十二年(445),太子詹事范晔被诛,牵连到刘义康,因而他及其子女被免为庶人,囚禁于安成郡(治所在今江西安福县);二十八年(451)被处死。江左文坛的领袖谢灵运于元嘉十年(433)被处死。

除了国内政治斗争激烈而残酷外,刘宋和北魏的军事争夺也时断时续,并且发生过几次较大规模的战争。永初三年,趁宋武帝驾崩的有利时机,北魏军队南下攻占了滑台、金墉、虎牢等军事重镇,占领了黄河以南的部分地盘,成为南下进攻的前沿基地。宋文帝即位后,就立志收复失地。元嘉七年(430)右将军到彦之率领十万军队北伐,起初收复了黄河以南的失地。后来魏军反攻,宋军大败而归,粮草器械丧失殆尽。元嘉二十七年(450)北魏太武帝率领十万人大肆劫掠淮西六郡,杀害不少官民。七月宋文帝下诏大举北伐。结果除西线出师关中的宋军取得一些战绩外,宋军在东线基本上是一溃千里,魏军所向披靡,兵临长江,建康震惊,青、冀、兖等六州被洗

图一 《中国历史地图集》第四册的《刘宋政权图》

劫一空。二十九年(452),宋文帝再次派军北伐,仍然一败涂地。刘宋的三次北伐不仅徒劳无功,而且损失惨重,给国家和人民都造成巨大的灾难。

宋文帝的太子刘劭和次子、始兴王刘濬使用巫术诅咒文帝,文帝得知后打算废掉太子,但长时间犹豫不决。元嘉三十年(453)正月,刘劭发动政变,突入皇宫,弑杀文帝和尚书仆射兼护军将军徐湛之、吏部尚书江湛。文帝的第三子、江州刺史、武陵王刘骏举兵讨伐刘劭,荆州刺史、南谯王刘义宣和雍州刺史臧质起兵响应。四月刘骏登基,是为孝武帝。五月,他的军队攻入建康,刘劭和刘濬被处死。

孝建元年(454)二月,荆州刺史刘义宣联合豫州刺史鲁爽、江州刺史臧质、兖州刺史徐遗宝举兵反。孝武帝派遣大将沈庆之和柳元景等率军平叛。王师经过激战,击败叛军,在六月刘义宣和臧质等被杀,叛乱被平定,国家局势才初步稳定下来。

从东晋孝武帝太元八年淝水之战以来,直到宋孝武帝初年,基本是一个干戈扰攘、政局动荡的时代。宋文帝统治的元嘉时期虽然较为太平,但三次北伐给国家造成巨大的灾难,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接连不断。何承天生活在这样一个混乱和动荡的时代,对他的仕途产生了重大影响。

二、何承天的生卒年

对于生活于东晋末年至刘宋前期的何承天，学者普遍认为他生于东晋废帝海西公太和五年（370），卒于刘宋文帝元嘉二十四年（447）[①]。这一观点虽然众口一词，但却难以成立。下文就从《宋书》（中华书局1974年版，下同）的标点和体例、官员的致仕年龄和起家年龄四个方面对此予以辨析。

1.《宋书》标点的错误

《宋书·何承天传》：元嘉“二十四年，（何）承天迁廷尉，未拜，上欲以为吏部，已受密旨，承天宣漏之，坐免官，卒于家，年七十八”。在古代人的年龄都是虚岁，为了一致起见，下文所述的年龄也都是虚岁。学者对何承天生卒年的推断都是依据这一条史料。赵莹莹还据此断言：“何承天死于宋文帝元嘉二十四年是没有异议的。”[②]即何承天被免官和去世都发生在元嘉二十四年，其生年就是东晋废帝海西公太和五年。但上引史料的标点

---

① 陈应时：《十二平均律的先驱——何承天新律》，《沈阳音乐学院学报》1985年第2期。赵凯球、马新：《山东通史（魏晋南北朝卷）》，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451页。杨玉金：《杰出的思想家、科学家何承天》，《山东档案》1997年第2期。徐君：《再评南朝天文学家何承天》，《内蒙古师大学报 自然科学（汉文）版》2001年第1期。李伯齐、王琳、任怀国：《齐鲁文化通史（魏晋南北朝卷）》，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345页。郑诚：《何承天岁差考》，《上海交通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1期。陈金凤：《何承天军事思想论析——以〈安边论〉为中心》，《南都学坛》2009年第3期。傅海伦：《山东科学技术史》，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第216页。唐家州、高新满：《何承天的“有”“无”论——何承天哲学思想探微》，《全国商情（理论研究）》2012年第9期。汪建平、闻人军：《中国科学技术史纲》，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216页。高新满：《何承天与何氏家族研究》，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5页。赵莹莹：《何承天年谱》，《宝鸡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2期。郑基良：《魏晋南北朝形尽神灭或形尽神不灭的思想论证》，台北市：文史哲出版社，2002年版，第326页。

② 赵莹莹：《何承天年谱》。

有误，依据这条史料推断何承天的卒年是颇成问题的。《南史·何承天传》（中华书局1974年版）则记载：元嘉“二十四年，（何）承天迁廷尉，未拜，上欲以为吏部郎，已受密旨，承天宣漏之，坐免官。卒于家，年七十八”。《宋书》和《南史》的记载只有一个标点之差，但结论迥然不同。依据《南史》可知，何承天被免官在元嘉二十四年，但去世并不是在二十四年；他被免官后一直没有被朝廷起用，所以“卒于家”；但去世的时间不明，享年七十八。《宋书》和《南史》标点差之毫厘，失之千里。笔者认为《南史》的标点较之《宋书》，更为可取。《宋书》的标点有误，不足凭信，可以举一个类似的事例证明之。《宋书·崔道固传》：在泰始“三年，以为都督冀青兖幽并五州诸军事、前将军、冀州刺史，加节，又进号平北将军。其年，为虏所陷，被送桑乾，死于虏中”。据此记载，似乎崔道固被俘和去世都发生在泰始三年（467）。与何承天的事例类似，此处的标点有误，即“死于虏中”前的逗号应为句号，《魏书》的记载足资证明。据《魏书·崔玄伯传附崔道固传》记载，北魏征南大将军慕容白曜攻陷崔道固据守的历城（今山东济南）后，将崔道固送往北魏的都城平城（今山西大同），魏献文帝赦免了他的死罪。北魏政府将与崔道固共同守城的青齐地区的上层民众数百家迁到桑乾郡（治所在今山西山阴县东，辖境相当今山阴县及怀仁县部分地区）。为了管辖这些青齐士民，在平城西北的北新城设立了平齐郡，以崔道固为太守。不久将平齐郡的治所迁到京城西南二百余里旧阴馆（治所在今山西朔州市东南五十五里夏关城村）之西。当时连年饥荒，百姓大饥，崔道固虽然在任多年，但救济饥民不够得力，民众怨声载道，被迫逃亡他乡。“延兴中卒，年五十”。崔道固担任平齐郡太守多年后，卒于延兴中，足以证明他并非卒于泰始三年，因而《宋书·崔道固传》的标点有误。由于《宋书·何承天传》与《宋书·崔道固传》类似，标点有误，因而不能依据《宋书·何承天传》得出他卒于元嘉二十四年的结论。

2.《宋书》体例方面的证据

《宋书》的叙事有固定的体例，这也可以为我们推断史实提供依据。

錢二十萬布五百匹以上並應奏聞元輒命議以錢二百萬給太尉事發覺元乃使令史取僕射孟顗命元時新除太尉諮議參軍未拜為承天所糾上大怒遣元長歸田里禁錮終身元時又舉承天賣茭四百七十束與官屬求貴價承天坐白衣領職元字有宗陳郡陽夏人臨川內史靈運從祖弟也以才學見知卒於禁錮二十四年承天遷廷尉未拜上欲以為吏部已受密旨承天宣漏之坐免官卒於家年七十八先是禮論有八百卷

图二 《四库全书·宋书》卷六四《何承天传》

得一斗復有一石銘大司徒甄邯之墓時帝每有疑議必先訪之信命相望於道承天性褊促嘗對主者厲聲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文帝知之應遣先戒曰善候伺顏色如其不悅無須多陳二十四年承天遷廷尉未拜上欲以為吏部郎已受密旨承天宣漏之坐免官卒於家年七十八先是禮論有八百卷承天刪減并各以類相從凡為三百卷并前傳雜語所纂文及文集並傳於世又改定元嘉歷改漏刻用二十五箭皆從

图三 《四库全书·南史·何承天传》

《宋书》的体例之一是——官员去世有明确的系年时，享年多少岁一般称“时年××”。这类事例俯拾即是。《宋书·刘怀慎传》：“景平元年，迁护军将军，(散骑)常侍如故……二年卒，时年六十一。”《宋书·虞丘进传》：“永初二年，迁太子右卫率。明年，卒官，时年六十。”《宋书·张兴世传》：后废帝元徽“五年，以疾病徙光禄大夫，(散骑)常侍如故。顺帝昇明二年，卒，时年五十九”。《宋书》关于何承天享年的记载体例与上述事例明显不同，说明何承天的卒年不明。刘宋时有些人的去世方式，《宋书》的记载与何承天非常相似。《宋书·雷次宗传》：“元嘉二十五年，卒于钟山，时年六十三。”《宋书·毛修之传》：“元嘉二十三年，死于虏中，时年七十二。”《宋书·檀韶传》：“永初二年，卒于京邑，时年五十六。”《宋书·孙处传》：他字季高，户籍上登记的名字是季高，所以就使用了季高的名字，“义熙七年四月，季高卒于晋康，时年五十三”。《宋书·庾登之传附弟炳之传》：他担任吏部尚书贪赃枉法，罪恶累累，受到有关部门的奏劾，在尚书右仆射何尚之的反复奏请下，宋文帝才勉强批准了有关部门的奏请，免除了庾炳之的官职，“是岁元嘉二十五年也。二十七年，卒于家。时年六十三”。何承天的“卒于家”，与上述诸人极其类似，与庾炳之的“卒于家”则完全相同，但上述诸人的享年《宋书》一律记载为“时年××”，而对何承天的享年则记载

为“年七十八”，这种差异不是偶然的，而是因为上述诸人的去世时间有明确的记载，而何承天的卒年不明。这进一步证明，何承天并非去世于元嘉二十四年。

《宋书》的体例之二是——官员去世的时间如果上承前文的年代时，一般要注明“其年”。《宋书·王弘传》：元嘉“九年，进位太保，领中书监，余如故。其年，薨。时年五十四”。《宋书·沈昙庆传》：大明“三年，迁祠部尚书。其年，卒。时年五十七”。《宋书·王韶之传》：元嘉“十二年，又出为吴兴太守。其年卒，时年五十六”。《宋书·庐陵王义真传附嗣子绍传》：由南徐州刺史迁扬州刺史，元嘉“二十九年，疾患解职。其年薨，时年二十一”。如果何承天在元嘉二十四年去世，那么《宋书·何承天传》的记载体例应该与上述事例类似，记载为“其年，卒于家，时年七十八”。这种表述方式的明显差异进一步说明，何承天并非去世于元嘉二十四年。

《宋书》的体例之三是——官员被杀，追述其享年，一般记载为：“死时年××”。《宋书·谢晦传》：担任荆州刺史，被宋文帝派军攻杀，“（谢）晦死时，年三十七”。《宋书·晋安王刘子勋传》：担任江州刺史，举兵反叛，兵败被诛，“（刘）子勋死时年十一”。《宋书·黄回传》：担任南兖州刺史，被萧道成诛杀，“（黄）回死时，年五十二”。《宋书·袁粲传》：担任中书监、司徒，与丹阳尹刘秉等合谋，攻齐王萧道成，兵败被杀，“（袁）粲死时，年五十八”。这些人都是因犯罪、兵败等原因被杀，何承天的情况显然与这些事例不同。

《宋书》的体例之四是——如果官员的去世时间不明或省略不载，仅记载其享年时，一般的表述方式是“年××卒”或“年××”。《宋书·南郡王刘义宣传附子恢传》：“封临武县侯，年十八卒，谥曰悼侯。”《宋书·王玄谟传》：“迁南豫州刺史，加都督……年八十一薨。”《宋书·王景文传》：长子王绚，“年二十四，先景文卒”。以上事例的“年××”，即享年××或死时年龄××。何承天的“年七十八”，即享年七十八，与以上事例完全相同。也就是说，何承天的去世时间不明，仅知道他享年七十八岁。

3. 官员致仕年龄方面的证据

官员的致仕(即退休)年龄,对于我们推断何承天的卒年也有很大帮助。黄慧贤先生指出:“从西周到汉魏、两晋,七十致仕大概属于习惯法,而萧齐永明七年,才第一次用诏令公布,使‘七十致仕’法典化。”[①]萧齐官员七十岁致仕的法典化,来源于此前官员普遍在七十岁致仕。诸多事实证明,东晋和刘宋时期官员的致仕年龄一般为七十岁。《晋书·颜含传》:“迁光禄勋,以年老逊位。成帝美其素行,就加右光禄大夫……致仕二十余年,年九十三卒。”逊位就是让位、退位,与致仕意思相同。《宋书·孔季恭传》:义熙“十二年致仕,拜金紫光禄大夫,(散骑)常侍如故。……永初三年,薨,时年七十六”。《宋书·臧焘传》:“永初三年,致仕,拜光禄大夫,加金章紫绶。其年卒,时年七十。”《宋书·傅隆传》:元嘉十五年(438)“致仕,拜光禄大夫。归老在家,手不释卷……二十八年,卒,时年八十三”。以上四位官员都在七十岁时致仕。《宋书·百官志上》记载,左右光禄大夫、光禄大夫、金紫光禄大夫、中散大夫与太中大夫都“养老疾,无职事”。以上四人逊位后担任这类官职,是为了获得一份俸禄,并没有职事。《宋书·范泰传》:“景平初,加位特进。明年致仕,解国子祭酒……(元嘉)五年,卒,时年七十四。”范泰致仕时也是七十岁。特进与光禄大夫一类的官职相似,也是官员退休后养老的闲职。

有些官员的致仕年龄不足七十岁。《宋书·顾觊之传》:大明“二年,转吏部尚书。四年致仕,不许……加左军将军,出为吴郡太守……泰始二年,复为湘州刺史,(散骑)常侍、(左)将军如故。三年,卒,时年七十六”。顾觊之出身吴郡四姓顾、陆、朱、张的顾氏,孙吴以来就是望族。由于朝廷对他的宠信,没有批准他的辞职申请,并让他一直任职到去世。但他要求致仕时为六十九岁。《宋书·王敬弘传》:元嘉“六年迁尚书令,敬弘固让,表求还东,上不能夺。改授侍中、特进、左光禄大夫,给亲信二十人。让侍

① 黄慧贤:《中国政治制度通史》第四卷《魏晋南北朝》,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475页。

中、特进，求减亲信之半，不许”。十二年(435)，朝廷任命他为太子少傅；十六年(439)，任命他为左光禄大夫、开府仪同三司、侍中；二十三年(446)，再次任命他这三个官职，他都上表推辞了。“明年，薨于余杭之舍亭山，时年八十八”。《南史·王裕之(字敬弘)传》的记载与此相同，王敬弘去世的时间此处的记载明显有误。《宋书·文帝纪》：元嘉二十五年(448)“秋七月壬午，左光禄大夫王敬弘薨”。《建康实录》卷一二《太祖文皇帝》：元嘉二十五年“六月庚戌……侍中、特进、太子少傅王敬弘卒于吴兴舍亭山，赠开府仪同三司”。两书的记载虽然略有差异，但都记载为元嘉二十五年，王敬弘去世应在此年。据此可知，元嘉六年(429)他六十九岁，他先是坚决辞去尚书令的官职，既而又辞去侍中和特进，仅接受左光禄大夫一职，这标志着他宣布致仕。王敬弘出身江左第一高门的琅邪王氏。虽然宋文帝对他再三挽留，但他仍然在六十九岁致仕，并且此后不再担任有职事的官职，其主要原因就是官员七十致仕的惯例。因为他在辞让开府仪同三司等官职的上表中说：“礼年七十，老而传家，家道犹然，况于在国。”《尚书大传·略说》：“周制：大夫七十而致仕。”官员七十致仕的惯例就来源于这一周礼的规定，并且成为官员普遍遵循的行政规则。《宋书·裴松之传》：“出为南琅邪太守。(元嘉)十四年致仕，拜中散大夫，寻领国子博士，进太中大夫，博士如故……二十八年，卒，时年八十。”裴松之致仕在六十六岁。

个别出身名门望族、德高望重并且皇帝信赖的大臣，可以任职到去世，但他们本人也要在七十岁时提出致仕的申请。《宋书·何尚之传》：元嘉“二十八年，转尚书令，领太子詹事。二十九年，致仕……诏书敦劝……尚之复摄职……尚之既还任事，上待之愈隆。是时复遣军北伐，资给戎旅，悉以委之……大明二年，以为左光禄、开府仪同三司，侍中如故……复以本官领中书令。四年，疾笃……薨于位，时年七十九”。何尚之出身庐江何氏，为六朝时的高门，他致仕时七十一岁。由于皇帝对他的恩宠和依赖，后来再次被起用，一直任职到去世。宋文帝在给江夏王刘义恭的诏书中明确指出，敦促何尚之重新复出，主要是因为他“任遇有殊”。刘义恭赞成让何尚之继续留任，但指明何尚之“年在悬车”。官员辞官家居后，抛弃车子不再使用，所以致仕又称悬车。何尚之七十岁以后继续任职，虽然是出于皇帝的恩宠和依赖，但仍然遭到人们的嘲笑。名将沈庆之就当面对何尚之

说:“我不像你那样,辞官后再回来任职。”《宋书·沈庆之传》:都督南兖州等七州诸军事、南兖州刺史,受封始兴郡公,“(沈)庆之以年满七十,固请辞事,上嘉其意,许之。以为侍中、左光禄大夫、开府仪同三司,又固让,上不许。表疏数十上,又面陈……乃至稽颡自陈,言辄泣涕。上不能夺,听以郡公罢就第……大明元年,又申前命,复固辞”。大明三年(459),司空、竟陵王刘诞举兵反,沈庆之方受命率军平叛;大明四年(460),西阳郡的蛮族暴动,沈庆之又受命率军讨伐。沈庆之出身寒庶阶层,是刘宋时期能征善战的著名将领。他固请致仕,源于其急流勇退的观念和七十致仕的经制,孝武帝再三挽留他是出于对他的信赖。沈庆之的复出是因为朝廷的需要,这显然也是一个特例。出身太原王氏的大将王玄谟屡次率军征讨,历任豫州刺史、雍州刺史、领军将军,官至开府仪同三司,曾任孝武帝的顾命大臣,一直任职到去世的八十一岁。这是因为他出身名门并且身居高位,加之皇帝宠信、朝廷需要。《晋书·庾峻传》:西晋时担任侍中,在上疏中说,“古者大夫七十悬车,今自非元公国老,三司上才,可听七十致仕,则士无怀禄之嫌矣”。何承天显然不符合“元公国老,三司上才”的条件,也不满足顾觊之、王敬弘、沈庆之和王玄谟那样的门第、位望和才干,因而他不会任职到去世的七十八岁。

4. 依据官员入仕年龄的推测

何承天的入仕年龄也是推测其生卒年的重要依据,因为他的入仕时间史书有明确的记载。何承天在“隆安四年,南蛮校尉桓伟命为参军。时殷仲堪、桓玄等互举兵以向朝廷,承天惧祸难未已,解职还义阳”。据《晋书》卷一〇《安帝纪》,殷仲堪、桓玄等举兵反在隆安二年(398)七月。据此可知,“隆安四年”的“四”应为“二”,形近而误。如果何承天在元嘉二十四年去世时为七十八岁的话,则他在隆安二年起家时为二十九岁。这个年龄与官员的平均入仕年龄相差较大。朱大渭先生统计魏晋南北朝的八十三位政界名人,“其中15岁至25岁两个年龄段入仕的共50人,约占全部人数的60%,平均入仕年龄为20.7岁。加上26岁至30岁入仕的13人,共计

63人,约占全部人数的76%,平均入仕年龄为22岁。……全部政界名人的平均入仕年龄为25.5岁”。朱先生还指出,“士族子弟很小便受教育,他们有文化,又有父兄提携,中正荐举,入仕较早则是必然的”[①]。萧梁时,官员起家的“平均年龄为20.46岁。实际年龄可能还低于这个数字”[②]。这个年龄统计包括寒微士人在内,如果仅就士族子弟而言,他们的平均入仕年龄还要小一些。萧齐时,“甲族以二十登仕,后门以过立试吏”。士族子弟一般在二十岁入仕,出身寒庶阶层的人则在三十岁入仕。据此可知,出身士族的何承天如果在二十九岁入仕,与官员的平均入仕年龄相差太大,与实际情况难以吻合。军府僚佐的地位与府主的身份密切相关。府主身份高者,其僚佐地位就高;府主身份低者,其僚佐地位相应就低。桓伟是官至大司马、一度执掌东晋军政大权的桓温之子,其母为晋明帝之女南康公主。桓氏与琅邪王氏、陈郡谢氏、颍川庾氏并称东晋四大名门望族。何承天被桓伟任命为参军,说明门阀士族对他的重视,这进一步说明他不应迟至二十九岁入仕。

孝武帝司马曜和安帝司马德宗做太子时,何承天的大舅父徐邈先后给他们授业,并且多年侍奉孝武帝,是孝武帝的重要亲信之一。何承天拥有这样的政治背景,以情理可以推测,他的入仕应该较为容易。徐邈之子徐豁的起家年龄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参照指标。《宋书·徐豁传》:“晋安帝隆安末,为太学博士……(元嘉)五年,以为持节、督广交二州诸军事、宁远将军、平越中郎将、广州刺史。未拜,卒,时年五十一。”据此可知,徐豁生于东晋孝武帝太元三年(378)。隆安共五年,隆安末应指隆安五年(401)或四年(400),他起家时为二十四岁或二十三岁。何承天的起家年龄应该与徐豁相近。由于何承天五岁丧父,其母徐氏含辛茹苦将其抚养成人。他一定备受舅父徐邈和徐广的疼爱。徐邈又长期担任东海郡大中正,负责推荐本郡的候补官员。按照情理推测,何承天的起家年龄应该略小于徐豁。元嘉二十四年他被免官时应该不足七十岁。如果元嘉二十四年他被免官时为六十九岁,那么隆安二年(398)他起家时为二十岁,这符

① 朱大渭《魏晋南北朝政界名人成才年龄结构剖析》,《魏晋南北朝史论文集》,济南:齐鲁书社,1991年版,第151、152页;后收入《六朝史论》,北京: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143、145页。

② 杨恩玉:《萧梁政治制度考论稿》,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版,264页。

合上文所说的两个条件。因而可以推断何承天生于太元四年(379),卒于宋孝武帝孝建三年(456)[①]。何承天被免官后没有再次复出,是因为他不久就到了致仕的年龄。

综上所述,从《宋书·何承天传》的标点、《宋书》体例以及官员致仕年龄和入仕年龄四个方面的分析,可以断定何承天生于晋废帝太和五年、卒于元嘉二十四年的观点难以成立。他应该生于晋孝武帝太元四年,卒于宋孝武帝孝建三年。

① 笔者先前考证"何承天大致生于晋孝武帝太元三年(378),卒于宋孝武帝孝建二年(455)"。(《南朝科学家何承天的生卒年考辨》,《南京晓庄学院学报》2016年第5期)

三、何承天的仕历与政治才干

何承天的祖籍为徐州东海郡郯县(治所在今山东郯城县北门外)。他的从祖父是何伦,官至右卫将军。何承天五岁丧父,他的母亲徐氏是硕儒徐广的姐姐。徐氏是徐州东莞郡姑幕县(治所在今山东诸城市西北四十里)人,永嘉之乱时南渡长江,定居于京口(今江苏镇江)。何承天的女婿刘秀之是东莞郡莒县(治所即今山东莒县)人,迁居京口。据此可以推断,何承天南迁后也定居在京口。他的叔父何肹担任义阳县令时,何承天随同前往。何承天长期在建康(今江苏南京)担任京官,因而属于南京的历史名人。

图四　北京天坛西二门外的何承天塑像

何承天不仅博学多才,而且具有杰出的政治才干。无奈他生活在一个政局动荡的时代,加之他恃才傲物,因而仕途坎坷,满腔的政治抱负未能得以施展。

何承天可谓生不逢时。从他入仕开始，东晋的政治日趋腐败，统治阶级的争夺接连不断，并且爆发了大规模的、长期的孙恩和卢循领导的农民暴动。在这种混乱的政治局势下，何承天的仕途一再遭受挫折。官至大司马的桓温一度执掌东晋军政大权，其五子、南蛮校尉桓伟，在隆安二年(398)任命何承天为参军，何承天时年二十岁或二十一岁。琅邪王氏、陈郡谢氏、颍川庾氏与谯国桓氏，并称东晋四大名门望族，王导、庾亮、桓温和谢安轮流执掌东晋朝廷大权。何承天能得到桓伟的青睐，是由于他的才华出众，而不是门第的原因。何承天入仕不久，荆州刺史殷仲堪、广州刺史桓玄、兖州刺史王恭和雍州刺史杨佺期等举兵反。何承天担心国家会兵连祸结，主动辞职，回到其叔父何肦担任县令的义阳。元兴三年(404)二月，刘裕与刘毅等起兵讨伐桓玄，三月攻占建康，桓玄西逃江陵。在这一年长沙公陶延寿任命何承天为其辅国将军府的参军，并且派遣何承天去向刘裕致敬问好，何承天因而被刘裕任命为浏阳县令。不知何故，何承天不久又辞职回到京城建康。义熙元年(405)五月，刘毅出任豫州刺史，出镇姑孰(今安徽当涂县城)，自行授予何承天为行参军。后来由于宛陵县令缺，何承天补任。义熙七年(411)三月，刘毅的亲信将领赵恢为宁蛮校尉、寻阳太守[①]，邀请何承天担任司马。刘毅的功劳仅次于刘裕，名望则超过刘裕，因此不肯屈居刘裕之下，二者之间的矛盾日益激化。何承天察觉到形势又会出现大变动，很快又辞职。这说明何承天聪明机警，政治敏感性很高。在政局动荡不定时，他不贪图官位，能够毅然辞职，这是明哲保身的明智之举。在十三年的时间里，由于政局的混乱和统治阶级内部的纷争，何承天三次辞职，三次中断自己的仕途，这就严重影响到他官位的晋升。

何承天辞去刘毅亲信将领赵恢的司马一职，自然得到刘裕的赞赏。因此，何承天辞职不久，刘裕就任命他为太尉府的行参军，时间就在义熙七年三月之后不久。义熙八年(412)九月，刘裕率军讨伐荆州刺史刘毅，留豫州刺史诸葛长民监太尉留府事。但刘裕并不信任诸葛长民，拨给自

---

① 《宋书》卷六四《何承天传》作“赵惔”；《宋书》卷五二《庾悦传》记载“(刘)毅以亲将赵恢领千兵守寻阳”；《宋书》卷四五《向靖传》记载有“谯国内史赵恢”；《晋书》卷八五《刘毅传》也记载“遣其亲将赵恢领千兵守寻阳”。据此可知，“惔”应为“恢”，形近而误。

己的亲信刘穆之一部分亲兵来防范他。诸葛长民骄纵贪侈、残虐百姓，担心会被处罚，内心惴惴不安，密怀异志。刘穆之让身边的人都离开，问何承天说："太尉刘公这次征讨刘毅能否成功？"何承天回答说："根本不用担心平定刘毅的事，另外有一件事情需要考虑。往年（指义熙六年）太尉刘公在左里（今江西都昌县西北左里镇）击溃卢循的军队，回到京城内的石头城时很是轻脱。这次回来的时候应该小心慎重。"言外之意是告诫刘裕要严加防备。所以刘穆之赞赏地说："如果没有你，就听不到这样高明的话。近来太尉公想做丹徒的刘郎（意思是布衣百姓），恐怕也不能够如愿以偿了。"何承天的回答契合刘穆之和刘裕的心理。

刘裕率军讨伐卢循时，刘毅监太尉留守府。刘裕征伐刘毅时，诸葛长民监太尉留府事。因而刘毅被诛时，诸葛长民对自己亲近的人说："往年醢（古代的一种酷刑，把人杀死后剁成肉酱）彭越，前年杀韩信，大难要临头了。"他打算发动叛乱，问刘穆之说："听人们议论说太尉与我关系不融洽，是什么原因呢？"刘穆之安抚他说："相公西征，将年老的母亲和弱小的弟弟托付给将军，怎么能说你们关系不好呢？"长民之弟黎民轻佻而狡诈，坚定地劝告长民说："西汉的开国功臣黥布和彭越都被汉高祖杀害，刘毅被诛，接下来就轮到你了，可趁刘裕还没有回来的大好机会除掉他。"长民犹豫不决，长叹一声说："贫贱时渴望富贵，富贵后就面临危机。今日想做丹徒的布衣，岂可得也。"刘裕也怀疑诸葛长民，络绎不绝地派遣辎重兼程返回，在提前约定回来的日期，百官前去迎接，但都没有接到刘裕。既而刘裕轻舟回到京师，悄不作声地进入东府。这说明诸葛长民是仅次于刘毅的第三号人物，他因胡作非为而常常担忧受到惩治，刘毅的被杀更使他预感到大事不妙，并萌发了图谋不轨的念头。刘裕很可能听取了何承天的建议，所以采取了慎重的对策。何承天对刘穆之所言，可谓见微知著，富有远见卓识，这是他杰出政治才干的又一个显著体现。何承天因为这次建言献策，不久就被任命为太学博士。此前何承天担任的参军、司马，都是府主自行选任的，而太学博士则是朝廷授予的官职，何承天的仕途有了很大的转折。义熙九年（413）三月，刘裕处死诸葛长民及其弟黎民、从弟秀之。

刘裕因功受封豫章郡公，他的长子刘义符拜豫章公世子。义熙十一

年(415),何承天担任世子刘义符的征虏参军。义熙十三年(417),何承天晋升刘裕第三子、荆州刺史刘义隆的西中郎将府中军参军,又转任钱塘县令。元熙元年(419),刘裕受封宋王,迁国都到寿阳(今安徽寿县),建立宋台(即宋国政府),召何承天为尚书祠部郎,与傅亮共同撰写宋台的朝仪。永初元年(420),刘裕称帝后,何承天的官职史书缺载,可能依旧为尚书祠部郎。永初三年(422),他晋升南台即御史台的治书侍御史。可见,何承天归附刘裕后,仕途才走上康庄大道,顺利升迁到六班的治书侍御史。在刘裕和刘毅的政争中,何承天有先见之明,预料到刘毅会失败,及时从刘毅党派中抽身,不仅保全了自己,而且为日后的仕途开辟了道路。尚书左仆射谢混、南蛮校尉郗僧施却因为党附刘毅而被杀。这显示出在党派纷争中,何承天具有高瞻远瞩的能力。

宋文帝即位的元嘉元年(424),荆州刺史谢晦出镇江陵,请何承天担任南蛮校尉府的长史。当年,抚军将军谢晦进号卫将军,何承天又担任了卫将军府的谘议参军,兼记室参军。元嘉二年(425),文帝密谋诛杀先前杀害少帝刘义符和庐陵王刘义真的顾命大臣而假装要北伐,实际是准备讨伐在江陵的谢晦。文帝为了掩人耳目,声言北伐,又扬言要去晋陵郡丹徒县拜谒祖坟,准备船舰和装备。尚书令、护军将军、左光禄大夫傅亮给谢晦的信中说:"朝廷准备征伐北魏,事情还在讨论酝酿之中,在朝和在野的人都在考虑这件事,大部分人都深感忧虑和恐惧。"傅亮又对谢晦说,"在朝官员多数都劝谏不要北征,皇上打算派遣外监万幼宗去咨询您的意见。"但是朝廷的行为很异常,文帝要除掉顾命大臣的阴谋泄漏。三年(426)正月,文帝下诏逮捕和处死司徒、录尚书事、扬州刺史徐羡之和傅亮,徐羡之得知消息后自杀,傅亮被逮捕后被杀。谢晦弟、黄门侍郎谢皭当时在皇宫值班,得知消息后送密信给谢晦,告知此事。但谢晦还心存侥幸,不相信文帝要除掉顾命大臣,并让人将谘议参军何承天叫来,将傅亮的来信交给何承天阅读,对他说:"估计万幼宗一两天就会到达,傅公担心我性格急躁而轻举妄动,所以提前送这封信给我。"何承天回答说:"我在外边听说,都认为朝廷前来讨伐的事已成定局,万幼宗哪有前来咨询的道理。"谢晦仍然坚持认为,得到的消息是荒诞无稽的谣言,让何承天预先草拟答复文帝咨询的奏章,基本主张是讨伐北魏应该等到明年。江夏内史

程道惠得到寻阳人送来的信,信中说“朝廷将有大处分,这事已经决定了”,并将这封信密封好派遣他辅国府的中兵参军乐冏送给谢晦。谢晦又对何承天说:“万幼宗还没有到达,如果再过两三天没有他的消息,他就不会来了。”何承天说:“奉诏使者本来就没有来的道理,如同程道惠所说,这事已成定局,难道还要怀疑吗?”谢晦又问何承天说:“如果确有此事,你认为我该怎么应对?”何承天说:“文帝凭借一国之主的身份,用全国的兵力攻打一个州,实力大小悬殊,民心逆顺又不同,你的上策是逃亡北魏来保全性命。其次是派遣心腹领兵戍守义阳,将军亲自率领军队在夏口(在今湖北武汉市武昌城区蛇山)一决胜负,如果战败,就直奔义阳,从那儿逃出北部边境,这是下策。”谢晦沉思良久说:“荆州是用武之地,兵力有余,暂且决战一次,再逃亡也不晚。”谢晦让何承天当即撰写上文帝的表和抗击朝廷军队的檄文。谢晦认为湘州刺史张邵必定不附和自己,打算派遣一千人的军队去袭击他。何承天认为张邵的意向还不得而知,不应该径直去攻打他。当时张邵之兄张茂度为益州刺史,与谢晦素来是好朋友,故谢晦才没有发兵讨伐张邵。前任益州刺史萧摹之、前任巴西太守刘道产离职后回到江陵,谢晦打算杀掉他们,何承天尽力营救,二人得以幸免于难。谢晦率军东下迎击朝廷军队,何承天没有跟随前往。中领军到彦之率军到达马头(今安徽怀远县南马头城),何承天主动前去认罪,到彦之因为何承天认罪态度诚恳,免除了他的罪责,让他代理南蛮校尉府的事务。谢晦兵败北逃时,由于他的弟弟谢遯肥壮不能骑马,行走迟缓,谢晦要等待他而不能快速行进,结果被捕,送到京师后被诛。何承天则被朝廷赦免,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在面对宋文帝的讨伐时,谢晦之所以心存侥幸而举措失当,一是他认为顾命大臣们拥立文帝登基,对文帝而言有大功,他不相信文帝会恩将仇报;二是傅亮的来信误导了谢晦;三,在诸多证据面前谢晦仍然执迷不悟,说明他不能面对现实,而是从主观意愿出发。谢晦的优柔寡断与何承天的精明决断形成鲜明的对比。宋武帝临终前对太子刘义符说:“檀道济虽有才干和谋略,然而没有长远见识,不像他的兄长檀韶那样有难以驾驭的才气。徐羡之和傅亮应当没有二心。谢晦多次跟随我征伐,很有机智和权变,如果对朝廷有异心,一定是他。稍后,可以用会稽太守或江州刺史

来安置他。”因为有计谋和权诈而让宋武帝畏惧三分的谢晦，与何承天相比大为逊色。这体现出何承天出众的政治才干。只是因为何承天生不逢时，所以满腹的韬略难以施展。何承天劝阻谢晦袭击张邵以及救护萧摹之和刘道产，不仅出于正义，也是为自身的安危所留的后路。这都是何承天精于计谋和机智过人的体现。此后何承天的仕历史书又失载，很可能他正式担任了南蛮校尉。

元嘉七年(430)三月，文帝的心腹将领、右将军到彦之率军北伐，请何承天担任右将军府的录事参军。十一月到彦之败退，被免官；何承天则因为才非军旅，免除了刑责，转任尚书殿中郎兼尚书左丞。

何承天的性格有个很大的缺点，那就是固执己见和恃才傲物，不能委屈自己的心意奉承执政者，经常依仗自己出众的才华而瞧不起他人，有时还用自己的长处诋毁和贬低自己的同僚，这得罪了文帝宠信和依仗的尚书仆射殷景仁，大约在元嘉九年(432)他被排挤出朝廷，出任衡阳内史。他往日在江陵时就与士人的关系很差，担任衡阳内史又不公正清廉，为州府揭发，被捕入狱，恰逢国家大赦，才被免除了罪行。元嘉十年(433)、十二年(435)、十三年(436)、十四年(437)都有大赦天下的记载。何承天又被人们称为何衡阳，推测他担任衡阳内史应该有些时日，他被捕入狱和被赦免很可能在十四年。元嘉十六年(439)朝廷任命他为著作佐郎，撰写国史。当时他已经年过花甲，属于老年人了，而其他的著作佐郎都是名家年少者，颍川荀伯子嘲笑他，常称他为乳母。何承天说：“你应当说凤凰携带九个儿子，乳母又有什么可笑的呢?”不久他转太子率更令，仍然兼任著作佐郎。何承天耿直的性格导致他由京官出任地方官，他不公正清廉的缺点则使他受到惩治，再次出仕仅为二班的著作佐郎，显然这严重影响了他的仕途。恃才傲物和贪污的缺点，是造成何承天未能升迁至更高官职的第二个主要原因。

元嘉十九年(442)，文帝开办国子学，何承天以太子率更令兼任国子博士。元嘉二十二年(445)四月，皇太子讲《孝经》，何承天与太子中庶子颜延之同为执经。二十三年(446)，他升任御史中丞。当时北魏侵掠青州和冀州，文帝征求大臣的御敌之术，何承天上奏《安边论》。

何承天向来爱好下棋，经常因此耽误公事。文帝赐给他弈具即棋盘

和棋子，何承天上表陈述谢意说："弈具的赏赐就很好，何必要像赏赐张武那样赏赐黄金呢？"何承天又擅长弹筝，文帝又赏赐他一面用银装饰的筝。这些事例说明，何承天多才多艺，并且得到文帝的赏识和厚爱。

何承天与尚书左丞谢元一直关系不好，两人互相窥伺对方所在部门的过失，多次上书弹劾对方。太尉、江夏王刘义恭是文帝的五弟，每年朝廷给他的资费钱是三千万，布五万匹，米七万斛。但刘义恭一向奢侈无度，经费经常不够用。二十一年(444)，他打算从尚书省提前预支明年的资费。按照制度规定，支出钱币二十万、布五百匹以上，都应该上奏皇帝批准。谢元提议以钱币二百万给太尉刘义恭。事情被发觉后，谢元指使尚书令史假托是执行尚书仆射孟顗的指示。谢元当时刚要升迁太尉谘议参军，还没有正式任命，被何承天揭发了。文帝得知此事后大怒，解除了谢元的官职，禁锢他终身不能再担任官职。谢元则揭发何承天卖茭(用竹篾或芦苇编成的缆索)四百束给下属官员，索取高价。何承天受到的处罚是以布衣的身份代理御史中丞的职务，即留职察看。谢元是陈郡阳夏人，临川内史谢灵运的从祖弟，因为才学知名，后来在禁锢中亡故。不久，何承天可能就官复原职了。

当时因为五铢铜钱少，又较重，政府改为四铢，有不少百姓私自铸钱，翦凿古钱来取铜，宋文帝很忧虑。二十四年(447)，江夏王刘义恭建议，用一个大钱当两个钱币使用，来防止百姓翦凿古钱，很多官员附和这一建议。尚书右仆射何尚之反对说，如果实施这一政策，富人众多的财富就会增加一倍，贫穷的人则会更加穷困；大钱的规格也难以规定，这个办法并不能减少和杜绝百姓翦凿古钱的行为。吏部尚书庾炳之、侍中太子左卫率萧思话、中护军赵伯符、御史中丞何承天、太常郗敬叔都赞成何尚之的主张。但宋文帝宠信的中领军沈演之赞成刘义恭的意见。于是宋文帝采纳了沈演之的意见，用一个钱币当两个用，实施一段时间后，百姓和政府都感到不便利，于是就废除了这一政策。实践证明何尚之的意见是正确的，赞成这个意见的官员屈指可数，而何承天就是其中之一。这就显示出何承天通达事理、深谋远虑的政治才干。

已故司徒掾孔邈递交皇帝一篇奏文，皇帝还没批阅，孔邈就亡故下葬了。有官员认为仍用孔邈的名义上奏不合时宜，应该改用现任官员的名

义上奏。何承天议论说:“不适宜用已经死去的官员名字上奏,没有什么理论依据,只是嫌弃他刚亡故不吉祥罢了。要将奏文撤回来,再重新上奏,要经过一些时间。太平盛世和皇帝圣明的时代,处理事情应该以简易为原则,迂回的避嫌和细微的忌讳,都应当去除。”这既体现了何承天按照制度规定办事的原则性,也显示了他通达灵活、注重办事效率的处事才干。

二十四年,何承天改任廷尉,还没有正式授予他这一官职,文帝又改变主意,打算任命他为尚书吏部郎,何承天已经接到了文帝给他的密旨,可能出于炫耀,泄露了密旨的内容,结果被免官。八九年之后,即孝武帝刘骏在位的孝建二年(455)或三年(456),何承天病故,享年七十八岁。

何承天还善于鉴赏人物。刘秀之从小就贫困,但有很大的志向和严格的操守。他十几岁的时候,和一群儿童在住处附近的沙洲上玩耍,突然有一条大蛇爬过来,而且来势凶猛,其他孩子没有不惊恐逃跑和大声尖叫的,只有刘秀之站在那儿没有移动,大家对他的镇定自若都感到很惊奇。何承天一直很赏识他,将女儿许配给了他。后来刘秀之为官清廉,政绩斐然,历任郢州刺史、右卫将军、丹阳尹等官职,深受皇帝的器重。

何承天具有杰出的政治才干,除上文所述外,还突出体现在他的《安边论》中,详见下节内容。

四、何承天《安边论》的内容

登国元年(386)拓跋族首领拓跋珪建立的北魏,势力逐步增强,兼并了后燕、西夏、北凉、西凉、北燕等政权,于太武帝太延五年(439)统一北方,成为与刘宋南北对峙的强大政权。永初三年(422)五月,宋武帝刘裕病逝。北魏明元帝拓跋嗣趁机出兵,攻占刘宋黄河之南的军事重镇滑台(刘宋东郡的治所,今河南滑县东南八里城关镇)、虎牢(今河南荥阳市西北三十六里汜水镇西)及其周围地区。宋文帝刘义隆即位后,就立志收复北魏夺取的地盘。同时北魏军队也时常南下骚扰和劫掠刘宋的北部州郡,给百姓的生活造成很大的威胁。元嘉二十三年(446),面对北魏对青州、兖州和冀州的侵扰,宋文帝征求大臣抵御北魏的方略。何承天上奏宋文帝的《安边论》,提出了"安边固守"的方针、"坚壁清野"的战略和富国强兵的政策,针砭时弊、深中肯綮,富有远见卓识,在当时和后世都产生了重要影响,是一份具有重要史料价值的文献。

1."安边固守"的方针

如何对付日益强大起来的北魏呢?何承天在《安边论》中明确提出了"安边固守,于计为长"的主张。"安边固守"的言外之意,是反对用战争作为解决边境争夺的手段,主张对北魏推行怀柔政策。"安边固守"是《安边论》的主旨与核心思想,是处理南北关系的大政方针。何承天的这一主张,是通过对历史经验教训的深刻总结和现实状况的深入分析得出来的,因而是切合实际的对策。

"安边固守"是对付北魏的最好方针,因为何承天认为武力征伐是

"秦、汉之末策"。从历史方面而言,汉代对付匈奴的策略,不外乎两个,军事将领主张武力征讨,儒生则力主和亲政策。这两个对策都有合理性,也都有缺点。汉武帝凭借强大的国力,连年讨伐匈奴,虽然大败匈奴,饮马瀚海,取得辉煌的战绩,但并未征服匈奴。而长期战争耗费了大量财力和物力,加重了百姓的赋役负担,以致船只和车子也要征税,导致百姓穷困、国库空虚,民怨沸腾,汉武帝被迫颁布了"轮台罪已诏"。匈奴人性格倔强,不肯屈服,对汉帝国的报复行动,令汉朝得不偿失。汉宣帝末年,适逢匈奴内乱,汉朝的军事征伐才迫使匈奴俯首称臣。从现实而言,北魏占领了黄河以北的全部领土,地势险要,易守难攻。刘宋与北魏的力量对比,远非西汉与匈奴那样众寡悬殊,如果要想步卫青和霍去病的后尘,成功的希望相当渺茫。何承天认为,除非在淮水和泗水流域推行大规模的屯田政策,使青州和徐州的府库充实,百姓也储存足够的粮食,然后派遣能征善战的将领,统率十万精兵强将,一举征服北魏,否则,就不要对北魏兴师动众。因为北方的百姓苟且偷生,在拓跋族的统治之下并不感到耻辱。他们不断从北方逃奔南方,不是因为向往汉族政权的刘宋,而是不堪忍受北魏的残酷剥削。如果为了报复魏军的劫掠,派遣军队讨伐北魏,大肆屠杀北魏境内的百姓,就违背了本朝政府爱抚百姓的初衷。如果伐罪吊民,只安抚归附的百姓,他们稍不如意就可能骑马逃跑,不是真心降附,白白耗费巨大的军事费用,丝毫无损于北魏。如果我方奇兵深入,击败魏军,给他们造成重大伤亡,那么幸存者就会困兽思斗,报复性的战争就会持续不断。因此,军事征伐不是解决问题的良策。北魏的北部有势力强大的柔然部族,北魏多次讨伐都没有征服它,对北魏构成严重威胁,致使北魏不敢贸然对刘宋大动干戈。这次魏军对冀州、青州和兖州的侵扰和劫掠,是由于去年宋文帝调兵遣将,意欲北伐,造成北魏的猜疑和恐慌,违背了以前的信约。一旦两国之间的友好关系破裂,军事争夺挑起后,就无法回到原来和平的状态,双方之间的武力征战就会永无休止地继续下去。而宋文帝即位以来,对北魏推行羁縻政策,两国之间使臣的往来不断。如果继续施行安抚笼络政策,虽然不能使北魏臣服,但足以让边境基本保持安宁。所以"安边固守"才是对付北魏的上策。

"安边固守"方针的提出,直接来自何承天对南北形势和宋魏双方力

量对比的深刻认识。元嘉七年(430),右将军到彦之率军征讨北魏,何承天担任到彦之的右军录事参军,随军北上。人所周知,兵凶战危,在战场上随时会遭遇死伤。因而通常的情形是——官员不敢上战场。例如,元嘉二十七年(450)春,北魏永昌王拓跋仁率领步骑一万余人,掠夺刘宋六个郡的大量人口,驻扎在汝阳郡(治所在今河南商水县西北)。宋文帝敕令徐州刺史、武陵王刘骏派兵袭击这支魏军,官员们都推荐别驾刘延孙为元帅,但刘延孙推辞,不肯前往,而荐举参军刘泰之代替自己。这一年,宋文帝准备大举北伐,朝廷商议派遣江夏王刘义恭出镇彭城(今江苏徐州市),担任北伐的统帅。当时周朗担任刘义恭的太尉参军,他听说后立即请求辞职。何承天随同到彦之北伐,体现了他力图建功立业的思想观念。满腔热情的何承天奔赴战场时,一定殷切期望北伐大捷,胜利归来后因功加官进爵。但残酷的现实给了何承天当头一棒——北伐一败涂地,甲仗粮食全部被抛弃,国家的仓库和兵器库为之空虚。严耕望先生考证,录事参军"总录诸曹文案,兼事举善弹非也。故其职甚为亲要"[①]。何承天不但是这次战争的亲历者,而且是重要参与者之一。对战争失败的原因他一定是了若指掌,对败北的情形他一定是刻骨铭心。沉重的打击迫使何承天痛定思痛,深刻反省北伐惨败的经验与教训。北伐失败的主要原因,是刘宋与北魏的力量对比悬殊,因而何承天反对刘宋利用武力作为对付北魏的手段。何承天认为,由于北边冀州地区的民众有不少降附者,刘宋政府意欲武力征伐北魏,是贪图小利、夜郎自大。何承天由此深刻认识到,在北强南弱的形势下,刘宋的北伐不仅难以取得成效,而且会空耗国力、祸害无穷。即刘宋要北伐,天时人事等条件都不具备。

后来宋文帝发动的两次北伐的结果,证明何承天"安边固守"的方针,是切合当时实际情况的正确对策。元嘉二十七年二月,北魏太武帝拓跋焘亲率步骑十万南下,抄掠淮西六郡,杀死很多人,但围攻悬瓠城(今河南汝南县治)四十二日都没有攻陷,于是撤军而回。七月,宋文帝为了报复北魏的侵扰,下诏大举北伐。宋军围攻滑台,久攻不下。十月,魏军大举

① 严耕望:《中国地方行政制度史:魏晋南北朝地方行政制度》(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第199页。

南下反击,除东阳城(在今山东青州市阳水北)、彭城、盱眙郡城(在今江苏盱眙县东北五里东梁山东北麓)等极少数城镇的守军顽强固守外,大多数城邑皆望风奔溃。十二月,魏军兵临长江,京师建康一片恐慌。北魏军队推行因敌取资的政策,本国不供应资粮,完全依靠掠夺刘宋百姓。北方经过连年的混战,劳动力非常匮乏。因而魏军不仅掠夺粮食,还掠夺人口。北魏步骑六十万大军,横扫刘宋的南兖、徐、兖、豫、青、冀等六州,杀死的人口不计其数,劫掠五万余家百姓到京师平城(今山东大同市),还有大量的奴婢。被洗劫一空的六州村落,听不到鸡鸣和犬吠。战后公私凋敝,社会经济一片萧条,史家称赞的"元嘉之治"从此衰败下去。经过这次惨败,宋文帝仍然执迷不悟。二十九年(452),又命冀州刺史张永率军北伐。宋军围攻碻磝城(在今山东茌平县西南古黄河南岸),长达数旬都没有攻下来。一天夜晚魏军打开城门,放火烧毁了宋军的望楼和攻车,众多士卒被烧死或杀戮。当夜张永仓促撤围退军,来不及通知其他将领。魏军乘势追杀,宋军一败涂地。宋文帝不自量力、心存侥幸,发动三次北伐,都以失败告终,给国家造成巨大损失,给人民造成巨大灾难,这是他当政时期的最大失误。这也显示出何承天"安边固守"的方针是英明卓识的。

2."坚壁清野"的战略

北魏军队的骨干力量是游牧族的骑兵。骑兵类似近代军事史上的机械化部队,驰骤如飞,攻势凌厉。南方军队则以步兵为主,其次是水师,骑兵很少。南北方兵种的差异,造成魏军长于野战、宋军长于守城的特点。元嘉二十七年,魏军围攻彭城时,北魏尚书李孝伯对刘宋北伐的统帅、江夏王刘义恭的安北府长史张畅说:"城守君之所习,野战我之所长,我之恃马,犹如君之恃城耳。"(《魏书·李孝伯传》)这里明确指出了刘宋和北魏军队的特点及其特长。针对当时的南北形势和双方军队的特点与优势,为了实现"安边固守"的方针,何承天在《安边论》中提出了"坚壁清野"的战略战术。

要"坚壁清野",首先是将边境地区的居民内迁,来充实内地的实力,

在边境形成一个无人地带。从历史方面而言，三国鼎立时期，曹魏与孙吴势均力敌，任何一方都不能吞并对方，为了避免双方之间的军事冲突，曹魏舍弃合肥县城（在今安徽合肥市西北），退守新城（在今安徽合肥市西北三十里鸡鸣山东麓古城村），孙吴的军队驻扎在江陵（今湖北荆州市荆州区），但将江北的民众迁到长江以南，濡须（在今安徽无为县城北边）的守军则退屯羡溪（在今安徽含山县南，古濡须坞东三十里），在长江和淮水之间，有数百里的地区没有人居住。这个边境地带的无人区，大大减少了边境的武力争夺，收到了保境安民的效果。后来在襄阳附近的屯田，魏吴双方的民众混杂。司马懿建议将沔水以南的人迁到沔水之北，曹爽不同意。由于曹魏在沔南的军队对孙吴构成严重威胁，因而孙吴出兵争夺，攻占了柤中（今湖北南漳县西蛮河流域）。这说明双方争夺激烈的军事地带，不适合民众耕种和居住，这是历史上"安边"的成功经验与反面教训。从现实方面而言，北魏贪图劳动人手，经常四处掠夺人口，边境的民户散布田野，很容易诱使魏军来劫掠。这些百姓如同墙头草一样，魏军到来就降附北魏，宋军来了就归附刘宋。拓跋、鲜卑等北方游牧民族，吃的是牛肉和羊肉，穿的是牛皮或羊皮，他们擅长骑马射箭，平时骑马射猎，不贪图乘坐车子的安逸，不喜欢住宫殿和壮丽的房屋，栉风沐雨，不认为是劳苦，露天睡在草上，是他们惯常的生活方式。因而他们吃苦耐劳，性格粗犷。他们的骑兵擅长突然袭击，来去迅疾，令边境的守军防不胜防。如果征发众多的民众一直在边境防守，就会有大量的农民不能从事农耕；如果魏军到来，临时调集军队前去抵御，即使星夜跑去，也来不及。用金钱来赏赐立功的将士，就会大大损耗国库的钱财；从遥远的内地征发民众到边境地区防守，他们就会怨声载道。因而不如充分发挥边境地区民众抗敌的积极性。让他们平时勤劳耕田种地，农闲时节参加严格的军事训练。青州和兖州的本土居民，加上冀州迁移来的民户，在边境地区有三万人左右，如果被魏军夺取，就会进一步壮大他们的势力。因此，要让青州的民众迁移到东莱、平昌、北海诸郡，兖州和冀州的民众迁移到泰山以南，下邳以北，这里有沭河与沂水，土地肥沃，西边有兰陵山阻挡，北边有大岘山（在山东临朐县东南）作为天然屏障，是天造地设的军事要地。百姓安土重迁，和平时期没有敌军的威胁，要让他们背井离乡，就会民怨沸腾。今年

他们刚被魏军劫掠过，担惊受怕的心情还没有平复下去，如果向他们讲清不迁移的危害和迁移的好处，他们一定会将迁移视同回家一样欣然接受。这一措施从根本上消除了北魏对刘宋边境百姓的觊觎之心，可以有效防止人口被掠夺。

要实施坚壁清野的战略，就必须要有坚固的城池。因此，何承天进而提出，要修复和加固城池，加强防御工程。秋冬季节庄稼收获完毕后，让百姓都搬到城垒中居住，防止北方骑兵的突然袭击和掠夺，让民众作好防卫的准备。古代遗留下来的每个城池，到处都有，现在虽然毁坏了，还可以修缮和加固。将迁移的兖州、青州和冀州民户，按照闾伍制度编制起来。春夏让百姓在田间耕作，秋天收获庄稼之后，让百姓统统迁到城里去居住。各级官员负责训练他们。当敌人入侵时，一个城内一千户居民，能战斗的男子不下二千人，老幼妇女和瘦弱者，还能呐喊鼓噪，来壮大声势。二千名战士加上坚固的城池，足以抗击魏军三万人。这一措施切合实际，用来抗拒魏军的骑兵是卓有成效的。元嘉二十二年(445)，督冀州和青州的济南、乐安、太原三郡诸军事兼冀州刺史、济南太守的申恬在上表中就说："我最近视察所管辖的地区，检查城垒的状况，发现黄河与济水之间，应该增置防御城戍，其中有四个地方需要紧急设置。"这证明当时刘宋的城池的确年久失修，普遍需要修缮和加固。军事城垒的修建，要尽可能利用古代遗留下来的旧城。先让百姓在旧城内居住下来，修整好街道，城墙和护城河完好的，就直接利用起来。如果有毁坏的缺口，暂时用栅栏堵住。这些足以抵御北魏规模不大的军队，防止敌军骑兵的袭击。用不了几年的时间，就会逐步修缮加固。关于车子、耕牛和兵器，督促百姓渐次购买和置办，攻守所用的其他物资，也引导百姓逐步积累。

为了躲避魏军的劫掠，何承天建议边境地区的百姓秋冬季节搬到城中居住，是非常切实可行的，因为北魏惧怕南方的酷热、水湿，其举兵南下一般都是在冬天。北魏的大臣崔浩劝阻太武帝拓跋焘进攻刘宋时说："南土下湿，夏月蒸暑，水潦方多，草木深邃，疾疫必起，非行师之时。"恰当的时机是"秋凉马肥"之后(《魏书·崔浩传》)。这证明在秋冬季节刘宋实施坚壁清野政策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在元嘉二十七年的战争中，盱眙城之所以成为极少数未被魏军攻陷

的城池之一，主要是盱眙太守沈璞战前作好了充分的战备工作。《宋书·沈林子传附子沈璞传》记载："时王师北伐，彭、汴无虞。（盱眙太守沈）璞以强寇对阵，事未可测，郡首淮隅，道当冲要，乃修城垒，浚重隍，聚材石，积盐米，为不可胜之算。众咸不同，朝旨亦谓为过。俄而贼大越逸，索虏大帅拓跋焘自率步骑数十万，陵践六州，京邑为之骚惧，百守千城，莫不奔骇……及贼至，四面蚁集攻城，璞与（辅国将军臧）质随宜应拒，攻守三旬，殄其太半，焘乃遁走。"这充分体现了坚固城池抵挡北魏骑兵的显著成效，以及刘宋军队善于守城的长处。这一优势的发挥需要以强固的城垒为前提条件。遗憾的是——宋文帝未能接受何承天的建议，未令全国各地官员加固城池，作好充分的战备，甚至对沈璞严阵待敌的行为不满。元嘉二十九年，宋文帝打算再次北伐时，太子中庶子何偃劝阻的主要理由之一是——"边界沿线的镇戍，府藏充实的很少"。宋文帝不仅未能作好充分的战备，而且对沈璞卓著的战备工作不但不赞赏，反而予以批评和指责，让人匪夷所思。对于刘宋当时战备的薄弱以及宋军败北的原因，《宋书》的作者沈约明确指出："没有围守的足够条件，缺乏耕战的策略，侥幸依赖魏军不会深入，因而没有充分的战备。周代和汉代征伐与和亲的两个策略，在刘宋时期全部丧失，以致胡马横行，如入无人之境。"元嘉二十七年，魏军所向披靡，仅用两个月的时间就兵临长江。刘宋军队望风而逃，一溃千里。其主要原因之一，就是宋文帝没有接受何承天的建议，有力加强国家防御工事的建设。

3. 富国强兵的政策

战争是双方军事力量的较量，同时也是经济实力的比拼。要成为战场上的赢家，这两个方面都不可偏废。从历史经验而言，商鞅使秦国强大起来，从而灭掉六国，主要依靠奖励耕战的政策。元嘉七年刘宋北伐的溃败，军粮匮乏是主要原因之一。为了配合到彦之主力部队的北伐，征南大将军檀道济也受命率军北上。檀道济多次大败魏军，到达历城（今山东济南），因为军粮枯竭被迫撤军。正是由于国家粮食储备严重不足、军队战

斗力薄弱，所以何承天指出，要实现“安边固守”的方针，前提条件是“国富”与“兵强”。国家府库充实，需要百姓勤于耕织；国家军事力量的壮大，需要加强对军队和民众的军事训练。只有军队强大才能有效抗击来犯的敌军，国家富裕才能减轻百姓的赋役负担。

要达到“国富”和“兵强”的目标，就要让百姓能安心从事耕织，严格接受军事训练。要调遣内地的民丁去边境防守，会花费很多经费，往返途中需要耗费大量时间，影响农耕。而边境地区的居民经常遭到魏军的骚扰和劫掠，抗敌的积极性最高，因而安边的主要依靠力量在边境地区。汉魏以来，田猎逐渐丧失了春秋时期训练士卒的本质，军事演习完全是为了观赏。一旦战争爆发，临时征发缺乏军事训练的百姓参战，基本没有战斗力；重金招募勇敢能战的勇力将士，大肆宣传，普天征召，会导致全国人心惶惶。因此，正确的办法是让边境地区的百姓春夏安心从事耕织，秋冬农闲季节躲到城垒中。百姓在城里集中居住以后，便于对他们进行军事操练。官员要对他们的骑射水平予以测试，划分等级，区别优劣，选拔出杰出的战士，上报州郡政府。这样既不影响百姓正常的生活和耕织，又能使其得到很好的训练；既维护了百姓自身和家人的安全，又可以通过骑射水平的测试选拔出担任不同级别职务的军官。由于士兵都是乡亲，彼此熟悉了解，因此公正选拔出来的领导者，大家也都信服。男子通过集体演练，不仅进一步提高了战斗的技能，而且加深了彼此间的感情。这样白天战斗时，就能通过相貌区分敌我；夜间战斗时听见呼救声，就能互相救援。这都是古人训练士兵的成功经验。边境的士兵也要一边守卫，一边从事耕作，丝毫不能松懈。

对付北魏骑兵的攻击，除固守城池之外，第二个策略是用车辆组成函厢阵。为此何承天建议，要让百姓准备车辆和耕牛，以备战时利用。百姓通过力农蓄谷富裕起来之后，家家都要有一头牛，平均两家有一辆车子。一个城内有一千户居民的话，就能拥有一千头牛，五百辆车子。假若城池实在守不住，就将车子连接起来，组成类似车厢的车阵，来卫护百姓，退守到地势险要的地方，因为函厢阵可以有效阻挡骑兵的攻击。通过平时的演练，让壮丁熟悉军纪和号令。遇到紧急情况，马上就能将士卒集合起来。

何承天让百姓置办车牛用来对付北魏骑兵的主张，事实证明是卓有

成效的。对付骑兵的有效办法是用车子组成的阵营,前人就有成功的案例。义熙五年(409),车骑将军刘裕北伐南燕慕容超时,军队步行前进,有四千辆车子,分为两翼,车上都支起幔布,驾车的士兵手持长杆矛,以轻锐的骑兵为游军。距离军事重镇临朐(今山东临朐县)还有几里时,南燕的一万多全副武装的骑兵,突然从前后两个方向冲过来。车阵抵挡住了南燕骑兵的冲击,晋军奋勇拼杀。刘裕派遣一支军队攻占了临朐,缴获了南燕大量的军用物资。燕军听说后,人心涣散,溃败逃走,晋军从而成功灭掉南燕。这证明骑兵虽然攻击力非常强,但车阵的确是它的一大克星。在元嘉二十七年的战争中,车子组成的函厢阵也发挥了重要作用。魏军南下时,太尉、江夏王刘义恭作为统帅,率军驻扎在彭城(今江苏徐州市),人多粮少。而历城(今山东济南市)人少食多,安北中兵参军沈庆之主张以车营为函厢阵,精兵为外翼,护卫江夏王刘义恭、武陵王刘骏以及妃嫒直趋历城;分留部分士兵交给护军将军萧思话留守。这一建议虽然没有被接受,但说明有识之士已经认识到函厢阵抵御北魏骑兵的作用。在这次战争中,安蛮府司马刘康祖率领的八千人军队,在尉武(在今安徽凤台县境)遭遇北魏永昌王拓跋仁率领的八万骑兵。军副胡盛之建议从山间小道撤到军事重镇寿阳(在今安徽寿县)。刘康祖认为部队距离寿阳才几十里,援军很快就会赶到,坚持用车子结成阵营,迎击魏军。北魏骑兵从四个方向冲过来,双方大战一日一夜,宋兵杀死很多北魏的士兵。拓跋仁命令魏军分为三支,轮流休息和作战,让骑兵携带干草火烧车营。刘康祖激励将士英勇拼杀,士卒以一当百,敌军死伤严重。不幸刘康祖的脖子中箭牺牲,宋军于是大败,除数十人幸存外,其余全部牺牲。由于寡不敌众,寿阳的军队又没有及时救援,这支北府兵劲旅孤军奋战,最后全军覆没。但抗拒十倍于己的北魏骑兵达一日一夜,给魏军造成重大伤亡,充分显示出车阵的威力。函厢阵必须要有足够的车和牛。宋军大多数军队之所以一败涂地,在战备方面,没有坚固的城池和足够的车辆,都是客观原因。

何承天指出,天下太平的时间较长,边境的军令松弛,弓箭刀枪都不锋利了;元嘉七年北伐败退,兵器丢弃殆尽;战争以来近二十年,留存下来的武器陈旧不堪。因而主张让每家的壮丁自备自己擅长使用的兵器,通过平时的训练,能娴熟地使用自己的兵器。在兵器上铭刻自己的名字,入

城时保存在武器库，出行时携带自卫。百姓因为贫困置办不起兵器的，由政府逐渐替他们制造。数年之后，兵器就会置办齐备。要明确重申以前的军纪，严格控制和检查边境关口的出入，商人往来以及士兵私自携带和暗藏兵器者，都按照军法处置。在关口严格设置侦察兵，杜绝敌国的奸细。兵器镌刻上纹饰作为标识，如果一旦丢失或被盗窃，一看纹饰就能马上辨别出来。巨野湖泽面积广大，南通洙水和泗水，北接青齐地区，有旧县城在泽内，可以修复湖泽的堤坝，同时置备一百只轻型战船，以备战时利用。敌人入境，开出战船迎战，左右两边的军队夹击，堵住湖泽的出口，可以全歼敌军。

何承天以上主张和建议的目的与核心，就是“兵强”与“国富”，这深中肯綮、针砭时弊、具体可行。令人遗憾的是——这些合理化建议基本未能实现。元嘉二十七年二月，北魏步骑十万人，南下骚扰汝南等六郡、围攻悬瓠城，宋文帝就以军兴减少百官的俸禄三分之一；三月，州及郡县丞尉也同样减少俸禄的三分之一；刚开办八年的国子学停办。大规模战争尚未开始，刘宋朝廷就采取了这些减少财政开支的措施，其经济实力的虚弱由此可见一斑。同年七月，宋文帝下诏大举北伐，军旅大起，要求王公妃主与朝廷百官、地方官员，各献金帛等物，来支援北伐，没有官职的富裕百姓，也要求捐献私财，多者达数十万钱。又因为兵力不足，尚书左仆射何尚之建议发南兖州民丁，一家有三个壮丁的出一人，一家有五个壮丁的出二人。又出重金在全国招募擅长射弩的人，不论出身如何，只要有才力武艺的勇士都可以应募。因为军用仍然不够，有关部门又建议扬州、南徐州、兖州、江州等四州的富裕百姓，家资满五十万钱，僧尼满二十万钱者，都租借来，政府支付四分之一的利息，战争过后连本带息偿还。刘宋政府财政之拮据、兵力之严重不足昭然若揭。常备军与临时召集的民兵战斗力之低下更为严重。元嘉三十年(453)，建平王刘宏总结北伐失败的主要原因之一是，“战备宜修，而卒不素练，兵非夙习”，因而是“乌合之众”。元嘉末年，随王刘诞的后军司马顾琛也说：“江东忘战日久，士不习兵。”这与何承天所说“有急之日，民不知战，至乃广延赏募，奉以厚秩，发遽奔救，天下骚然”的情形如出一辙。这就充分反映出刘宋的国库空虚、兵力不足和战斗力低下。这是宋军屡战屡败的根本原因。

元嘉二十七年，宋文帝意欲大举北伐，朝廷官员都不同意，只有吏部尚书江湛赞成。这足以证明，南北双方的力量对比悬殊，刘宋北伐的条件不具备、时机不成熟。王夫之称赞宋武帝刘裕说："宋武兴，东灭慕容超，西灭姚泓……自刘渊称乱以来，祖逖、庾翼、桓温、谢安经营百年而无能及此。……永嘉以降，仅延中国生人之气者，唯刘氏耳。"[①]宋武帝的北伐，的确超越前人。宋文帝登基以来，便立志收复北魏夺取的黄河以南的地盘。到彦之北伐大败而归，他在自己创作的诗中说："愿想凌扶摇，弭旆拂中州。爪牙申威灵，帷幄骋良筹。华裔混殊风，率土浃王猷。"[②]宋文帝之所以不顾群臣的劝阻，一意孤行、执意北伐，就是为了仿效父皇，收复失地，甚至灭掉北魏、统一全国，建立不世之功业，从而留名青史。但是，他没有接受何承天的主张和建议，如同勾践灭吴的成功经验那样"十年生聚，十年教训"，作好足够的战备。这说明宋文帝好大喜功与志大才疏。

① 王夫之：《读通鉴论》卷一五《宋武帝》，北京：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412页。

② 《宋书》卷九五《索虏传》，第2334页。

五、《安边论》创作的时间和源流

1.《安边论》的创作时间

何承天上奏宋文帝的《安边论》,对于认识当时的南北形势、北魏和刘宋的复杂关系、"元嘉之治"的实际状况,都是不可多得的材料,因而是一篇具有重要历史价值的文献。

关于何承天《安边论》创作的时间,学术界有两种不同观点。陈金凤、杨玉金、高新满、赵莹莹、韩杰等都认为,它创作于元嘉十九年(442)[①]。李福赓通过对《安边论》中"三王出镇"与何承天担任的官职御史中丞的考证,则认为《安边论》作于元嘉二十三年(446)。他说:《安边论》"文中云'去岁三王出镇,思振远图'盖指元嘉二十二年武陵王骏为雍州刺史、南平王铄为豫州刺史、衡阳王义季为徐州刺史。则《安边论》实作于本年。又有《奏劾博士顾雅等》文。《宋书·礼志二》:'元嘉二十三年七月,白衣领御史中丞何承天奏曰云云。'知本年承天已任御史中丞"[②]。赵莹莹先生对这一观点提出质疑,通过考证认为,《安边论》应创作于元嘉十九年[③]。对于这两种不同观点,笔者认为李福赓的观点是可以信从的,而赵莹莹所列举的证据则颇值得商榷。

赵莹莹认为《宋书》和《南史》都记载《安边论》作于元嘉十九年。其实

① 陈金凤:《何承天军事思想论析——以〈安边论〉为中心》,《南都学坛》2009年第3期。杨玉金:《杰出的思想家、科学家何承天》,《山东档案》1997年第2期。高新满:《何承天与何氏家族研究》,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11—12页。赵莹莹:《何承天年谱》,《宝鸡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2期。韩杰:《何承天行年及著述考》,《历史文献研究》2015年6月。

② 李福赓:《南北朝作家编年初稿一》,《重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5年第2期。

③ 赵莹莹:《何承天〈安边论〉创作时间考》,《碚什师范学院学报》2014年第2期。

这一证据难以成立。《宋书·何承天传》:元嘉“十九年,立国子学,(何承天)以本官领国子博士。皇太子讲《孝经》,承天与中庶子颜延之同为执经。顷之,迁御史中丞。时索虏侵边,太祖访群臣威戎御远之略,承天上表曰……”《南史·何承天传》同样记载:元嘉“十九年,立国子学,(何承天)以本官领国子博士。皇太子讲《孝经》,承天与中庶子颜延之同为执经。顷之,迁御史中丞。时魏军南伐,文帝访群臣捍御之略,承天上《安边论》”。当时南北方处于对峙和敌对状态,南北朝统治者都以正统自居,互相诋毁,北朝人称南朝为岛夷,南朝人则称北朝为索虏。建立北魏的拓跋族将头发编为辫子,所以南朝人称之为索虏,如同《南史》所说,此处指北魏军队。当时的江南是水乡泽国,所以被北朝人蔑称为岛夷。显而易见,这两条材料都没有指明何承天上奏《安边论》的时间,我们不能据此认定《安边论》作于元嘉十九年。《宋书·礼志四》:“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四月,皇太子讲《孝经》通,释奠国子学,如晋故事。”元嘉时期,皇太子讲《孝经》,据史书记载,仅此一次。据此可以推断,《安边论》的产生在元嘉二十二年(445)之后。

赵莹莹的证据之二是:“宋文帝经常根据时局变化调动诸王到具有重要战略地理位置的州郡镇守”;“元嘉十八年宋文帝对诸王的调动亦比较大,并且由于改置重划州郡、重要官员的去世,又有外患侵扰的情况,这种军事调动规模较大,应该不止史书所载的内容。”元嘉十八年(441)宋文帝对重要军镇的调动,丝毫没有“三王出镇”即外出担任刺史的迹象。因而这条证据颇为牵强,很难令人信服。

赵莹莹提出的第三个证据是,“元嘉十九年北魏举兵南下,刘宋边境告急实有此事”。《宋书·索虏传》:元嘉“十九年,虏镇东将军武昌王宜勒库莫提移书益、梁二州,往伐仇池,侵其附属,而移书越诣徐州”。这虽然是北魏入侵的证据,但与《安边论》中所说“虏犯青、兖”不合,因而这一条论据也难以成立。

《安边论》产生于元嘉二十三年,除李福赓所举的证据外,从《安边论》的内容出发,结合相关史实,还可以举出以下诸多证据。

《安边论》开篇就说:“伏见北藩上事,虏犯青、兖。”继而又说:虏“今春逾济,既获其利”;“今青、兖旧民,冀州新附,在界首者二万家……今新被抄掠,余惧未息”。青州、兖州和冀州遭到北魏军队的侵扰和劫掠,史书还

有明确的记载。《宋书·索虏传》：元嘉二十三年，魏太武帝拓跋焘“遣从弟高梁王以重军……攻冀州刺史申恬于历城……虏破略太原（县治所在升城，今山东长清县东北），得四千余口，牛六千余头。寻又寇兖、青、冀三州，遂及清东，杀略甚众”。这与上文《安边论》中所说完全吻合。《魏书》的记载也与此相一致。《魏书·世祖纪下》：太平真君七年（446）二月，“永昌王（拓跋）仁至高平，擒刘义隆将王章，略金乡、方与，迁其民五千家于河北。高凉王（拓跋）那至济南东平陵，迁其民六千余家于河北”。《魏书·岛夷刘裕传附子义隆传》：太平真君“七年，诏诸军掠济阴、金乡等七县，并驱其青冀二州民户而还”。这些记载都足以证明，《安边论》中所说的“虏犯青、兖”，青州、冀州和兖州“被抄掠”发生在元嘉二十三年。

除“三王出镇”外，宋文帝的“思振远图”还有几条史料可以佐证。《宋书·孝武帝纪》记载：武陵王刘骏在元嘉“二十一年，加督秦州，进号抚军将军。明年，徙都督雍梁南北秦四州荆州之襄阳竟陵南阳顺阳新野随六郡诸军事、宁蛮校尉、雍州刺史，持节、将军如故。自晋氏江左以来，襄阳未有皇子重镇，时太祖欲经略关、河，故有此授”。《宋书·南平王刘铄传》记载：元嘉“二十二年，迁使持节、都督南豫豫司雍秦并六州诸军事、南豫州刺史。时太祖方事外略，乃罢南豫并寿阳，即以铄为豫州刺史，寻领安蛮校尉”。将南豫州合并到豫州，刘骏出任雍州刺史和刘铄出任豫州刺史，都是宋文帝准备“经略关、河”的战略措施。《宋书·衡阳王刘义季传》记载：元嘉二十二年他迁徐州刺史，“明年，索虏侵逼，北边扰动，义季惩（彭城王刘）义康祸难，不欲以功勤自业，无它经略，唯饮酒而已”。宋文帝在诏书中指责他：“彼为元统，士马桓桓，既不怀奋发，连被意旨，犹复逡巡……若谓事理政应如此者，进大镇，聚甲兵，徒为烦耳。”由此不难看出，宋文帝在徐州也集结了一批精兵强将，刘义季出任徐州刺史，与刘骏出任雍州刺史和刘铄出任豫州刺史相类似，都是宋文帝“方事外略”即准备北伐的重要举措，都对他们赋予了经略北部边疆的重任。雍州、豫州和徐州都是邻近北魏的边州，三州的治所襄阳、寿阳、彭城皆为军事重镇。宋文帝将南豫州合并到豫州，任命刘骏、刘铄和刘义季三位亲王出任这三州的刺史，并且在这三州集结精锐部队，都是宋文帝“经略关、河”的战略措施，也就是何承天所说的“思振远图”。正因为在元嘉二十二年

宋文帝调兵遣将，意欲对北魏大动干戈，所以导致北魏的猜忌，进而诱发了元嘉二十三年他们的军事进攻。这就是《安边论》中所说的——“去岁三王出镇，思振远图，兽心易骇，遂生猜惧，背违信约，深构携隙”。即元嘉二十三年北魏的入侵和劫掠刘宋的青州、兖州和冀州，都是宋文帝在上一年调兵遣将引发的。据此可以推断，《安边论》应产生于元嘉二十三年。

《安边论》开篇，在“虏犯青、兖”之后，接着说：天子怜悯北部边境的百姓惨遭魏军的劫掠，于是“博逮群策，经纶戎政，臣以愚陋，预闻访及”。这一内容也于史有征。《宋书·索虏传》记载，在元嘉二十三年魏军的入侵和劫掠之后接着记载：“太祖思弘经略，诏群臣曰：‘……残虐游魂，齐民涂炭，乃眷北顾，无忘弘拯。思总群谋，扫清逋逆。’”《宋书·何承天传》记载《安边论》产生的背景：“时索虏侵边，太祖访群臣威戎御远之略，承天上表曰。”三者都完全吻合。这是《安边论》产生于元嘉二十三年的毋庸置辩的铁证。

《安边论》产生于元嘉二十三年还有一个有力证据，即《资治通鉴·宋纪六》明确记载：元嘉二十三年，“魏人遂寇兖、青、冀三州，至清东而还，杀掠甚众，北边骚动。（文）帝以魏寇为忧，咨访群臣。御史中丞何承天上表”云云。

综合以上所述可以断定，《安边论》的创作和上奏宋文帝都毫无疑问在元嘉二十三年，而不是元嘉十九年。

2.《安边论》的源流

何承天在《安边论》中提出的主张和建议，针砭时弊、深中肯綮，富有远见卓识，沈约称赞为见解全面而深刻，所以将何承天的奏文和《安边论》的全文都收入《宋书·何承天传》。杜佑在《通典》卷一九六《边防典一二·北狄》中，将《安边论》第二段之后的内容全部录入。《资治通鉴》也记载了其内容梗概。这都说明《安边论》是一篇具有重要价值的历史文献。

对于何承天《安边论》的渊源，张溥和赵莹莹都认为，是“对晋代的郭

钦上书讨论徙戎策略、江统《徙戎论》思想的继承与发扬”[1]。事实似乎并非如此。何承天在《安边论》中明确指出：“安边之计，备在史策，李牧言其端，严尤申其要，大略举矣。”显而易见，何承天《安边论》的主旨思想由战国时期的名将李牧和西汉名将严尤的思想继承而来。李牧是赵国的著名优秀将领，率军驻扎在北部边疆的代地（在今河北蔚县东北代王城）和雁门（治所在今山西右玉县南），抵御匈奴族。他对待战士非常优厚，将市场租税的收入，都用作士卒的生活费；每天杀一头牛让士兵享用；让将士每天练习骑射。烽火的管理很严格，设置了不少的间谍来获取情报。他严格规定：“一旦匈奴人来入侵，士卒要立即躲到城堡中，谁捕杀匈奴人就处斩谁。”每次匈奴人入侵，李牧都不迎战。多年都是这样，也没有什么大的损失。赵王责备李牧，李牧依然如故。赵王一气之下，就撤换了李牧。新将领到任后，匈奴人每次来进攻，都出兵迎战。但每次出战都失败，损失很大，边境的百姓不能耕田和畜牧。赵王只好请李牧复职。李牧在赵王答应自己仍然执行以前的政策后才赴任。数年期间，匈奴人的入侵没有得到什么利益，并认为李牧胆怯懦弱。李牧经常赏赐边境的战士，却不用他们去战斗，他们按捺不住，主动请求出战。李牧于是置办战车一千三百辆，选拔剽悍的战马一千三百匹，有能力破敌擒将者五万人，擅长射箭者十万人，集中起来进行演练。并让百姓和畜牧都散布在田野，来引诱敌人。结果匈奴军队大举入侵，李牧大败匈奴军队，杀死匈奴十多万骑兵，并乘胜连败东胡、林胡等族。匈奴单于远逃。此后十多年，匈奴人不敢靠近赵国的边境。何承天《安边论》“安边固守”和“富国”“强兵”的主旨思想，显然是李牧思想的翻版。

王莽统治时期，由于匈奴大肆入侵，杀戮雁门和朔方的太守与都尉，劫掠吏民和牲畜、财产无数，沿边地区虚耗。王莽依仗府库的充实，为了树立自己的威望，调兵遣将，意欲大举进攻匈奴。王莽手下的名将严尤进谏说：“我听说匈奴侵害边境，具有悠久的历史，没有听说过远古时期征伐的事例。后来的周、秦、汉三代才征讨之，然而都没有用上等策略。周朝用的是中策，汉朝用的是下策，秦朝没有计策。在周宣王时，猃狁内犯，到

① 赵莹莹：《何承天研究》，西北师范大学2012年硕士论文，第30页。

达泾阳(在今陕西泾阳县西北),派遣将领征讨它,到达周朝的边界就回来了。周宣王将戎狄的入侵视同蚊子、虻子的叮咬,将它赶走就了事。所以全国人民都称赞他英明,这是中策。汉武帝选拔优秀的将领,大力加强军队的训练,携带轻便的兵器和粮草,深入匈奴的腹心地带,虽然大获全胜,但因为匈奴人不断报复,兵连祸结三十多年,汉朝军队疲于应对,府库虚耗。但匈奴遭到惨重打击,所以全国人民称赞汉武帝英武盖世,这是下策。秦始皇不能忍受匈奴入侵的小耻辱,视百姓如草芥,征发大量的人力物力修筑长城,长达一万多里。从遥远的海边转运物资到前线,边疆稳固了,但国家的资财耗费殆尽,因而政权被推翻,所以说这是没有计策。现在国家遭受灾荒,连年饥馑,西北边境地区尤其严重。征发三十万将士,准备三百天的军粮,要从全国各地征发,才能置办齐备。根据路程计算,一年内不能全部运到,先期到达边境的士兵,露宿野餐,时间长久了,疲惫不堪,兵器不锋利,没有战斗力,这是困难之一。边境空虚,不能提供足够的军粮,从内地转运,由于路途遥远,不能及时运到,这是困难之二。按照一人三百天的食粮计算,需要粮食十八斛,这些粮食必须用牛车才能运输;牛也需要饲料,为此再加上二十斛粮食,需要的粮食就更沉重了。匈奴族所在的地方多为沙漠,缺乏水草,依据以往的事例推测,军队出发不到一百天,牛就会基本全部病死,剩余的粮食士兵搬运不动,这是困难之三。匈奴所在的地区秋冬季节非常寒冷,春夏季节多风沙,多带炊具、木柴和炭,重得无法搬运。食粮和饮用水经过一年的时间会腐败变质,军队就会发生疾病和瘟疫,所以前代征发匈奴,不会超过一百天,不是不想多用些时间,是因为能力不够,这是困难之四。军用物资如果随同军队转运,那么轻装的精锐军队就少,不能快速行进,致使匈奴得以从容逃跑,军队追赶不上;如果有幸遭遇到匈奴军队,又有辎重的拖累;如果遇到地势险要、难以通行的地方,士兵和车辆一个接一个地行进,匈奴前后夹击,危险不可测,这是困难之五。征发大量的民力,却不一定会成功,我很担忧啊。"王莽没有接受严尤的建议,照常转运兵员和粮草到北部边境,导致民怨沸腾。自从汉宣帝以来,北部边疆数十年没有看见过烽火的警报,人民生活安定富裕,牛马遍布田野。而从王莽抗击匈奴以来,与匈奴结下了怨仇,边境的民众不断被掳掠和杀死,屯集在边境的军队不敢出战,士卒疲

惫不堪，几年之间，北部边境为之一空，荒野白骨累累。严尤的建议与何承天“安边固守”的主张如出一辙。

何承天的《安边论》在历史上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孝建三年（456），北魏军队再次挥师南下，宋孝武帝诏问群臣防御北魏的计策，尚书殿中郎兼尚书右丞徐爰的回答承袭了何承天的部分主张。徐爰提出，对付北魏军队侵扰的根本策略，是在边境储备足够的粮食。如果边境的民众不能安心从事生产，沿边军镇储藏的粮食不多，不仅没有能力北伐，也不能有效抵御北魏的侵扰。因此，应当让沿边军镇，加固城池，训练士卒，囤聚粮食；让士兵一边守卫，一边耕田。这与何承天“浚复城隍”“兵农并修”“富国”“强兵”的主张，完全一致。徐爰的主张与何承天也有重要差异。何承天主张“安边固守”，加强边境的守备，反对武力进攻北魏；对北魏的进攻采取“坚壁清野”的策略。宋孝武帝在诏书中说：“北方部族贪婪成性，唯利是图，不武力打击他们，他们就会每年侵扰。”徐爰赞成（很可能是为了附和）皇帝的这一观点，也认为如果不进攻北魏，他们就会不断侵扰，导致百姓不能安心从事生产，这样既不能储备粮食，也不能加固城池，因而要攻击北魏。徐爰还反对何承天“坚壁清野”的策略，他认为如果坚壁清野，让百姓躲进镇戍里，在春天就错过了耕地播种，在秋天就不能及时收获庄稼，导致百姓无法生活下去，并且政府的仓库空虚，从而动摇了国家的根本。这些观点难以成立，因为其一，刘宋对北魏的军事进攻，不但不能制止北魏的侵扰，反而会诱使和加剧魏军对刘宋的攻击。如上文所述，元嘉二十三年魏军对冀州、青州和兖州的劫掠，就是宋文帝要“经略关、河”诱发的。元嘉二十七年（450），刘宋的大规模北伐，不仅大败而归，而且导致魏军长驱直入，青州、兖州、徐州等六州被洗劫一空，魏军兵临长江北岸的瓜埠山（在今江苏六合县东南二十里）。也就是何承天所说的，刘宋的攻击不能制止和减少魏军的劫掠，魏军不肯示弱，他们对刘宋的报复行动，对刘宋的损害更大。相反，刘宋对北魏的羁縻政策，使两国之间保持了十多年的友好关系。其二，魏军不习惯乘船，忍受不了南方的炎热，他们的南下一般在黄河冰冻之后的冬天，此时中原地区的庄稼收获早已结束。坚壁清野并不影响秋收和春耕。

萧齐的长水校尉祖冲之也创作了一篇《安边论》，主张开办屯田，让百

姓务农积谷。无论是文章的名字还是主要内容,都显然是何承天《安边论》的后继者。

贞观年间,凉州大都督李大亮给唐太宗上疏说:“国家的根本强固,人民生活安逸,军队强大,全国都富裕,周边的少数民族自然降附……周朝爱惜百姓,驱赶戎狄,维持了七百年的统治。秦王嬴政轻易用战争对付匈奴,四十年就灭亡了。汉文帝养兵静守,天下安宁富裕;汉武帝连年远征匈奴,耗费大量资财,国家府库空虚,得不偿失。”黄门侍郎褚遂良在上疏中说:“古代英明的君王,一定是先自身强大起来之后,才去征伐周边的民族。在此之前让百姓休养生息,不与周边的民族抗争。”这些见解与严尤的观点、何承天“安边固守”“富国”“强兵”的主张基本吻合,他们之间存在前后继承关系。

北宋著名文学家苏轼在《教战守策》中主张,要让士大夫尊尚武勇,讲习兵法;庶民做官者,教给他们军队的节度;追捕盗贼者,教给他们击刺的方法。每年年终将他们召集到郡政府,如同古代那样进行军事演习,对胜负者予以赏罚。人们熟悉久了,就按照军法行事。这与何承天的练兵办法也存在前后继承关系。

总之,何承天的《安边论》由战国名将李牧和汉代名将严尤的思想继承发展而来,在当时和后世都受到人们的重视,在历史上产生了重要影响,因而是一部很有价值的历史文献。

六、何承天的史学成就

何承天的母亲徐氏，是著名儒学家徐广的姐姐，在书香门第的熏陶下，聪明博学。何承天从小就在母亲的教导下，熟读儒史百家各种典籍。何承天不仅学识渊博，而且非常博闻强记。《太平御览》卷五五八《礼仪部三七·冢墓二》所引的《宋书》记载："何承天博古通今，受到世人的敬重。张永挖掘玄武湖时，挖到一个古代的坟墓。在墓的顶部有一个铜斗，铜斗有一个手柄。宋文帝询问朝中的官员，谁能识别这个铜斗。何承天回答说：'这是王莽新朝时的威斗。王莽时三公去世，都赐与这个东西。一个在坟墓的内部，一个在坟墓的外边。当时的三公家在江南的只有甄邯，为大司徒，一定是甄邯的坟墓。'很快官员前来报告，在坟墓内部也发现一个铜斗，有一块石刻，上面的铭文是'大司徒甄邯之墓'。"从这个事例我们不难发现，何承天的记忆力超乎寻常，所以他能学识渊博。元嘉十五年(438)，由于国子学还没有建立，宋文帝建立了儒学、玄学、史学和文学四个学馆。其中征士雷次宗立儒学，丹阳尹何尚之立玄学，太子率更令何承天立史学，司徒参军谢元立文学。何承天主持史学的专科学校，足以说明他精通史学。

《隋书》卷三三《经籍志二·史部》著录何承天撰《春秋前传》十卷、《春秋前杂传》九卷。这是何承天在史学方面的两项重要成就，可惜都没有流传下来。何承天在史学方面的最大贡献是开创了《宋书》的编纂体例，撰写了宋武帝本纪三卷和刘宋开国功臣的列传以及十五篇志。

何承天对于《宋书》诸志的编纂，史书的记载有分歧，需要予以辨析。据《宋书》卷一〇〇《自序》记载，齐武帝永明六年(488)二月，沈约在上表中说："宋故著作郎何承天始撰《宋书》，草立纪传，止于武帝功臣，篇牍未广。其所撰志，唯《天文》《律历》，自此外，悉委奉朝请山谦之。"此处沈约

南雍新雕宋書引
按梁書約傳約所著宋書外有晉書百一十卷齊紀廿卷高祖紀十四卷俱不傳獨宋書百卷存耳夫宋祖起布衣糾合義徒殲滅桓玄再立朝廷威加關洛終移鼎祚漢以來足稱雄主然牽于内志弃關中資赫連氏終

图五　《宋书》书影

说何承天仅编纂了《宋书》的《天文志》和《律历志》，是不公允的，有掠美之嫌。《宋书》卷一一《志序》记载："元嘉中，东海何承天受诏纂《宋书》，其志十五篇，以续马彪《汉志》，其证引该博者，即而因之，亦由班固、(司)马迁共为一家者也。其有漏阙，及何氏后事，备加搜采，随就补缀焉。"由此可知，何承天编纂的志不仅是《天文》和《律历》两篇，而是十五篇；而且这十五篇志不仅仅记载刘宋时期的内容，而是上接司马彪的《汉志》，这与《宋书》诸志的实际内容完全吻合；沈约基本继承了何承天编纂的诸志，只是补充了何承天偶尔遗漏的少数内容和何承天死后发生的事情。即《宋书》诸志的内容基本是何承天编纂的。今天流传下来的《宋书》只有《律历》《礼》《乐》《天文》《符瑞》《五行》《州郡》《百官》八篇，而不是十五篇，这与上文所言相左。显而易见是沈约将何承天的十五篇志合并为八篇。何承天作为学识渊博的著名学者，他撰写的诸志内容详尽准确，基本被沈约全盘继承。对此我们可以举出以下几个证据：

其一，何承天编纂了《宋书》的《天文志》和《五行志》。沈约在《志序》中说："《天文》《五行》，自司马彪以后，史书都没有记录。何承天撰写的《志》始于曹魏文帝黄初元年，徐爰撰写的《志》则始于东晋安帝义熙元年。现在以曹魏上接两汉，遵从何承天制定的体例。"《天文志》和《五行

志》，自司马彪以后，史书都没有记载。何承天编纂的《天文志》和《五行志》，都始于黄初元年（220），而徐爰编纂的《志》则始于义熙元年（405）。沈约继承了何承天的编纂体例，《天文志》和《五行志》都始于黄初元年，自然也继承了何承天编纂的内容。这不仅说明《宋书》的《天文志》和《五行志》都是在何承天《宋书》的基础上编纂而成，而且说明《宋书·志》的体例——上接司马彪《汉志》、起于黄初元年，是何承天制定并被沈约继承。这里明确说明何承天撰写了《天文志》和《五行志》，沈约继承了何承天的成果和志的编纂体例。何承天作为著名的天文历算学家，最有资格和能力编纂《天文志》。陈寿编撰的《三国志》没有《志》，九家旧《晋书》大多没有《志》。何承天编纂的诸志，其内容上承东汉，对于保存东汉以来的史料居功至伟，唐朝房玄龄主编的《晋书·志》就大量采用《宋书·志》的内容。现存《宋书》诸志的内容，都始于曹魏，而不是晋安帝义熙元年，从而说明这些志都继承了何承天的成就。

其二，诸多史料可以证明何承天编纂过《宋书·礼志》。《宋书》卷一四《礼志一》记载："何承天云，魏元会仪无存者。"沈约引用了何桢《许都赋》、王沈《正会赋》和曹魏司空王朗奏事对元会礼仪的记载，反驳了何承天的论断。这条史料说明，何承天的以上论断就出自《宋书·礼志》。因为他说错了，所以沈约引用史料予以反驳。《宋书》卷一六《礼志三》记载："孙权初称尊号于武昌，祭南郊告天……其后自以居非中土，不复修设。"大臣以匡衡为例证劝谏孙权在南郊祭天，遭到孙权的反驳。"虞喜《志林》曰：'吴主纠驳郊祀，追贬匡衡，凡在见者，莫不慨然称善也。'何承天曰：'案权建号继天，而郊享有阙，固非也。末年虽一南郊，而遂无北郊之礼。环氏《吴纪》曰："权思崇严父配天之义，追上父坚尊号为吴始祖。"如此说，则权末年所郊，坚配天也。权卒后，三嗣主终吴世不郊祀，则权不享配帝之礼矣。'"何承天的这番议论，显然是针对上文所述孙权仅南郊一次、没有北郊以及环氏的议论所发，即先有以上记载，然后才有何承天的议论，这更是何承天编著《宋书·礼志》的铁证。《宋书·礼志三》又记载："魏文帝黄初二年六月，以洛京宗庙未成，乃祠武帝于建始殿，亲执馈奠如家人礼。何承天曰：'案礼，将营宫室，宗庙为先。庶人无庙，故祭于寝。帝者行之，非礼甚矣。'"何承天的这一评论，是针对魏文帝在建始殿而不是在宗庙以家

人礼祭祀武帝而发，显然这也是何承天编纂《宋书·礼志》的有力证据。类似的例证还有两条。《宋书》卷一七《礼志四》记载："刘禅景耀六年，诏为丞相诸葛亮立庙于沔阳。先是所居各请立庙，不许，百姓遂私祭之。而言事者或以为可立于京师，乃从人意，皆不纳。步兵校尉习隆、中书侍郎向充等言于禅曰：'……愚以为宜因近其墓，立之于沔阳，使属所以时赐祭。凡其故臣欲奉祠者，皆限至庙。断其私祀，以崇正礼。'于是从之。何承天曰：'《周礼》："凡有功者祭于大烝。"故后代遵之，以元勋配飨。充等曾不是式，禅又从之，并非礼也。'"按照《周礼》的规定，有大功的勋臣要配享太庙，后代也都遵守这一礼制，而蜀汉政权却将诸葛亮的庙建立在沔阳，所以何承天批评蜀汉君臣都不懂礼制。《宋书》卷一八《礼志五》在车舆的装饰物之后记载："何承天谓战国并争，师旅数出，悬乌之设，务察风祲，宜是秦矣。"这两条何承天的议论，也出自他编纂的《宋书·礼志》。何承天作为当时著名的礼学专家（见本书第八部分所述），他编纂《宋书·礼志》是轻而易举的事情，完全合乎情理。

其三，何承天编纂了《宋书·乐志》。《宋书》卷一九《乐志一》记载："何承天曰：'世咸传吴朝无雅乐。案孙皓迎父丧明陵，唯云倡伎昼夜不息，则无金石登哥可知矣。'承天曰：'或云今之《神弦》，孙氏以为宗庙登哥也。'"这些记载证明何承天编纂过《宋书·乐志》。《宋书》卷二二《乐志四》记载有"《鼓吹铙歌》十五篇"，注明"何承天义熙中私造"，这说明何承天对乐歌的重视。何承天精通音乐，是著名的音律学家（见本书第十部分所述），他编纂《宋书·乐志》没有什么疑问。

其四，何承天编纂了《宋书·州郡志》。《宋书》卷三五《州郡志一》记载："今以班固马彪二志、太康元康定户、王隐《地道》、晋世《起居》、《永初郡国》、何徐《州郡》及地理杂书，互相考覆。""何徐《州郡》"就指何承天撰写的《州郡志》与徐爰撰写的《州郡志》。《宋书》卷三五《州郡志一》还记载："始宁令，何承天《志》，汉末分上虞立。"这里更明确指出何承天撰写有《宋书·州郡志》。何承天《志》，《宋书》通常简称为《何志》。《宋书》卷三五《州郡志一》记载："广德令，《何志》云'汉旧县'"；"宁海令，《何志》，汉旧县。"这两条内容都来自何承天的《宋书·州郡志》。何承天《州郡志》与徐爰《州郡志》，今本《宋书》通常又简称为"何、徐"。《宋书》卷三五《州郡志一》记

载:“南东海太守……何、徐无厚丘(县),余与《永初郡国》同”;“《永初郡国》、何、徐并无合乡县”;“临淮太守……《永初郡国》又有盱眙县,何、徐无。”《宋书·州郡志》中有大量关于《何志》或仅简称“何”的记载。《宋书》卷三八《州郡志四》记载:“鞞县令,二汉、《晋太康地志》并曰牛鞞,属犍为,《何志》晋穆帝度此(指蜀郡)”;“伍城令,晋武帝咸宁四年立,太康六年省,七年又立。《何志》刘氏立”;“巴西太守……《何志》梁、益二州无此郡”;“西平令,《永初郡国》直云西。《何志》故属天水,名西县”;“越嶲太守……《何志》无”;“晏官令,《何志》魏平蜀立”;“晋乐令,《何志》故属沈黎。”《何志》显然都是《何承天志》的简称。《宋书·州郡志》有关《何志》的记载连篇累牍,不胜枚举。《宋书》卷三八《州郡志四》还记载:“梓潼太守……何益、梁二州无此郡”;“遂宁太守,《永初郡国》有,何无,徐云旧立”:“宁蜀太守,《永初郡国》有而何无,徐云旧立。”这些记载中的“何”指何承天,“徐”指《宋书》的编者之一徐爰。这类记载,《宋书·州郡志》还有很多。这些事例足以说明何承天编纂过《宋书·州郡志》。

其五,何承天编纂了《宋书·百官志》。《宋书》卷三九《百官志上》记载:“凡四中郎将,何承天云,并后汉置。”这是何承天编纂过《宋书·百官志》的有力证据。

其六,何承天编纂过《宋书·律历志》。王光祈就指出:“《宋书》卷十一《律历志序》中,曾述新律计算法,虽未言出自何承天,但表中所列各律长度恰与述《隋书》所传四(应为新)律相同,而且承天既为文帝改定元嘉历,则《宋书》所载律管长,当亦出自何承天无疑。”[①]据此可以断定,何承天编纂了《宋书·律历志》。何承天作为当时著名的律学家,他曾经撰写《宋书·律历志》,是毫无疑问的。

综上所述,可以断定何承天编纂过《宋书》的十五篇《志》。柳定生先生评价说:沈约《宋书》的诸志,“俱本之何承天,亦多即用旧文,不加删润……其书《礼志》详博赡淹,胜于《史记》《汉书》之《礼志》,目合郊祀、祭祀、朝会、舆服总会一门以省支节。《乐志》详述八音众器,及《鼓吹铙歌》诸乐章,以存议训,以铎舞曲,圣人制礼乐篇,有声而词不详者,每一句为一断,以存

① 王光祈:《中国音乐史》上册,北京:音乐出版社,1957年版,第68—69页。

其节奏义例为尤善。《天文》《五行》两志,亦称详备。上接马彪《续志》,下补陈寿《国志》之遗。八志之中,惟《符瑞》实为疣赘,大可删略”[①]。从保存史料的角度而言,《符瑞志》也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不可简单抹煞。

元嘉十六年(439),何承天担任著作佐郎,开始编纂《宋书》。不久他转任太子率更令,仍然兼任著作佐郎。十九年(442),建立国子学,何承天以太子率更令的身份兼任国子博士。至此,何承天似乎就结束了编纂《宋书》的工作。也就是说,何承天从事这一工作,可能前后共计四年。《宋书》诸志如此繁重的工作,很难相信何承天会在四年的时间内完成。因此更大的可能性是何承天兼任《宋书》的编纂工作一直到元嘉二十四年(447)被免官。对此可以举出以下四个证据:其一,《宋书》卷二三《天文志一》记载“御史中丞何承天论浑象体曰”云云。这足以说明元嘉二十三年(446)何承天担任御史中丞期间仍在编纂《宋书》。其二,据《宋书》卷六四《裴松之传》记载,裴松之续撰何承天所撰的国史,他还没来得及撰述,就在元嘉二十八年(451)亡故了。据《梁书》卷三〇《裴子野传》记载,裴松之是受诏续修何承天《宋史》。裴松之作为当时著名的史学家,宋文帝曾让他注陈寿的《三国志》,并且在他出任永嘉太守之前就完成了这一任务。为什么在元嘉二十八年之前,他才受诏续修何承天所著的国史呢?其原因就是何承天一直在从事这一工作,直到元嘉二十四年被免官。其三,《宋书》卷九四《徐爰传》记载:“先是,元嘉中,使著作郎何承天草创国史,世祖初,又使奉朝请山谦之、南台御史苏宝生踵成之。(孝建)六年,又以(徐)爰领著作郎,使终其业。”这里也明确说明,直到孝武帝刘骏登基后,才让山谦之和苏宝生接替何承天撰写国史的工作,此前则一直没有人接手和从事这一工作。这些史料说明,元嘉十九年何承天担任太子率更令兼国子博士后,朝廷一直没有责成其他官员编纂国史,而国史的编纂作为朝廷的一件重要事务,似乎不可能长期停顿。对此最好的解释就是何承天一直在编纂《宋书》,直到元嘉二十四年被免官。其四,《宋书》卷三七《州郡志三》记载:“《何志》讫元嘉二十年,巴陵郡以十六年立,应在《何志》而阙。”这里明确指出何承天编纂的《宋书·州郡志》所记载的史实截至元嘉二十年

① 柳定生:《沈约与〈宋书〉》,《史地杂志》1937年第1卷第2期。后收入瞿林东总主编,周文玖主编:《晋书、“八书”、“二史”研究》,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9年版,第105页。

(443)。元嘉十六年设立的巴陵郡,《何志》失载,受到沈约的批评。《宋书》卷三八《州郡志四》记载:“晋康太守,晋穆帝永和七年分苍梧立,治元溪(县)。《永初郡国》治龙乡(县)。《何志》无复龙乡(县),当是晋末立,元嘉二十年前,以龙乡并端熙(县)也”;“永平太守,晋穆帝升平五年,分苍梧立。《永初郡国》有雷乡、卢平、员乡、逋宁、开城五县,当是与郡俱立。何、徐志无雷乡、员乡,又有熙平,云新立,疑是文帝所立。雷乡、员乡当是元嘉二十年以前省”;“《永初郡国》高凉(郡)又有石门、广化、长度、宋康四县。何、徐并无宋康,当是宋初所立,元嘉二十年以前省,其余当是江左所立。”据此可知,《永初郡国》记载晋康郡的治所在龙乡县,而《何志》却没有记载龙乡县,沈约据此断定龙乡县在元嘉二十年之前合并到了端熙县;《永初郡国》记载的雷乡、员乡和宋康三个县,在《何志》中却没有记载,沈约推断它们在元嘉二十年之前被裁撤,其根据都是上文所述《何志》记载的史实截至元嘉二十年。这些史料是元嘉十九年之后何承天仍在编纂《宋书》,很可能一直到被免官的铁证。进而可以推断,何承天不仅撰写了《宋书·武帝纪》,而且还撰写了《宋书·文帝纪》至少到元嘉二十年的内容,元嘉二十年之前去世的官员,很可能也是何承天撰写的。

何承天在史学方面最大的贡献是创立了《宋书》的编纂体例,编纂了《宋书》的十五篇志,保存了曹魏以来天文、律历、礼乐、官制等方面的重要史料,编纂了《宋书·武帝纪》和《宋书·文帝纪》元嘉二十年以前的内容,以及元嘉二十年之前去世的开国功臣和官员的列传。

七、何承天的法学才能

何承天博学多才，在史学、儒学、天文历算、文学、哲学、音律等许多方面都有杰出的贡献。这得益于他良好的家庭教育。何承天五岁丧父，由母亲徐氏抚养成人。徐氏是硕儒徐广的姐姐，聪明博学，所以何承天从小就在母亲的悉心教导下，广泛学习儒家经典、史书、诸子百家等各种典籍。何承天的成长除了母亲的指导外，还得益于两位舅父的熏陶。徐氏家族是书香门第，世代爱好学习，何承天的大舅父徐邈就勤奋好学，学识渊博，尤其精通儒学，著有《注穀梁传》《正五经音训》《五经同异评》《分明士制》三卷、《注孝经》一卷等。东晋孝武帝早年开始阅读典籍时，要遴选一位儒学之士辅导他，太傅谢安就推荐了徐邈。徐邈讲明儒家经典的义理，阐明它们的要旨，身为太子的孝武帝深受教益。他撰写的《正五经音训》，备受学者的推崇。何承天的二舅父徐广对学问的研究尤其精深，百家术数各种学问，没有不认真研讨的。东晋孝武帝因为徐广博学，任命他为秘书郎，负责校勘秘书省的典籍，主持编纂《晋义熙四年秘阁四部目录》。他撰成《车服仪注》《答礼问》百余条、《文集》五卷。他为了研究历法，观测天象四十余年，其成果被何承天所继承。他生性就爱好读书，年老了也不感到疲倦，七十多岁时，还每年读一遍五经。因此，何承天在母亲徐氏和舅父徐邈、徐广的教育和熏陶下，爱好学习，博闻强记，精通天文历算、儒学、音律学和史学，擅长文学。此外何承天还对法律有很高的造诣。正是因为他在法学方面杰出的才华，永初末年朝廷任命其担任南台即御史台的治书侍御史，职责是检举和弹劾六品以上的官员；元嘉二十三年(446)朝廷任命他担任御史台的长官御史中丞，主管检举和弹劾文武百官；二十四年(447)朝廷任命他担任最高司法长官——廷尉，主管审判刑狱案件，他还没有就职，宋文帝改任他为尚书吏部郎。下文就通过一些具

体事例来进一步显示何承天对法学的深入研究和出众的学识。

何承天担任抚军将军刘毅的行参军时，有一次跟随刘毅出行，有一个名叫陈满的鄢陵县吏，射鸟时箭射中了护卫刘毅的警卫军首领，虽然没有致人重伤，但依据法律规定要处以弃市的刑罚，弃市即在众人集聚的闹市区对犯人处以死刑，表示为民众所唾弃。何承天对此议论说："刑狱应该根据案件的实情进行断决，有疑惑不能作出判决时，应该遵守从轻处罚的原则。当年汉文帝乘坐马车出行时，有人不小心惊吓了牵引车子的马，廷尉张释之弹劾那人犯跸，即冒犯了帝王出行的车驾，罪刑仅是罚金。为什么处罚的这么轻呢？因为清楚地知道他不是故意惊吓御马。所以没有因为帝王的尊贵，加重对他的处罚。今天的陈满本意是射鸟，不是蓄意伤害人。按照律令规定，由于过失伤害了人，处以三年的徒刑，何况现在还没有让人受重伤呢？轻微地罚陈满点钱就可以了。"刘毅认为何承天所讲句句在理，就接受了他的意见。何承天依靠自己对法律合情合理的解读和诠释，不仅救了一条人命，而且为处理类似的案件提供了一个典型的范例，警示司法人员不要教条主义地执行刑罚，要遵从实事求是的原则，避免冤假错案的发生。这对司法的审理和执行显然是一个很大的贡献。

何承天担任谢晦的南蛮校尉长史时，有一个名叫尹嘉的人，家庭贫困，他的母亲熊氏主动要求将自身典押得来的钱，为尹嘉偿还债务。结果尹嘉被人告发，因为不孝的罪名被判决处死。何承天议论说："南蛮校尉府下达命令，让官员广泛地来评议尹嘉大辟（即死刑，俗称砍头）的事情，称法吏葛滕上报的法律规定是，母亲状告儿子不孝，要求处死儿子者可以允准。法令的条文规定，有人违犯礼教和法律，孝敬和恭顺父母有欠缺，父母要求杀死他，都要允许。对被告人的处罚只根据控告人的要求予以批准就可以了。我慎重考虑这件案子的真实情况，探究当事人的本意，尹嘉的母亲说自己要求将自身典押，用获得的钱为儿子还债。尹嘉虽然触犯了不孝敬母亲的礼教，但熊氏没有提出杀死儿子的请求。熊氏的本意是让儿子活下去，而现在的判决是要处死他，这不是法律顺从父母要求的法意。尹嘉被控告是因为不孝，他被判刑却是因为母亲自卖，从这两个方面来看问题，母亲和儿子都有罪，葛滕提供的法律条文，是不恰当的。尹嘉生存下来的意义很大，但理由和根据却很难辨明。府主发布命令要大

家讨论，是因为怜悯尹嘉的愚昧无知。西周的立法思想之一是——倡导尚德、敬德，主张刑罚适中，不乱罚无罪，不枉杀无辜，周文王以此体恤国人。审判刑狱时应该减轻死刑，《易经》六十四卦之一的中孚卦主张的诚信立身所以被流传赞颂。论亲情母亲要隐瞒儿子的罪行，论恭敬父母礼教里面没有禁止这种事情。现在根本不考虑熊氏免除儿子罪行的乞求，而依据父母要求杀死儿子的法律条文，怪罪尹嘉违犯了恭敬父母的礼节，这对于饥寒交迫的穷苦百姓来说，实在不符合有疑惑的案件要从轻处罚、宁失有罪不杀无辜的原则。我认为应该减轻尹嘉的死刑，以显示朝廷春光一般温暖的恩情；赦免熊氏的过失，来彰显父母隐瞒子女罪行的礼教。如此，就如同用蒲草搭建的亭子虽然简陋，却可以同壮观的建筑相媲美；如同豚鱼那样微小的动物，也没有被朝廷所遗忘。”案件还没来得及判决，恰逢文帝大赦天下，尹嘉母子都被赦免。以儒家的礼制精神来判决案件，是两汉以来的惯例。何承天的评论，不仅显示了他对法律条文和礼教的熟稔，更彰显了他对立法本意和司法原则的透彻理解，这远远超出普通司法小吏的学识，足以说明何承天是一位相当专业的法学家。

何承天担任尚书殿中郎兼尚书左丞时，又遇到一个棘手的司法案子。吴兴郡余杭县的百姓薄道举因抢劫财物被捕。制度规定犯罪的亲属属于期亲者即需要服丧一年者都要受连累沦为世代服兵役的兵户。他的从弟薄代公、薄道生等都属于大功（古代丧服五服之一，丧期为九个月）亲属，不应该连坐服兵役。但司法审判则根据薄代公等母亲健在应该属于期亲，判决他们应该依据母亲沦为世兵。何承天评论说：“查阅对抢劫的处罚规定，犯罪者同籍的期亲才连坐强制服兵役，大功的亲属不在此列。妇人有三从的制度，出嫁后顺从丈夫，丈夫死后顺从儿子。现在薄道举抢劫，如果其叔父尚在世，按照律令规定他理应沦为世兵，他的妻子和儿子也沦为兵户，是没有任何疑问的。但薄道举犯抢劫罪时，他的叔父已经亡故，薄代公和薄道生都是从弟，都属于大功亲属，不符合连坐沦为世兵的规定。现在如果以叔母为期亲，让薄代公兄弟随母亲罚为世兵，既违背了大功亲属补兵的法律规定，又背弃了妇女三从的礼教。由于主管官员墨守期亲补兵的法律条文，不能分辨男女的差异，如果按照疏远的亲属关系判决较轻的罪行，害怕要承担失职的责任，因此产生了疑义，这恐怕不是

当今圣明的皇帝慎用刑罚的旨意。我认为薄代公母子都应该免除刑罚。”何承天对以上诸多案件的剖析,深得《春秋》决狱的精髓。董仲舒在《春秋繁露·精华》中明确指出:“《春秋》之听狱也,必本其事而原其志,志邪者不待成,首恶者罪特重,本直者其论轻。”桓宽在《盐铁论·刑德》中记载:“《春秋》之治狱,论心定罪。志善而违于法者免,志恶而合于律者诛。”何承天作为精通儒学的著名学者,所以能深刻理解儒家思想和娴熟运用《春秋》决狱的精神。他结合法律条文和儒学宗旨进行判刑,二者并用,切合法理和儒学的本意,始终贯彻了判决案件弃重从轻的原则,体现了他体恤民情和珍惜生命的人本精神,是积极进步的思想观念,也是他比墨守成规的法吏的高明之处。

由上文所述可知,何承天因为精通儒学和礼制,深明司法审判的原则和精神,在处理案件时其分析鞭辟入里,其建议合情合理,体现出他是一位法学专家。

八、何承天杰出的礼学才能

在等级森严的中国古代社会，礼仪是国家的头等大事之一，所以《左传》记载“国之大事，在祀与戎”。官员必须要熟悉礼仪的相关规定，才能做到不违犯礼仪。只有透彻理解礼仪规定的本意与精神，才能在出现疑问时能参与讨论。要达到后一个标准，就不太容易了。这需要明辨复杂的、有时内容模棱两可，甚至抵牾的礼仪，具备相当高的礼学修养。在这方面何承天无愧是一位精湛的礼学专家。其突出表现是当时的《礼论》多达八百卷，何承天删繁就简，以类相从，精简为三百卷。要完成这项艰巨的工作，没有对礼学的深入研究和卓著的才干，是不可能的。萧梁时精通经术的通直散骑侍郎孔子袪续何承天《集礼论》一百五十卷，说明何承天整理的三百卷《礼论》简明扼要，备受世人的推崇和重视，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隋书》卷三二《经籍志一·经部》著录何承天撰写的关于礼制的《分明士制》三卷，注《孝经》一卷，这是何承天在礼学和经学方面的又两项重要成就。正是因为何承天在礼制和经学方面杰出的学识，东晋末年他曾被任命为太学博士；元熙元年(419)刘裕受封宋王，又任命何承天为宋国的尚书祠部郎，与傅亮共同撰写宋台的朝仪；元嘉十九年(442)朝廷设立国子学，太子率更令何承天兼任国子博士；元嘉二十年(443)宋文帝准备亲耕籍田，诏令何承天撰写和制定耕籍田的礼仪。何承天的学生、史学生山谦之已经私自收集了皇帝耕籍田的礼仪史料，因而就上奏宋文帝。于是何承天对这些材料进行鉴别，选择适合的内容，制定了籍田礼仪。这个礼仪制度出台后，立即付诸实施。在立春前九天，尚书省就宣告内外百官，让官员在本部门内部开展相应的准备活动。司空、大司农、丹阳尹和丹阳尉、建康令和建康尉，在皇宫东南偏北方向八里之外的地方，规划千亩田地，修建纵横交错的田间小道各三条。何承天的礼制才干由此得到

充分的体现。

何承天的礼学才能还体现在对有关礼的疑难问题的缜密辨析上。他担任太子率更令时，京城所在的丹阳郡居民丁况等人的亲属死后下葬没有棺椁，持续了很长时间，多年后受到邻里丁宝等的控告。何承天对此评论说："《礼记·檀弓》记载的'还葬'意思是速葬，是指在灾荒年月由于百姓贫困，允许他们根据自己的财力情况简单安葬亲人，不求全责备。丁况等三个家庭，在数十年中，安葬亲人一直都没有棺材，实在是由于对亲人的感情和恩义浅薄，就如同禽兽一样。我认为丁宝等人作为丁况的邻居在一块生活多年，不曾对丁况等人讲明礼义，或将他们绳之以法。十六年冬，既没有新的法令颁布，也没有申明旧的法规，有什么严格和迫切的动机促使他们突然要控告丁况等人呢。可能是因为邻里发生了纷争，导致他们的上告行为。如同我听说的那样，在扬州东部地区这类事情很多，江西淮北一带尤其多。如果仅将这三个人罚为世兵，不可能扭转这种败坏的社会风气。一旦开了先例，那么牵涉到的人就会惶恐不安，里伍和县里的官吏，就会争相以此来要挟百姓索取钱财。用钱财来贿赂官员，进而会造成大量的诉讼案件，玷污圣明皇帝治国便民之道。我个人认为对于丁况等三家的行为暂且不要追究，而要借此机会明确制定处理类似事情的诏令，如果以后百姓安葬亲人不合乎法令，同伍的邻里要当即控告，不能事后再追究上告，这样才妥当。"中国古代社会的礼和法纠缠在一起，很难区分。这个事例表面看来是礼的问题，实际上也是司法问题。何承天的高明之处就在于他没有拘泥于礼的规定，而是从司法的角度考虑问题，见微知著，深入揭示了丁宝等人控告丁况等人的动机。如果仅从礼的视角考虑，处罚丁况等人没有问题；但如果从丁宝等人假公济私的报复心理来考虑，这样处置礼和法就会成为他们报复仇人的工具，法律就会被歪曲和滥用。何承天进而思考了处罚丁况等人的积极效果很微弱，但消极影响却很大。最后何承天指明了正确的解决办法。他的辨析环环相扣，步步深入，让人拍案叫绝，充分显示出其礼学与法学兼通的才干，故分析深刻，结论毋庸置辩。

元嘉二十三年(446)七月，因为有罪过而留职察看的御史中丞何承天上奏宋文帝：

尚书省的奏文说：海盐公主的亲生母亲蒋美人去世。海盐公主先前已经离婚，现在应该穿什么规格的丧服，朝廷诏令有关部门撰写礼仪，并让精通礼制的官员讨论。太学博士顾雅议论说："现在既然都用士礼，就应该同于齐衰和执削仗[①]，布带白麻布鞋，服丧一年，服丧一年期满后，再行心丧礼（不穿丧服的深切悼念）三年。"博士周野王又议论说："当今各王国和公主都用士礼，南谯王刘义宣和衡阳王刘义季都为自己的生母太妃服重丧。那么海盐公主按照情理，也应该在家中为生母服齐衰丧一年为允当。"太学博士庾邃之、颜测、殷明、王渊之四个人都赞成顾雅的意见；何惔、王罗云两个人则赞成周野王的议论。按照尚书省所上奏的呈文。现在的宗王虽然执行士礼，但只是施行于旁亲以及自己以下晚辈的人。至于因为帝王而降低服丧规格的人，仍然一概依照古代的礼制。又永初三年九月，武帝（刘裕）的符修仪亡故，她的女儿广德等三位公主因为武帝而降低服丧规格，依旧服大功级别的丧服。海盐公主是当今皇上的女儿，应该因为皇上而降低服丧规格，怎么能不降低丧服的规格而直接用士礼呢。尚书台依据经、传的正文，并且征引具体事例，依据丧服的本源斥责博士们的过失。但博士顾雅和周野王等仍然固守自己错误的主张而不肯承认自己的疏误，他们狡辩说："自从刘宋皇朝建立以来，皇子藩王都没有为君主而降低丧服，同于士礼，并且已经成为惯例。缌麻、大功和小功等丧服，都适用于疏远的亲属，却只对自己的生母降低丧服，这是坚持较轻的丧服，而削弱较重要的丧服。削弱较重的丧服，难道合乎人之常情吗？"尚书台认为刘宋皇朝由晋朝禅让而来，所有的典章制度，都是上承礼典的记载，兼用晋朝的惯例。又晋孝武帝太元年间，后来的晋恭帝司马德文当时作为皇子，他为亲生母亲陈氏

---

① 中国古代的丧服依据与死者的亲疏分为斩衰（音cuī，同缞）、齐衰、大功、小功和缌麻五个等级。斩衰，所穿的丧服由最粗的生麻布缝制而成，边缘部分和袖口不缝，缝制粗糙简陋，边缘参差不齐，故称斩衰，服期为三年。适用的范围是诸侯为天子、臣为君、儿子和未出嫁的女儿为父亲、嫡长孙为祖父、妻妾为丈夫。齐衰，丧服也由粗麻布制成，但边缘缝制整齐，故称齐衰。根据与死者的亲疏又细分为四个级别：齐衰三年，服丧三年、用仗；齐衰仗期，服丧一年、用仗；齐衰不仗期，服丧一年、不用仗；齐衰三月，服丧三个月、不用仗。大功，丧服由粗熟麻布制成，服期是九个月。小功，丧服由稍粗熟麻布制成，服期是五个月。缌麻，丧服由较细熟麻布制成，服期是三个月。

服丧，戴的是布冠，穿的是边缘缝制整齐的麻衣，这是前代施用的惯例，是严格按照礼典的记载实施的。又广德等三位公主为生母符修仪所服的丧服规格是大功，这是为去世的皇帝而降低丧服的事例。元嘉十三年，第七皇子建平王刘宏不为生母曹婕妤服丧，只穿麻衣，这是因为皇上而减降丧服规格的事例。博士们既不能遵照古代的礼制，又不依据现在的惯例，违背现在实施的规矩，强词夺理地卫护自己的见解。还说什么五帝时期如何如何，大禹、商汤、周武王和周文王时期如何如何。又说什么长子除去斩衰，不用禫仗，都是古代的礼制，现在还多被沿用。博士虽然再三征引这些条文，但是不能补救他们的失误。他们还质问尚书台说："藩国即宗王可以按照他们的个人情感去服丧，这样的规定出自什么经典的记载？"臣下我考察南谯和衡阳两位宗王的太妃都受到朝廷的册封，成为藩国的太妃，所以两位亲王能够依据礼制为生母服满丧期，这怎么能够成为蒋美人的参照！考察藩王可以服丧期满，是当今朝廷所允许的。皇子和公主不能尽情意服丧期满，是由于为皇帝降低丧服规格的制度使然。尚书台进而责备博士们失职按照制度规定不能超过十天，但博士们又不及时作出答复。推托了两三日后，才交出认罪的状辞。他们虽然理屈词穷了，但听说了正确的道理却耻于认罪。我听说，丧服有制度规定，是礼制的首要内容；减降服丧的规格，是每个朝代的惯例。古代（即先秦）诸侯的儿子，还因为君主而降低为母后服丧的规格。何况现在身为皇室成员，而想与士庶平民服一样的丧服呢。这样的乖僻谬误，不用争辩是显而易见的。太常寺的主管官员，竟然没有认真研讨，这说明他们与提出错误意见的人一样，也没有得出正确的见解。因而应该对太常寺的官员给予制裁和惩罚，来弘扬和申明国家的奖惩制度。

我认为，太学博士顾雅，国子助教周野王，博士王罗云、颜测、殷明、何惔、王渊之，前博士、现在已经迁任员外散骑侍郎的庾邃之等人，都得到朝廷的提拔，担任对礼制讨论的官职，既不能严谨地遵从文献的记载，又不能审察和依照以前的准则，所以违背了经典，违反了惯例，随意凭空乱说，自己擅自造作礼制。太常郗敬叔担任宗伯的

官职，主管礼制咨询的事务，在尚书台和博士们往返讨论中，他没有任何研讨，等同于博士们的过失，也应该追究他的罪责。我请求因为这件事情免除他们现在担任的官职，解除周野王兼任的国子助教职务。顾雅起初提出的建议就乖僻错误，中间又强词狡辩来卫护自己的过失，说没有违犯十日作出答复的制度，虽然是因为同一件事情，但却犯了三条罪责，王罗云坚持卫护自己错误的建议，这三个人都应该免官并禁锢五年之内不能出任官职。

宋文帝审阅了何承天的奏章后，诏令郗敬叔留职察看，对其他官员的处罚则接受了何承天的建议。太常郗敬叔没有被免官，是因为官职较高，受到皇帝的优待。从这件事情可以看出，何承天不仅对礼制的经典和原则非常熟稔，对历史上和现实中发生的有关礼制的事例了然于胸，而且洞悉礼制具体情况具体分析的变通性，将原则和具体个案综合分析，因而剖析有理有据，令人信服。他能敢于直接提出对有关官员的制裁办法，宋文帝基本接受他的处置意见，都足以说明何承天对自己主张的充分自信。

孙权在武昌称帝之初，在南郊祭祀上达天帝。此后孙权认为自己所处的地方不是中原地带，不再进行郊祀。他中年时，群臣进谏，应该举行郊祀。孙权不答应。大臣又劝谏说："普天之下都是帝王的领土。帝王以天下为家。过去周文王和周武王在酆和镐举行郊祀，不是一定要在中原地区。"孙权说："周武王讨伐商纣王，在镐京称王，所以在镐京郊祀。周文王没有做天子，在酆举行郊祀，出于什么经典的记载呢？"大臣回答："据《汉书·郊祀志》的记载，匡衡上奏迁徙甘泉宫河东郡的郊祀到长安，说周文王曾在酆邑举行郊祀。"孙权说："周文王的品德和性格以谦让著称，他位居诸侯，显然没有举行郊祀。经传都没有明文记载，这是庸俗的儒士匡衡凭空捏造的，不是典籍的本义，不能用作证据。"虞喜所著的《志林》对此评价说："孙吴的国主纠正和反驳郊祀的记载，驳斥匡衡的谬误，当时在场的官员，没有一个不感慨称赞的。"何承天则对此评论说："孙权既然建立国号称帝，而郊祀有缺失，本来是错误的。他在位的末年虽然在南郊举行了一次祭祀，但没有在北郊举行祭祀。环氏《吴纪》记载：'孙权意欲尊崇父亲配享天帝的礼仪，追尊父亲孙坚为吴国的始祖。'按照这一记载，孙权末年在南郊祭天，孙坚配享天帝。孙权去世后，三位继位的君主直到孙吴

灭亡都没有举行郊祀，那么孙权没有享受到配祭天帝的礼仪。”当时人对孙权的行为赞赏有加，但何承天则从国家礼仪制度的角度对此予以批评，是合乎礼的精神的。

据梁武帝萧衍说，何承天和裴松之都认为，女子有大功的丧服，也可以出嫁。范坚和荀伯子等虽然悉心尽意地反驳，但未能驳倒何承天与裴松之的观点。

沈约评论说：刘宋时期，“臧焘、徐广、傅隆、裴松之、何承天、雷次宗，都诚心信奉儒学，不受社会上玄学和佛学的影响，著名于世”。这说明何承天和臧焘、徐广、雷次宗等硕儒齐名，同样精通儒学。礼制是儒学的核心内容，这足以说明何承天是一位礼学专家。但何承天多才多艺，除了法学、礼学外，在文学、史学、天文历算等众多领域都有杰出的建树。

九、何承天的天文历法成就

中国古代的历法根据天文学的发展而不断修订，历法的改进又推动天文学的发展，二者密不可分。何承天作为中国古代著名的天文学家，他长期观察天象，潜心研究历法。在此基础上，他编制的《元嘉历法》，在元嘉二十二年(445)由朝廷颁布实施，一直沿用到梁武帝天监八年(509)被祖冲之编制的《大明历》所取代，前后使用了六十五年。这是何承天在中国历法史上作出的一项重要贡献。

欽定四庫全書
宋書卷十三
梁 沈約 撰
志第三
歴下
元嘉歴法
上元庚辰甲子紀首至太甲元年癸亥三千五百二十
三年至元嘉二十年癸未五千七百三年算外

欽定四庫全書 宋書

图六 《元嘉历法》书影

1. 何承天的天文历法才能

中国古代一直将农业作为立国的根本,为此长期不懈地坚决推行重农抑商政策。为了发展农业生产的需要,古人很早就注重历法的制定,而且不断加以修改完善。据《尚书·尧典》记载,尧帝时就确立了春分、秋分、夏至和冬至,并据此将一年划分为春、夏、秋、冬四季。《大戴礼记·夏小正》,将一年分为十二个月,在每个月中都记载了天象、气象、物候、农事等内容。秦朝颁布实施的《颛顼历》,因为有一定的误差被弃用,汉武帝时制定了《太初历》,被沿用了一百八十九年。后来刘歆又制定了史书完整记载的第一部历法即《三统历》。东汉章帝时,又制定了更先进的《四分历》。曹魏明帝时颁布实施《景初历》。由于天象的不断变化,一部历法实施多年就会出现一些误差。何承天对此论述说:

> 历算的方法如果在内心不能深刻通晓,即使是知识渊博、见识深邃的人,也难免会因为历算方法的弊端而产生错误。所以长期以来,历法一直没有定论。东汉制定并开始使用的《四分历》,对于太阳运行规律而言,经过三百年就会多出一天。经过了几个朝代都没有人意识到,徒然地说制定历法的根本,必须先建立历元,托言谶纬迷信的说法,于是天象变化就关乎国家的治乱,这个缺点是很大的。刘歆制定的《三统历》尤其不够周密,与《四分历》相比较,六千多年又多出一天。扬雄受到刘歆观点的迷惑,在自己撰写的《太玄》一书采用了《三统历》。班固认为《三统历》最精密,将它记载进《汉书·律历志》。司马彪因此说:“自太初元年开始用《三统历》,施行了一百多年。”他没有意识到刘歆出生的时候,在太初之后,这些学者谈论历法,几乎是不懂得历法而乱说。

这说明,历法是一门专业性非常强的学问,要精通历法难度很大;何承天对历代历法都有很深的研究,所以非常清楚它们的缺点所在。

由于宋文帝非常爱好历数,在对以前历法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太子率

更令何承天私自制定了新的历法。元嘉二十年(443),他上奏文帝“元嘉历表”。何承天所上表文的大致意思如下:

我生性愚昧而懒惰,对学问很少能够融会贯通。从幼年开始,我就很爱好历数,痴迷关注这门学问,一直到现在满头白发还依然如故。我去世的舅舅、官至秘书监的徐广,向来擅长这门学问,他一直保存着以前的《七曜历》,经常考察和记录它的得失,时间从海西公太和年间至太元末年,共计四十多年。我继续进行这项工作,连年考察校对,到现在又有四十年时间了。所以《七曜历》的粗疏和精密、差错和符合的地方,我都清清楚楚。

黄极一直处在变化之中,日月金木水火土七颗星一直在运行,它们之间的重合、分离、隐匿、重现,虽然有固定的规律,但将新观察到的情况与原来的记录相比较,自然会有细微的误差,日积月累,经过多年以后,细微的误差就会变成大的误差。所以《虞书》记载“乃命羲和,钦若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时”;《周易》记载“治历明时”。意思是说,应该根据天象和天体运行制定历法并且使历法符合天象,而不是用符合来作为验证天象的标准。汉代让官员在清台上共同观测,通过观察昏明中星的办法来确定太阳所处的位置。虽然太阳的位置不能观察到,但月满就会发生月蚀,太阳必然在与月亮相对的位置上,用月亮来推测,就可以知道太阳在轨道上运行的位置了。舍弃容易的方法而不用,偏偏钻研困难重重的方法,我不明白这是什么原因。

《尧典》中说:“白天长,黄昏时大火星在正南方的天空中,据此来确定夏季的第二个月。”现在则是夏季的第三个月,黄昏时大火星在正南方。《尧典》又说:“黑夜不长不短,黄昏时虚星在正南方天空中,以此确定秋季的第二个月。”现在则是秋季的第三个月,黄昏时虚星在正南方。从那时到现在有二千七百多年,利用黄昏时分中星的位置检测,相差二十七八度。这样尧时的冬至,太阳应在虚女星的十度左右。汉代《太初历》中,冬至太阳应在牵牛星的初度;后汉《四分历》和曹魏的《景初历》,则都在斗宿二十一度。我用观测月食的方法进

行校验，得到《景初历》现在的冬至太阳应在斗宿十七度。又史官受诏，用土圭测量表影的长度，来校验冬至和夏至，发现相差三天多。根据历年从交州送来的观测结果，检验其增减情况也是符合的。这样，现在所说的冬至和夏至，就与实际天象不符合了。与天象对应的冬至日，太阳在斗宿十三四度，这就是十九年中安排七个闰月的历法有细微偏差，误差日积月累地形成。如果回归过去改变历法的数据，就增加了运算的复杂性；最好还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进行改革，使历法与天象符合。据《后汉书·律历志》，春分时白天长，秋分时白天短，二者相差超过半刻。春分和秋分分别在夏至和冬至之间。因为白天有长有短，从而推知春分较接近夏至，所以白天长；秋分较接近冬至，白天就较短。杨伟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仍然沿用旧方法推算，并在所呈的历表中说："从古到今，所有的历法都不及我制定的历法高明。"如此简单的道理都不明白，还有什么可说的呢。于是我编制了《元嘉历》，用六百零八作为纪法，其一半为度法，七十五是室分，将建寅的月份作为岁首，雨水为二十四节气中最早的，规定闰余为一的年份为一章的开始。冬至日比原来提前了三天五个时辰。冬至时太阳的位置也比从前移动了四度。另外，月亮运行有快有慢，造成合朔、月食不在朔望，这也不是历法的本意。所以《元嘉历》均依据月亮运行的盈缩定其小余，使朔望日与实际情况相吻合。

皇上您实施道德智慧高超者的主张，顺从上天的意志，勤劳处理各种繁杂的政务，恭敬弘扬先帝创立的大业，从古籍中探寻深奥的思想，思索闻所未闻的奥妙的哲理，深入探讨大自然的变化规律，学识渊博。所以我很庆幸自己遇到这样昌盛贤明的时代，愿意将自己的点滴见识奉献出来。期望圣上将我上呈的《元嘉历》交给史官，来考证它的精确或疏漏。如果还有一些利用的价值，或许可以补正某些缺漏或错误。

何承天阐述了舅父徐广和自己对历法长达八十年的深入研究、天体运行的规律、制定历法的宗旨、以前历法与天象的偏差、历法与天文观测结果的误差，进而指出修改历法的必要性；还阐述了《元嘉历》的创新之处和编制原则。宋文帝审阅了何承天的上表后，下诏说："何承天陈述的内

容，证据很充分，可以交给相关部门的官员详细讨论。”

太史令钱乐之和兼任太史丞的严粲上奏说：

太子率更令兼国子博士何承天上表谈论改定《元嘉历》，他用观测月食的方法推知现在冬至日太阳在斗宿十七度，利用测量圭表的表影长度，知道冬至日已经有三天的误差。皇帝下达诏书让官员进行校对检验并签署意见。在元嘉十一年得到敕令，要求观测月食和圭表的表影长度，审查原来一直使用杨伟的《景初历》，冬至日太阳在斗宿的二十一度少一点。在十一年七月十六日望时观测月食，发生的时间经过推算为卯时，到十五日四更两点丑初时开始食，到四更四点时食毕，月亮的位置在营室的十五度结束处。如果按照《景初历》推算，这一天太阳位于轸宿的三度。而用月食时月亮与太阳的相对位置来推断，这一天太阳应该在翼宿的十五度半。又，在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望时观测月食，推算的发生时刻为酉时，在亥初时开始食，到一更三点时食毕，月亮在鬼宿四度。而按照《景初历》推算，这一天太阳则在女宿三度。用月食时太阳和月亮的相对位置来推算，这一天太阳应该在牛宿六度半。又，在十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望时观测月食，按照推算的时间应该为戌时的中间，在二更四点亥时的结束时刻开始食，到三更一点时食毕，月亮在井宿三十八度。如果按照《景初历》推算，这一天太阳在斗宿二十五度，利用太阳和月亮的相对位置来推断，太阳应该在斗宿的二十二度半。到十五年五月十五日望时观测月食，推算的发生时间为戌时，这一天月亮升起时就已经食了，而且月亮表面已经有四分之一生光了，月亮在都宿十六度左右。如果按照《景初历》推断，这一天太阳应该在井宿二十四度，利用太阳和月亮的相对位置来推算，它应该在井宿二十度。在十七年九月十六日望时观测月食，推算的发生时间是临近子时的时候，在十五日二更临近一点时开始食，到三点时食了月亮表面的十五分之十二，月亮位于昴宿一度半处。如果按照《景初历》推断，这一天太阳在房宿二度，利用太阳和月亮的相对位置来推断，则在氐宿的十三度半。这五次月食与月亮相对一百八十二度半推考冬至时的太阳位置，它都不在

斗宿临近二十一度的地方，而在斗宿十七度半附近，这均与何承天上表中所述相同。

另外，从元嘉十一年开始，进行测量圭表表影的长度。当年依据《景初历》推算十一月七日冬至日，在此前后因为阴天看不到表影。到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冬至，其十五日的表影则最长。到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冬至，其二十六日的表影则最长。到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冬至，其前后日期连续阴天看不到表影。到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冬至，其十八日的表影则最长。到十六年十一月二日冬至，其十月二十九日的表影却最长。到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冬至，其十日的表影却最长。到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冬至，其二十一日的表影却最长。到十九年十一月六日冬至，其三日的表影却最长。到二十年十一月十六日冬至，其前后的日期都因为连续阴天看不到表影。连续考校这些年观测的圭表影子的长度，以一年中表影最长的那天作为冬至日，都相差三天。利用月食来检测太阳的位置，则已经相差四度。通过测量圭表的表影长度，冬至又相差三天。现在的冬至日太阳就在斗宿十四度附近，又与何承天上表中所说的一致。

又，何承天所用的方法中，每月朔、望和上下弦，都确定大小余，在推求交会时刻时比较详尽，都考虑了月球运行速度的快慢，这样月份的天数就会出现连续三个大月、连续两个小月的情况，和原来的方法相比有所不同。依照旧方法日食并不仅发生在朔日，也有时发生在晦日或初二。《公羊传》所谓“或差错在前，或差错在后”。我们认为这一条还是依据原来的方法比较适宜。

员外散骑侍郎皮延宗反驳何承天说：“如果晦朔都确定大小余，在一纪的开始时正好与盈相对应就要退后一天，这就应该以上一年中的晦日作为新的一年的开始了。”于是何承天接受了皮延宗和太史官员的批评，将新方法改回了旧方法，不再每个月确定大小余。

有关官员又上奏：“制定历法修改法令，是治理国家的重大事务，从汉、魏以来，时常有所变革。这是因为推算的方法没有永远是正确的，采用它只是因为与当时的情况较为符合。现在国家的策略宏大雄伟，它的

光辉照耀到了全国，的确应该综合考察太阳的位置，实施新的历法。何承天制定的历法与实际天象符合，应该颁布实施。宋元嘉二十二年，应该在全国推行《元嘉历》。”宋文帝下诏同意了这一建议。于是在元嘉二十二年正月，宋文帝下诏正式实施何承天制定的元嘉新历。

何承天能制定出先进的《元嘉历》，大致有三个方面的原因。一是深受其舅父徐广的影响并继承了徐广的研究成果，二是何承天本人长期的勤奋研究。徐广的家族世代爱好学习，至徐广更加精深，各种学问和方术，他没有不阅读和钻研的。徐广爱好天文历法，大量阅读有关的典籍，四十年如一日地坚持观测天文星象，并详实地记录下来。后来何承天接替了徐广的工作，钻研天文历法又长达四十年。何承天通过实测确定了当时冬至日的位置在斗宿十七度。何承天对天文历法的浓厚兴趣不仅深受徐广的熏陶，而且继承了徐广的研究成就。《元嘉历》的诞生是徐广与何承天两代人、八十年研究的结晶。三是政府组织的长期天文观测记录和前人经验积累。两汉、魏晋时期，政府一直高度重视天文观测，并作了详实的记录。天文历算的学者不断改进历法使用的参数、推算方法等，到刘宋时取得了一些突破性的成就。例如何承天吸收利用了后秦时人姜岌推算太阳位置的“月食冲法”。由于太阳光照强烈，学者一直不能直接观测其位置，而是在太阳即将升起或降落之前的瞬间，通过观测昏旦中星即经过子午圈的恒星，来间接测量太阳的位置。这种方法在晨昏观测时，由于时刻不准确等原因很容易产生误差。姜岌发明的“月食冲法”，是利用在月食时观测月球在恒星之间所处的位置，来推算和月球正相对的太阳的位置，得到的数据更为准确。何承天在天文观测中验证了“月食冲法”的科学性，于是就予以借鉴。《元嘉历》是在对以往历法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吸收其成功经验，改进其缺点，从而编制出的一部先进历法。这充分说明，科学研究是一项艰辛的工作，不仅需要杰出的聪明才智，还需要坚忍不拔的顽强毅力、一丝不苟的求实精神。

《隋书》卷三四《经籍志三》著录何承天所撰的《宋元嘉历》二卷、《历术》一卷、《验日食法》三卷、《漏刻经》一卷，这都证明何承天是一位天文历算的专家。

2.《元嘉历》的主要内容

何承天是中国古代杰出的科学家，其突出贡献体现在天文历法方面。他制定了较为先进的《元嘉历》，并对相关方法进行了改革和创新，从而推进了中国古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为当时农业社会的生产和生活作出了很大贡献。

《元嘉历》首先确定了上元即“纪首”、元法、章岁、纪法、章月等系数。中国古代采用干支的次序来纪年，从甲子开始，依次为乙丑、丙寅、丁卯等，到癸亥结束，六十年一个周期，周而复始地轮回。何承天将庚辰年作为《元嘉历》的上元，到太甲元年癸亥年(殷商元年，公元前1737)，不算癸亥年，共计3523年；从殷商太甲元年到元嘉二十年癸未，不将癸未年计算在内，共计5703年(3523+1737+443=5703)。元法确定为3648年，即3648年作为一元，章岁为19，纪法为608，章月为235，纪月为7520，章闰为7，纪日为222070，度分为75，度法为304，气法为24，余数为1595，岁中为12，日法为752，没余为196，通数为22207，通法为47，没法为319，月周为4064，周天为111035，通周为20721，周日日余为417，周虚为335，会数为160，交限数为859，会月为939，朔望合数为80。每个纪年的纪差见下表。这些数据的确定，为《元嘉历》奠定了推算的基础。

表1　纪差表

纪名	迟疾差	交会差
甲子纪第一	17663	877
甲戌纪第二	3043	279
甲申纪第三	9144	620
甲午纪第四	15245	22
甲辰纪第五	625	363
甲寅纪第六	6726	704

《元嘉历》的推算方法，主要有以下二十二个。

推算入纪的方法：从上元庚辰年到所要计算的年份的数值，除以元法（3648），所得商就为元数，余数为元余，再除以纪法（608），商为纪数，小于608的余数就是该年份在相应纪中的年数。按照这一方法，从上元庚辰到元嘉癸未共计5703年，除以3648，商数1为1元，余数2055再除以608，商数为3，为甲申纪，余数为231，纪年就是231年。

推算积月的方法：将纪年数乘以章月数235，再除以章岁数19，其商就是积月，其余数为闰余。以元嘉二十年的纪年231为例，231×235=54285，54285÷19，商为2857，称为积月，余数为2，称为闰余。当闰余大于12时，所求年份才有闰月。

推算朔日的方法：用通数（22207）乘以上文所说的积月，得到朔积分。用朔积分再除以日法（752），商就是积日，余数是小余。积日除以60，余数称为大余，舍去最后一天，将其与干支名称对应，就是所求年份的正月朔日。如果要推算正月以下月份的朔日，在以上所得大余上加29日，小余上加399日，小余如果满日法（752），则减去日法，在大余上加1，就可得到下一个月的朔日。如果小余大于353日以上，结果会大于日法（752），大余里加上1日，那么次月为大月。否则为小月。

推算上下弦和望的方法：在上文所得月朔大余加上7，月朔小余加$287\frac{3}{4}$，小分数满4进到小余数内，小余如果满日法（752）进到大余数内，这样得到上弦日。上弦日分别再加7和$287\frac{3}{4}$，就得到望日。望日分别再加7和$287\frac{3}{4}$，就得到下弦日。

推算二十四节气的方法：首先是求雨水的方法。用入纪年乘以余数（1595），再除以度法（304），所得的商为积没，余数为小余。积没满60就减去60，最后的余数就是大余；从入纪年纪首日的那一天算起，数到大余的那一天，就是所求年的雨水日。求以下节气的方法是：大余加15天，就是下一个节气的大余；小余加$66\frac{11}{24}$，就是下一个节气的小余，分子满气法（24）进1，小余满度法（304）就进1作为下一个节气的大余；下一个节气的大余再按照满60除去的方法，得到余数，然后纪首日算起，就得到下一个节气的日期。如果雨水在16日以后的情况下，可用大余减去15日、小余

减去 $66\frac{11}{24}$，得到立春日。

推算闰月的方法：用章岁(19)减去闰余，其差乘以岁中(12)，得到的乘积再除以章闰(7)，从正月算起，整数商就是所求闰月的月份。闰月的推算有前有后，以没有中气作为标准。

表2　二十四节气限数、间数表

十二节气名	限数	间数	十二中气名	限数	间数
立春正月节	194	190	雨水正月中	186	182
惊蛰二月节	177	172	春分二月中	167	162
清明三月节	158	154	谷雨三月中	149	145
立夏四月节	142	139	小满四月中	136	134
芒种五月节	133	132	夏至五月中	131	132
小暑六月节	133	134	大暑六月中	136	139
立秋七月节	142	145	处暑七月中	149	153
白露八月节	157	162	秋分八月中	167	172
寒露九月节	177	182	霜降九月中	186	190
立冬十月节	194	197	小雪十月中	200	203
大雪十一月节	205	206	冬至十一月中	207	206
小寒十二月节	205	203	大寒十二月中	200	197

推算没日和灭日的方法：中国古代的历法，依据太阳在黄道上的位置，将一年分为二十四个节气。一年的天数除以24，就得到一个节气的天数。其余数累积起来，达到一天时就称为没日。当某一个没日的小余为0时，该没日称为灭日。何承天的方法是：将雨水时的积分，乘以没余(196)，所得的积再除以没法(319)，其商为大余，其余数为小余，就是雨水前的没日。求下一个没日，大余加上69，小余加上196，小余满没法(319)进到大余，就得到雨水后的没日。何承天指出，雨水之前的没日多在上一年，通常有5个没日，官府在没日处罚犯人，一年有5个或6个没日；小余恰好为0时就称为灭日。

推算土用事的方法：在中国古代历法中，四季的末月为土主事，即春季三月为辰土、木主事，夏季六月为未土、火主事，秋季九月为戌土、金主事，

冬季腊月为丑土、水主事。每个回归年有 $365\frac{75}{304}$ 天，按照五行分配主事，各有 $365\frac{75}{304} \div 5 = 73\frac{15}{304}$ 天。上述二十四节气中，可以求得立春、立夏、立秋、立冬的大余和小余，从而推算出它们的干支名，然后分别加上 $73\frac{15}{304}$，就能推算出木、火、金、水所主事日。首先要求出每个季节土主事日名。取立春日的大余、小余和小分数，在大余上减去18，小余上减去79，小分上减去18，用干支名称与其对应，并向外推一天，就是立春前土主事的日期。大余不够减时，可在大余上加60，小余不够减时，可在大余上减1，小余上加度法(304)，再减去上述的数值。求立夏、立秋土主事的日名与上述方法类似。

推算太阳所在度数的方法：用度法(304)乘以朔积日，满周天要减去周天，余下的数除以度法，其商就是积度，余数为分。这样就可以求得某月朔日午夜时，太阳所在的度数。太阳所在的度数，何承天以上元雨水（第一个中气）太阳在室宿2度为起点，每经过一宿则减去其宿度，最后得到不满一宿的数值，将该宿计算在内，就是正月朔夜半时太阳所在位置的度分数了。求第二天，每天增加1度，经过室宿时需要减去余分。

推算月球所在度数的方法：将朔积日乘以月周(4064)，满周天则减去周天(111035)，将余下的数除以度法(304)，其商为积度，余数为分，这样就可以推算出所求年正月朔日午夜时月球所在的度数。要求下一个月的数值，将上面所得的月积度和分，小月时在度数上加上22，分上加上133；大月时度数上加上35，分上加上245，分满度法(304)时则进1度。如同上文所述推算太阳所在度数的方法，从室宿2度算起，室宿时的度分要减去。

推算历先月的方法：即将月球运行的快慢算进历法的方法。算入月球运行的快慢后，月行积度总比按照平均行度算出的月积度大，月行速度比平均速度要快，所以称“历先月法”。其计算方法是，将月球运行的分数除以16，就是大分，再加上相对应的该月朔日午时入迟疾历的度数，经过室宿时需要减去度分。

推算合朔、月食的方法：将所求年份相应的积月数，乘以会数(160)，加上相应纪的交会差22，满会月就减去会月数(939)，余数就是该年正月合朔与黄白交点相距的分数。如果要求下一个月份的数值，将其加上会

数(160),满会月则减去会月数(939)。求望日,将上月交分加上朔望合数(80)。朔望时与黄白交点相距的分数如果小于合数或大于交限数(859),朔日则发生交会,望日则发生月食。

推算入迟疾历法的方法:即求某年正月朔入迟疾历法的算法。将所求年份的朔积分,加上相应纪的迟疾差15245,满通周则减去通周数(20721),所得的差再除以日法(752),其商就是日数,余数是日余,将日数与迟疾历法中的日数对应,再向外推一天,就是所求年份正月朔日在迟疾历中的日期。要求下一个月份入迟疾历,在日数上加1,日余上加734。求望日入迟疾历的方法:将上面所得头月入迟疾历的日数加上14,日余加上575.5,望日余满日法(752)则进1日,入历日满27则减去27,望日余再减去周日日余(417)。如果日余不够减,则在日数上减1,日余上加周虚。日数满27但日余比周日日余(417)小,就是损。等到满周日日余再减去,就得到迟疾历中的第一天。

推算合朔、月食定大、小余的方法:该方法需要利用月行迟疾度、损益率、盈缩积分、列差、差法等数据。现将这些数据列表如下。

表3　月行迟疾度、损益率、盈缩积分、列差、差法数据表

(单位:1度=19分,1分=417小分)

日序	月行迟疾度	损益度	盈缩积分	列差	差法
一日	14度13分	益25	盈	2	260
二日	14度11分	益23	盈18800	3	258
三日	14度8分	益20	盈36096	4	255
四日	14度4分	益16	盈51136	5	251
五日	13度18分	益11	盈36168	5	246
六日	13度13分	益6	盈71440	6	241
七日	13度7分	益	盈75952	5	235
八日	13度2分	损5	盈75952	4	230
九日	12度17分	损9	盈72192	3	226
十日	12度14分	损12	盈65424	3	223
十一日	12度11分	损15	盈56400	3	220
十二日	12度8分	损18	盈45120	2	217

续表

日序	月行迟疾度	损益度	盈缩积分	列差	差法
十三日	12度6分	损20	盈31584	2	215
十四日	12度4分	损22	盈16544	2	213
十五日	12度2分	益24	缩	2	211
十六日	12度4分	益22	缩18048	2	213
十七日	12度6分	益20	缩34592	3	215
十八日	12度9分	益17	缩49632	5	218
十九日	12度14分	益12	缩62416	6	223
二十日	13度1分	益6	缩71440	6	229
二十一日	13度7分	益	缩75952	5	235
二十二日	13度12分	损5	缩75952	4	240
二十三日	13度16分	损9	缩72192	4	244
二十四日	14度1分	损13	缩65424	4	248
二十五日	14度5分	损17	缩55648	3	252
二十六日	14度8分	损20	缩42864	3	255
二十七日	14度11分	损23	缩27824	2	258
周日	14度13分 103小分	损25 定损224	缩10528 定备93408		260 定意差法2309

将入迟疾历法中所得入历日余乘以入历下损益率(如果相应日期为第一天,损益率就是益25),用来减或增相应的盈缩积分,入历日值损时用减法,入历日值益时用加法,从而得到定积分。再用相应的列差乘以日余,所得的积除以日法(752)。数值盈时,减去差法;数值缩时,加上差法,从而得到定差法。将定积分除以定差法,所得的商减或加相应的朔、望小余,数值盈时就减,数值缩时就加,从而得到定小余。如果加后所得满日法(752),那么合朔、月食向前推一天。减时如果不够减则加上日法后再减,合朔、月食则向后退一天。如果在迟疾历中相应的日期是周日,则用周日的定数推算。

推算发生的时刻:将定小余乘以12,再除以日法(752),其商就是时辰数,从子时算起并向外推一个时辰,就是朔望发生的时辰。其余数乘以4,

再除以日法(752),如果其商为1则是少,为2则是半,为3则是太。得到的余数再乘以3,除以日法,其商为1是强,比日法的一半大的也算为1,比日法的一半小就舍弃。强与少合并则是少强,与半合并为半强,与太合并为太强。得二强的是少弱,它与少合并是半弱,与半合并为太弱,与太合并为1辰弱。均以所在时辰的名称来称呼。

推算合朔、月食发生时的漏刻数的方法:用定小余乘以100刻再除以日法(752),其商就是刻数;将其余数乘以10,再除以日法就得到分数。将其刻数和分数减去当时夜漏刻数的一半,其差就是相应昼漏的刻数和分。如果昼漏在与其对应时已经结束了,就要再由夜漏继续和它对应。在中气、节气前后四天之内,以限数作为观察标准;在中气、节气前后五天以上,要以间限数作为观察标准。月食发生时刻的定小余比限数、间数小的,都按照一天计。

推算合朔的位置:用章岁(19)乘以上文所述推算朔的方法所得到的岁小余,除以通法(47),其商为大分,其余数为小分。将大分加上上文所述推算太阳、月球所在度数的方法得到的朔夜半日日分,除以度法(304),所得到的度数就是正月朔太阳和月球合朔的共同位置的度数。要推算下一个月份合朔的位置,在度上加29,大分加161,小分加14;小分满通法(47)从大分,大分满度法(304)从度。经过室宿时要减去室宿的度分。要推算望日合朔的位置,在度上加14,在大分上加232,在小分上加30.5。要推算望月时合朔的度数,在太阳位置的度数上加182,在大分上加189,在小分上加23.5。

何承天推算出了二十四节气时太阳的位置、日中晷影、昼漏刻、夜漏刻、昏中星和明中星的位置。今制成二十四节气数据表如下。

表4　二十四节气数据表

二十四节气	日所在度	日中晷影	昼漏刻	夜漏刻	昏中星	明中星
雨水	室一太强	8尺2寸2分	50刻5分	49刻5分	觜一少强	尾十一强
惊蛰	壁一强	6尺7寸2分	52刻9分	47刻1分	井九半强	箕四少弱
春分	奎七少强	5尺3寸9分	55刻5分	44刻5分	井二十九半强	斗四弱
清明	娄六半	4尺2寸5分	58刻	42刻	柳十二太	斗十四半

续表

二十四节气	日所在度	日中晷影	昼漏刻	夜漏刻	昏中星	明中星
谷雨	胃九太弱	3尺2寸5分	60刻3分	39刻7分	张十	斗二十五半
立夏	昴十一弱	2尺5寸	62刻3分	37刻7分	翼十太弱	女三少
小满	毕十五少弱	1尺9寸7分	63刻9分	36刻1分	轸十弱	虚二弱
芒种	井三半弱	1尺6寸9分	64刻8分	35刻2分	角十太弱	尾七弱
夏至	井十八	1尺5寸	65刻	35刻	氐五少弱	室五少强
小暑	鬼一弱	1尺6寸9分	64刻8分	35刻2分	房四太弱	壁六太弱
大暑	柳十二弱	1尺9寸7分	63刻9分	36刻1分	尾八太弱	奎十二太弱
立秋	张五半强	2尺5寸	62刻3分	37刻7分	箕三	胃二太弱
处暑	翼二半	3尺2寸5分	60刻3分	39刻7分	斗三半	昴七太弱
白露	翼十七太弱	4尺2寸5分	58刻	42刻	斗十四半弱	毕十六半弱
秋分	轸十五	5尺3寸9分	55刻5分	44刻5分	斗二十五少强	井九少强
寒露	亢一少	6尺7寸2分	52刻9分	47刻1分	牛八半强	井二十九弱
霜降	氐七半	8尺2寸8分	50刻5分	49刻5分	女十一半弱	柳十一半强
立冬	心二半弱	9尺9寸1分	48刻4分	51刻6分	危二弱	张八太弱
小雪	尾十二太强	1丈1尺3寸4分	46刻7分	53刻3分	危十三半强	翼八太强
大雪	箕十	1丈2尺4寸8分	45刻6分	54刻4分	室九半强	轸八少强
冬至	斗十四强	1丈3尺	45刻	55刻	壁八太强	角七少强
小寒	牛三半强	1丈2尺4寸8分	45刻6分	54刻4分	奎十五少	亢九
大寒	女十半强	1丈1尺3寸4分	46刻7分	53刻3分	胃四半强	氐十三太强
立春	危四	9尺9寸1分	48刻4分	51刻6分	昴九少	心四强

推算五星的方法:《元嘉历法》首先列出了金星、木星、水星、火星、土星的合岁、合数、日度法、室分等参数,见表5。

表5　五星参数表

数据	木星	火星	土星	金星	水星
合岁	344	459	383	267	79
合数	315	215	370	167	249
日度法	95760	65360	112480	50768	75696
室分	23625	16125	27750	12525	18675

《元嘉历法》然后设定了金星、木星、水星、火星、土星的各元。木星，后元丙戌，开始于晋咸和元年(326)，至元嘉二十年积118年算上。火星，后元乙亥，开始于元嘉十二年。至元嘉二十年积9年算上。土星，后元甲戌，开始于元嘉十一年，至元嘉二十年积10年算上。金星，后元甲申，开始于晋太元九年(384)，至元嘉二十年积60年算上。水星，后元乙丑，开始于元嘉二年，至元嘉二十年积19年算上。在以往的历法中五星与日月同元，《元嘉历法》为五星分别设定元，这就使五星运行情况的推算更准确。

推算五颗行星的具体方法：用五颗行星后元的开始年份到需要推算的年份(包括该年份在内)的年数，乘以合数，再除以合岁，其商为积合，其余数为合余；合余如果大于合数就除以合数，其商如果为1，那么该行星与太阳相会合就在前一年；其商如果为2，那么该行星与太阳相会合就在前两年，依次类推；如果合余不满合数，那么该行星与太阳相会合就在所要推算的这一年。何承天还注明：木星、土星、金星与太阳相会合在前一年，火星会在前两年，水星则一年三次或四次与太阳相会合。将合余减去合数为度分(水星的度分满合数就减去合数)。用周天(111035)乘以度分，再除以日度法，其商为积度，其余数为度余。从星宿二度开始计算并向外推一度，就是该行星与太阳相会合时所在位置的度数。将所求行星的合数乘以所求年内雨水中气这一天的小余，再加上前面所得的度余，其和为日余。将日余除以日度法，其商加在积度上就得到天数，从雨水那一天开始并向外推一天算起，数到相应的天数，就是该行星与太阳相会合的日期。

求行星出现的日期的方法：将某行星与太阳相合时的日期和余数加上行星相合后观察不到的日期及余(木星的相应值是十六日及余)，除以日度法，其商就是天数。再按照上文星合日从雨水日算起的方法，就可以推算出该行星出现的日期。

求行星出现时位置的方法：与求行星出现的日期的方法类似，将某行星相合时的位置的度数及余加上该行星相合后观察不到期间所运行的度数及余(木星的相应值是两度及余)，余满日度法就减去日度法并在度数上加一，以雨水日所在的宿度为度始推算，就可以得出所求行星出现时所在的宿度。

推算卦象的方法:取雨水日的大小余,在大余上加6,在小余上加319,如果小余满3648就算作一天。

何承天《元嘉历法》开创性的改革有四项。其一是开创“定朔法”。以前的历法是采用“平朔法”,大月为三十天,小月为二十九天,二者交替使用,有时也连续用两个大月。用这种办法推算日月合朔的时刻,每经历一个平均朔望月就得到一次合朔时刻。但由于日月的运行速度并不均匀,推算到的时刻并不等于日月合朔的实际时刻,有时误差较大。何承天的“定朔法”将月朔都定在每个月的初一,日食的发生必定在这一天,月食的发生必定在望日即十五,这样就能准确预测日食。这种方法以及相关的参数,对后来的天文历算产生重要影响。其二,何承天推算出节气间时间长短不同,小寒、大寒、立春和雨水四个节气的天数比平均天数少二度多。其三,以前的历法以子月为岁首,《元嘉历法》则以寅月为岁首,以正月中的中气雨水为节气的开端,作为历法数据推算的起点,提高了历法的精确度。其四,何承天突破了以往历法中五星与日月同元的作法,首创了木星、火星、土星、金星和水星各自定元的方法,为准确推算五星日合、隐伏、显现时的位置和运行状态,提供了科学依据。[①]

何承天的《元嘉历》对后代产生一定影响。隋朝初年,隋文帝杨坚令华州刺史张宾与仪同刘晖等人制定新历法。张宾等基本依据何承天的历法,稍微增损,制成新历法。该历法遭到刘孝孙和刘焯的抨击批评,但他们指出测验太阳的影子来定节气,是何承天的优点。元嘉年间何承天制成历法,在上表中说:“月球的运行速度不固定,而是有快有慢,如果合朔月食不在朔望,不是历法的本意。”何承天的本意是要建立合朔的办法,当时遭到皮延宗错误的责难,所以未能得到实施。实际上何承天的历法是优良的。历法的重点在于朔和节气的日期。朔为朝会之首,节气是庄稼生长的开头。刘孝孙制定的历法按照月球运行的快慢制定合朔,使日食都在朔日,而不在晦日(每月的最后一天)或二日。即使连续一个小月、三个大月,但符合自然规律。这与何承天的合朔方法是一致的。《元嘉历》后来传到朝鲜,由朝鲜传到日本,日本颁布实施。刘金沂、赵澄秋说:“刘宋

① 参见高新满《何承天与何氏家族研究》,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40—42页。

何承天的《元嘉历》就是通过朝鲜半岛传到日本去的。许多天文医卜等技术书籍也由居住在朝鲜的中国人或朝鲜人传到日本去。可见，朝鲜比日本更早地接受了中国古典天文学的影响。”[①]田久川指出：“隋唐时期，日本先后五次采用中国历法。首次是在公元604年（推古十二年）正月，采用宋《元嘉历》（刘宋颁行于公元445年）。该历最大成就是订正了冬至时刻和冬至时日所在位置，自采用该历以后，‘日本古来历法几已完全废绝’。第二次是在690年（持统四年）采用《仪凤历》（即《麟德历》），但也未完全废元嘉历。”[②]这说明《元嘉历》对朝鲜和日本都产生了很大影响。

3. 何承天对天文学的贡献

除了编制《元嘉历法》之外，何承天在天文学方面的贡献还有创立“调日法”、推算岁差新值、发展浑天说、否定“千里一寸”观点等。

何承天在编制《元嘉历法》时，测算朔望月的天数为 $29\frac{399}{752}$。为了数值的准确，用分数来表示整数后边的小数部分，其中的分母752被称之为日法。这来自何承天开创的“调日法”。《宋史》卷七四《律历志七》记载，制造《明天历》的北宋人周琮讲述：“宋世何承天更以四十九分之二十六为强率，十七分之九为弱率，于强弱之际以求日法。承天日法七百五十二，得一十五强，一弱。自后治历者，莫不因承天法，累强弱之数。”何承天以 $\frac{26}{49}$ 作为强率，以 $\frac{9}{17}$ 作为弱率，前者比 $\frac{399}{752}$ 大，后者比 $\frac{399}{752}$ 小。将二者权加即分子和分母分别相加，$\frac{26+9}{49+17}=\frac{35}{66}$。这个数值还是比 $\frac{399}{752}$ 小，就将它作为弱率，再与强率 $\frac{26}{49}$ 权加，$\frac{26+35}{49+66}=\frac{61}{115}$。这个数值还是小于 $\frac{399}{752}$，再将它作为弱率，与强率 $\frac{26}{49}$ 权加，这样一直计算到第15次时，$\frac{26\times15+9}{49\times15+17}=\frac{399}{752}$。

① 刘金沂、赵澄秋：《中国古代天文学史略》，石家庄：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0年版，第191页。

② 田久川：《中国古代天文历算科学在日本的传播和影响》，《社会科学辑刊》1984年第1期。

这个数值恰好等于何承天实际测算的数值，这就是何承天752日法的由来。此后，何承天所开创的强率与弱率交互权加的方法，在天文学上被称为“调日法”，并被沿用了八百多年，在中国古代天文历法史上产生了重要影响。徐君对何承天的这一方法评价说：“‘调日法’对渐进分数的发展起到承前启后的作用，而且，用‘调日法’的这种寻求日法和朔余的方法，给以后的编订历法提供了一种巧妙的手段。”[①]

何承天对天文学的发展作出的另一项贡献是对岁差值的推算。岁差是晋代的天文学家虞喜首先提出来的。虞喜、萧梁时的祖冲之、隋代的刘焯和唐代的僧人一行等天文学家都是以《尧典》中“日短星昴，以正仲冬”这条有关冬至点的记载，作为推算岁差的依据，而何承天则选取《尧典》中有关夏至和秋分的记载作为岁差的依据。他在《上元嘉历表》中阐述岁差说：“《尧典》云：‘日永星火，以正仲夏。’今季夏则火中。又‘宵夜中星虚，以殷仲秋’。今季秋则虚中。而来二千七百余年，以中星验之，所差二十七八度。”据此，何承天认为赤道岁差一百年退一度。唐代的一行在《大衍历议·日度议》中论述说：“古历，日有常度，天周为岁终，故系星度于节气。其说似是而非，故久而益差。虞喜觉之，使天为天，岁为岁，乃立差以追其变，使五十年退一度。何承天以为太过，乃倍其年，而反不及。《皇极》取二家中数为七十五年，盖近之矣。”《皇极历》是隋朝的刘焯主持制定的。何承天为岁差值的推算，作出了很大贡献。

在中国古代的天文学中，宇宙自然观主要有“浑天说”“盖天说”“宣夜说”三大理论观点。“盖天说”以《周髀算经》为代表，认为天是半球的形状，覆盖在大地的上面。“宣夜说”来自战国时期庄子的思想，是一种朴素的宇宙无限学说。“浑天说”由西汉天文学家落下闳和邓平创立，东汉科学家张衡发展完善。该学说认为，天是一个球体，大地被裹在里面。张衡制造的“浑象仪”，使人们对天象的模拟和观测更加直观具体，从而使“浑天说”逐渐成为主流观点。东汉的蔡邕、三国时的陆绩和王蕃都持“浑天说”。何承天在《论浑天象体》中说：“详细探寻以前关于宇宙论的学说，观察现存

① 徐君：《再评南朝天文学家何承天》，《内蒙古师大学报(社会科学汉文版)》2001年3月第30卷第1期。

的浑象仪，研究探求其含义，可以推测天的形状为正圆，水占据一半，大地的中部高四周低，水环绕在它的下边。……四个方向都是水，所以称为四海。按照五行相生的理论，水生于金，所以江河都发源于山中，从高处流向低处，最后注入大海。”大地的中部高四周低，水环绕在它的下边，不仅符合客观实际，而且揭示出江河注入大海的原因，从而发展了“浑天说”。

何承天在天文学方面的又一项贡献是对“一寸千里”的怀疑。“一寸千里”即圭表的日影差一寸地面南北距离为一千里。中国古代的“盖天说”和“浑天说”都将“一寸千里”作为天文测算的依据。“一寸千里”来源于《周髀算经》。该书记载：“夏至南万六千里，冬至南十三万五千里，日中立竿无影。此一者天道之数。周髀长八尺，夏至之日晷一尺六寸。髀者，股也；正晷者，句也。正南千里，句一尺五寸。正北千里，句一尺七寸。”其结论是：“法曰：周髀长八尺，句之损益寸千里。”《周髀算经》作为先秦时期的重要科技著作，它的这一观点被后人普遍接受。例如，《后汉书·天文志一》刘昭注引张衡《灵宪》：“将覆其数，用重钩股，悬天之景，薄地之仪，皆移千里而差一寸得之。”何承天在发展浑天说的实践中，对“一寸千里”产生了怀疑。《隋书·天文志上》记载：“宋元嘉十九年壬午，使使往交州测影。夏至之日，影出表南三寸二分。何承天遥取阳城云：‘夏至一尺五寸。’计阳城去交州，路当万里，而影实差一尺八寸二分。是六百里而差一寸也。”何承天根据测算，得出南北距离600里、圭表的影子相差1寸，这就否定了“一寸千里”的观点。元嘉二十二年，何承天派人在交州和林邑两地同时测量的结果是，相隔1000里圭表的影长相差3.56寸，即南北距离300里圭表的影长差1寸，这再次否定了“一寸千里”的传统观点。何承天的观点被后人所接受。隋代的天文学家刘焯也否认“一寸千里”的旧说，而认为600里差1寸。唐初，天文学家李淳风从各种测影资料中推算出南北距离250里差1寸。唐代天文学家僧一行通过实地测量，也否定“一寸千里”的观点。

何承天在天文历法方面的卓著贡献，来源于他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以及长期勤奋的研究和实地观测，这都是值得后人学习的成功之道。

十、何承天的音律学贡献

何承天的兴趣多样，博学多才，不仅在史学、礼学、天文历算、文学等方面有很大的成就，而且精通音律，并在这一领域也作出了不小的贡献。

1.何承天的十二平均律

何承天的爱好广泛，多才多艺。他不仅酷爱下棋，还擅长弹古筝，为此宋文帝赐给他一面银子装饰的筝。当时有个名叫毛栖诚的人曾经向何承天请教音律问题。这些事例说明何承天对音乐颇有研究。中国最早的音律分为十二个音阶，即十二律。《周礼》就记载，乐器以十二律为音阶。司马迁《史记·律书》记载，黄钟长八寸七分一，太簇长七寸七分二，林钟长五寸七分三，应钟长四寸三分二。这是音律的起源，也是十二律的本源。班固、司马彪的《律志》记载，黄钟长九寸，声音最浊；太簇长八寸；林钟长六寸；应钟长四寸七分四厘强，声音最清澈。郑玄的《礼·月令注》、蔡邕的《月令章句》，以及杜夔、荀勖等的议论，虽然对尺的长度有增有减，但十二律的寸数都相同。汉代的京房在十二律的基础上增加了四十八律，总计六十律。刘宋元嘉年间，太史令钱乐之模拟京房的办法，在六十律的基础上衍生出三百律，加上以前的六十律，共计三百六十律。每一天对应一个管乐，宫徵循环，依次相从。何承天在《立法制议》中说，上下相互产生，增加或减少三分之一，是古代人简易的办法。就如同古代历法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之一，后代的人屡经变革，都不相同。而京房不懂得这个道理，错误地增加为六十律。何承天重新设置了新的音律，从中吕开始，到黄钟结束，十二个音律，声韵没

有一点差错。黄钟长九寸，太簇长八寸二厘，林钟长六寸一厘，应钟长四寸七分九厘强。

在先秦时期，中国就产生了三分损益律。《管子·地员篇》记载了三分损益生五音，《吕氏春秋》记载了三分损益生十二律。具体而言，就是黄钟的音律管减少三分之一为林钟，林钟的音律管增加三分之一为太簇，太簇的音律管减少三分之一为南吕，南吕的音律管增加三分之一为姑洗，姑洗的音律管减少三分之一为应钟，应钟的音律管增加三分之一为蕤宾，蕤宾的音律管增加三分之一为大吕，大吕的音律管减少三分之一为夷则，夷则的音律管增加三分之一为夹钟，夹钟的音律管减少三分之一为无射，无射的音律管增加三分之一为仲吕，这就形成十二律。音高从低到高的次序是：黄钟、大吕、太簇、夹钟、姑洗、仲吕、蕤宾、林钟、夷则、南吕、无射、应钟。

《礼记·礼运篇》记载："五声、六律、十二管，还相为宫。"但实际上按照三分损益法，第十一次产生的仲吕再三分益一继续生律时却回不到本律黄钟。古代律学家不断探寻解决这一难题的方法。西汉律学家京房的六十律和刘宋太史令钱乐之的三百六十律都是通过增律的办法来试图解决问题。何承天则独辟蹊径，采用在十二律内部予以调整的办法。对于何承天创制的新律，其计算方法，陈应时先生所撰的《十二平均律的先驱——何承天新律》对此作出了正确阐释。即首先求出律分，然后用寸、分、厘加强弱的律度。黄钟的律分数是177147。以前的十二律，仲吕再生黄钟时相差$2384\frac{1}{3}$。将这个数值"平均十二等分，然后逐一递加在每一次三分损益之律上，则在第十二次仲吕还生黄钟时正好补上不足的律分数$2384\frac{1}{3}$，使还生的黄钟律分数回到177147"。求得了新旧律分，再用何承天所说的"九约实一千九百六十八为一分"，即用(3^9=1968)去除每个律分。黄钟律分177147÷1968=9寸，就是黄钟的律度。其他各律的新旧律分，都除以1968，就得到各个律度数。因为律度数只取数值的寸、分、厘，所以要辅之以"少强""大强""强""少弱""弱"等词。新旧律度数不十分精确，但律分数是精确的。用律分数来解释何承天的新律，见下表所示：

表6　何承天新律的律分与音分表

律名	旧律分	递加数	新律分	音分	与今十二平均律相差音分
黄钟	177147	0	177147	0	±0
林钟	118098	$2384\frac{1}{3}\times\frac{1}{12}$	$118296\frac{25}{36}$	699.04	-0.96
太簇	157464	$2384\frac{1}{3}\times\frac{2}{12}$	$157861\frac{14}{36}$	199.55	-0.45
南吕	104976	$2384\frac{1}{3}\times\frac{3}{12}$	$105572\frac{3}{36}$	896.06	-3.34
姑洗	139968	$2384\frac{1}{3}\times\frac{4}{12}$	$140762\frac{28}{36}$	398.02	-1.18
应钟	93312	$2384\frac{1}{3}\times\frac{5}{12}$	$94305\frac{17}{36}$	1091.44	-8.56
蕤宾	124416	$2384\frac{1}{3}\times\frac{6}{12}$	$125608\frac{6}{36}$	595.22	-4.78
大吕	165888	$2384\frac{1}{3}\times\frac{7}{12}$	$167278\frac{31}{36}$	99.23	-0.77
夷则	110592	$2384\frac{1}{3}\times\frac{8}{12}$	$112181\frac{20}{36}$	790.93	-9.07
夹钟	147456	$2384\frac{1}{3}\times\frac{9}{12}$	$149244\frac{34}{36}$	296.73	-3.27
无射	98304	$2384\frac{1}{3}\times\frac{10}{12}$	$100290\frac{34}{36}$	984.91	-15.09
仲吕	131072	$2384\frac{1}{3}\times\frac{11}{12}$	$133257\frac{23}{36}$	492.87	-7.13
黄钟	$174762\frac{2}{3}$	$2384\frac{1}{3}\times\frac{12}{12}$	177147	0	±0

何承天的新十二律折合成今天的音分数,与今天的十二平均律进行对比可以看出,无射律与十二平均律相差15.09音分,应钟、夷则、仲吕三个律都相差6音分以上,但其余八律均相差不足5音分,其中黄钟相同,林钟、太簇、大吕三个律则相差不足1音分,在听觉上已经很难分辨。也就是说,何承天的新十二律已经非常接近今天的十二平均律,并且成功解决了十二律还相为宫的难题[①]。

1934年出版、王光祈所著的《中国音乐史》,最早发现何承天的新十二律接近现代的十二平均律,并将何承天的新律称作“何承天十二平均律”。1952年出版、王光祈所著的《中国音乐史纲》则将何承天的新律称作

① 陈应时:《十二平均律的先驱——何承天新律》,《乐府新声(沈阳音乐学院学报)》1985年第2期。

“何承天三分损益均差律”。杨荫浏所著、1964年和1981年分别出版的《中国古代音乐史稿》则将其称作“何承天的新律”，后来被《中国音乐词典》等所采用，成为何承天新律的正式名称。2007年出版、陈秉义编著的《中国音乐通史概述》讲述了何承天的三分损益均差律，指出对“十二均乐律”的探索是何承天对中国音乐的突出贡献。陈应时先生则指出，“‘何承天新律’在世界律学史上不愧为十二平均律的先驱”。这都揭示了何承天新律在中国律学史上的杰出贡献和突出地位。

2. 何承天的鼓吹铙歌

鼓吹铙歌原名为短箫铙歌，是汉代四种乐中的第四种，属于军乐。它用来壮大军威、宣扬君主的仁德、委婉劝告敌军、激励将士的斗志。后来演变为殿廷演奏的一种乐曲。由曹魏、孙吴和西晋的铙歌可知，其语言一般是每句三个字或四个字，铿锵有力，其内容多为赞颂君主创业的武功、治理天下的德政。它们全部是执政者责成官员创作的，属于政府行为。鼓吹铙歌是一种可以演奏的乐曲，具有音乐和文学的双重价值，但侧重于音乐，所以《宋书》将其编入《乐志》，郭茂倩的《乐府诗集》将其归入《鼓吹曲辞》。

何承天作为著名的音律学家，不仅创造了十二平均律，在律学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而且在东晋义熙年间(405—418)创作了十五首鼓吹铙歌。这与前代相比，有三个主要的区别，一是何承天不是秉承执政者的指令，而是私自创作的；二是何承天在三言、四言之外增加了五言，其中有七首，占全部鼓吹铙歌的近一半；三是何承天扩展了鼓吹铙歌的内容，除了为统治者歌功颂德外，增加了描景叙事以抒发情感、劝诫统治者或百姓两类内容。

内容为统治者歌功颂德的有《朱路篇》《雍离篇》《战城南篇》《思悲公篇》《远期篇》五篇。

《朱路篇》:“朱路扬和鸾，翠盖耀金华。玄牡饰樊缨，流旌拂飞霞。雄戟辟旷涂，班剑翼高车。三军且莫喧，听我奏铙歌。清鞞惊短箫，朗鼓节

鸣笳。人心惟恺豫，兹音亮且和。轻风起红尘，渟澜发微波。逸韵腾天路，颓响结城阿。仁声被八表，威震振九遐。嗟嗟介胄士，勖哉念皇家。”该文浓墨重彩描绘了统帅乘坐路车的华丽，三军盛大壮观的规模和仪仗，胜利而归的欢喜场面，胜利的重大影响。朱色的路车传出和美的铃铛声，华丽的车盖闪耀着金光。高大的黑马全身装饰着缨带，旌旗高高飘扬吹拂着飞动的彩霞。肩扛长戟的战士在前边开道，佩带班剑的战士簇拥卫护着高大的车子。三军将士先不要喧嚷，听我给你们演奏一曲铙歌。清脆的鼙鼓声伴随着短箫声，笳笛声应和着响亮的鼓声。人们的心情欢喜快乐，乐曲声响亮而和谐。清风吹起的灰尘也洋溢着喜悦，深潭里的水波光粼粼。美妙的乐曲声直冲云霄，其余音萦绕着城池。军队仁义的声誉传到了全国各地，勇猛无敌的军威声响彻天涯海角。雄壮的将士们，为了浩荡的皇恩，再接再厉，继续奋勇战斗吧。郭茂倩评论说，汉代的《朱鹭》是因为在鼓上装饰红色的鹭鸟，所以歌辞取名朱鹭。而何承天的《朱路篇》只是高度赞扬路车的华丽，与汉代的《朱鹭》不同。其实，这是一篇典型的铙歌，它通过对凯旋队伍盛大场景的描述，欢乐气氛的刻画，优美乐曲声的渲染，歌颂了统帅的卓著的武功和深远的社会影响力。它言辞铿锵有力，作为军乐，很适合用来鼓舞士气。

《雍离篇》：“雍士多离心，荆民怀怨情。二凶不量德，构难称其兵。王人衔朝命，正辞纠不庭。上宰宣九伐，万里举长旌。楼船掩江澺，驷介飞重英。归德戒后夫，贾勇尚先鸣。逆徒既不济，愚智亦相倾。霜锋未及染，鄢郢忽已清。西川无潜鳞，北渚有奔鲸。凌威致天府，一战夷三城。江汉被美化，宇宙歌太平。惟我东郡民，曾是深推诚。”该文的大意如下：雍州的人士很多有离叛朝廷的心思，荆州的百姓对朝廷心怀怨恨。雍州刺史鲁宗之和荆州刺史司马休之不自量力，举兵反叛。君主的使臣奉行朝廷的诏命，义正辞严地讨伐叛军。宰相宣布叛臣多条可以征讨的罪状，朝廷军队高举旌旗，浩浩荡荡长达万里。千万艘战船遮蔽了整个江面，四匹披甲的马牵引的战车疾驰如飞，威风凛凛。劝告叛军看清形势，早日归附朝廷，王师的将士冲锋陷阵奋勇争先。反叛不会成功，他们难逃覆败的厄运。军队尚未交战，荆州的叛军就被肃清。雍州没有蛟龙，叛军首领逃亡北部边境。凌厉的军威直冲云霄，一场战斗就平定三座城池。江汉地

区迎来太平美好的时光,全国各地都歌颂太平盛世。只有我们东部地区的百姓,竭诚拥戴朝廷。该文赞扬了朝廷征伐大军的威武气势,讨灭叛军的势若破竹、摧枯拉朽,战争告捷的重大影响和深远意义,进而讴歌了统治者平叛的正义性和无坚不摧的盖世武功。

《战城南篇》:“战城南,冲[1]黄尘。丹旌电烻,鼓雷震。勍敌猛,戎马殷。横陈亘野,若屯云。仗大顺,应三灵。义之所感,士忘生。长剑击,繁弱鸣。飞镝炫晃,乱奔星。虎骑跃,华毦旋。朱火延起,腾飞烟。骁雄斩,高旗搴。长角浮叫,响清天。夷群寇,殪逆徒。余黎沾惠,咏来苏。奏恺乐,归皇都。班爵献俘,邦国娱。”在城池的南边发生激烈的战斗,滚滚黄尘弥漫了整个天空。耀眼的红旗挥动如同闪电,震耳欲聋的鼓声如同雷声轰鸣。敌军来势凶猛,骁勇的骑兵众多。列阵在旷野,就如同乌云密布一样。但我军奉行朝廷的诏令,依靠天时、地利与人和。在道义的激励下,勇士们舍生忘死。他们用长剑奋勇搏击,优良的弓不断发射锋利的箭而发出鸣叫声。铮亮的箭头飞驰而过,就如同奔驰的流星。如同猛虎一般的骑兵跃马冲入敌军阵营,华丽的战袍随风飞旋。大火燃烧,红光照耀,烟雾飞腾。敌军骁勇善战的首领被斩首,高高的帅旗被拔取。胜利的号角长鸣,响彻天空。敌军被击败,政权被消灭。被解救的百姓,讴歌获得重生。军队奏着凯旋曲,回归京师。向皇帝献上战俘,立功的将士论功得到官爵的奖赏,举国欢庆胜利。鼓吹辞形象刻画了激烈战斗的场景和凯旋班师受赏的喜庆,从而颂扬统治者征伐叛逆的武功,是一首典型的鼓吹铙歌。

《思悲公篇》:“思悲公,怀衮衣。东国何悲,公西归。公西归,流二叔,幼主既悟,偃禾复。偃禾复,圣志申。营都新邑,从斯民。从斯民,德惟明。制礼作乐,兴颂声。兴颂声,致嘉祥。鸣凤爰集,万国康。万国康,犹弗已。握发吐餐,下群士。惟我君,继伊周。亲睹盛世,复何求。”该文大意如下:人们至今怀念辅佐周成王的周公。周公东征平定管叔和蔡叔的叛乱后,回到在西部的首都,东部地区的人民因为周公的西归很悲伤。周

① 《宋书》卷二二《乐志四》误为“衝”,据《乐府诗集》卷一九《鼓吹曲辞四》应为繁体的“衝”,即“冲”,形近而误,今径改。

公回到京都，流放了管叔和蔡叔。年幼的周成王醒悟过来，倾倒的庄稼重新直立起来，圣人的宏伟志向得以施展。营建新都城，率领民众迁到新都，彰显天子的圣德。颁布礼乐制度，涌现出一批讴歌天子的歌谣，呈现出一些吉祥美好的迹象。鸣叫的凤凰飞翔着来汇集，全国各地一片祥和。周公的志向并未到此为止，为了及时接见突然来访的客人，他正在洗涤的头发来不及擦干、他正在咀嚼的食物来不及下咽就吐出来，这体现了他礼贤下士的胸怀。只有我们的长官，能和周公相媲美。亲眼看见盛世的来临，还有什么祈求呢！乐曲用大段篇幅赞颂周公的文治武功，但醉翁之意不在酒，画龙点睛之笔在结尾处——颂扬执政者的品德与治绩。

《远期篇》："远期千里客，肃驾候良辰。近命城郭友，具尔惟懿亲。高门启双闱，长筵列嘉宾。中唐儛六佾，三厢罗乐人。箫管激悲音，羽毛扬华文。金石响高宇，弦歌动梁尘。修标多巧捷，丸剑亦入神。迁善自雅调，成化由清均。主人垂隆庆，群士乐亡身。愿我圣明君，迩期保万春。"该文的大意是：远远期待千里之外的客人，选择吉日良辰恭敬迎候车驾。近处邀请来本城的好友，出席的还有宗族近亲。将府第的大门完全敞开，宴会的席位排成长列，来招待亲朋好友。中堂上演奏六行六列的舞蹈，左右和前方三个长廊里坐满奏乐的人。箫管发出悲壮的乐声，挥舞羽毛表演文舞。金石的乐声在高大的房屋中回响，弦乐器发出的乐声振动了屋梁上的灰尘。修标舞姿轻巧敏捷，铃和剑的杂技表演出神入化。受到美妙悠扬乐曲声的感染，人就容易改恶从善；执政者的仁德容易教化百姓。君主论功行赏进行庆祝，将士作战就会奋不顾身。祝福我们圣明的君王万寿无疆。文章通过对宴会场景细致的描绘，歌颂君主的功德，以对君主的祝福结尾。

劝谏统治者的有《君马篇》《将进酒篇》《上邪篇》，劝诫百姓的有《巫山高篇》，共计四篇。

《君马篇》："君马丽且闲，扬镳腾逸姿。骏足蹑流景，高步追轻飞。冉冉六辔柔，奕奕金华晖。轻霄翼羽盖，长风靡淑旂。愿为范氏驱，雍容步中畿。岂效诡遇子，驰骋趣危机。铅陵策良驷，造父为之悲。不怨吴坂峻，但恨伯乐稀。赦彼岐山盗，实济韩原师。柰何汉魏主，纵情营所私。疲民甘藜藿，厩马患盈肥。人畜贸厥养，苍生将焉归。"本文的大意是：君

主的马匹膘肥体壮又悠闲，驱马前行奔腾飘逸。矫健的步伐追得上不停运转的太阳和轻快翱翔的飞鸟。马匹身上的金属饰品闪闪发光。天空笼罩着羽毛装饰的车盖，大风吹拂着绘有蛟龙的旗帜。愿意给范蠡驾车，舒缓地行驶在王畿。岂敢仿效用不正当手段猎取名利地位者，在危机重重中穿梭。铅陵卓子鞭策良马，擅长驾驭马的造父为马伤悲。不埋怨吴坂高峻，只恨世上伯乐稀少。在岐山盗窃马而被赦免的秦国百姓，在秦国与晋国之间的韩原之战中，增援秦军，大败晋军，救下秦穆公，俘虏晋惠公。奈何汉代和曹魏的君主，纵情享乐，只关注自己的私利。疲惫不堪的百姓粗劣的饭菜就如同美食，皇宫里的马匹却豢养得太肥。百姓和牲畜的供养方式交换了，平民百姓怎么生活呢？文章由皇帝马匹的肥壮，联想到百姓的食不果腹，劝谏统治者要减轻对百姓的剥削和奴役，只有这样统治才会长久。

《将进酒篇》："将进酒，庆三朝。备繁礼，荐嘉肴。荣枯换，霜雾交。缓春带，命朋僚。车等旗，马齐镳。怀温克，乐林濠。士失志，愠情劳。思旨酒，寄游遨。败德人，甘醇醪。耽长夜，或淫妖。兴屡舞，厉哇谣。形傞傞，声号呶。首既濡，志亦荒。性命夭，国家亡。嗟后生，节酣觞。匪酒辜，孰为殃。"该文的大意是：为了庆祝新年的第一天，进献上美酒。举行繁多的礼仪，陈列上美味佳肴。辞旧迎新，冬去春来，冬季的霜冻与春季的薄雾交替。换上轻薄的春季衣服，叫上同僚伙伴。车上的旌旗同等高，驾车的马齐头并进。心情舒畅，在树林中游戏其乐无穷。士人失意时，借助酒来解除忧愁。喜欢美酒，寄情于游乐。德行败坏的人，嗜酒成性。夜以继日地饮酒作乐，或陶醉于女色。经常跳舞，吟唱俗谣。得意忘形，丑态百出，大呼小叫。头脑迟钝，志气丧失殆尽。最后导致丧失生命，国家灭亡。劝告年轻人，饮酒要有所节制。除了酒还有什么能造成这么大的危害呢。所以郭茂倩认为汉代的《将进酒》大致是讲述敞怀饮酒、放声高歌，而何承天的《将进酒篇》则讲述朝堂宴会饮酒过度，警戒后人不要沉湎于酒而荒废志向。

《上邪篇》："上邪下难正，众枉不可矫。音和响必清，端影缘直表。大化扬仁风，齐人犹偃草。圣王既已没，谁能弘至道。开春湛柔露，代终肃严霜。承平贵孔孟，政敝侯申商。孝公明赏罚，六世犹克昌。李斯肆滥

刑，秦氏[①]所以亡。汉宣隆中兴，魏祖宁三方。譬彼针与石，效疾故称良。《行苇》非不厚，悠悠何讵央。琴瑟时未调，改弦当更张。矧乃治天下，此要安可忘。”该文的大意是：高高在上的执政者不正直，下面的官员和百姓就难以正直，众多的人歪斜就不能纠正。音乐和谐其声音一定会清澈悠扬，影子端正是因为圭表笔直。广远深入的教化弘扬仁义之风，治理百姓就如同风吹草一样容易。圣人明君都很早去世了，谁能恢弘最好的治国之道呢？开启春天要降雨露，改朝换代要依靠类似寒冷的霜一样的残酷手段。天下太平时期崇尚孔孟之道，社会混乱动荡时要依靠申不害和商鞅的法制。秦孝公赏罚严明，六代以后秦国还强盛。李斯滥施刑罚，秦朝所以灭亡。汉宣帝使西汉在中期振兴起来，魏武帝曹操统一了北方。譬如银针和药石，治疗疾病效果好才称优良。《诗经》中表达仁慈厚道的《行苇》，如何才能传布四方呢？琴瑟的弹奏不合节拍，应该改弦更张从头来。何况是治理国家，这是核心和关键不应该忘记。

《巫山高篇》：“巫山高，三峡峻。青壁千寻，深谷万仞。崇岩冠灵，林冥冥。山禽夜响，晨猿相和鸣。洪波迅澓，载逝载停。悽悽商旅之客，怀苦情。在昔阳九，皇纲微。李氏窃命，宣武耀灵威。蠢尔逆纵，复践乱机。王旅薄伐，传首来至京师。古之为国，惟德是贵。力战而虚民，鲜不颠坠。矧乃叛戾，伊胡能遂。咨尔巴子，无放肆。”该文的大意是：巫山高大，三峡险峻。陡峭的石壁高耸入云，幽邃的山谷没有尽头。层峦叠嶂的山岩富有灵光宝气，深山老林遮天蔽日。山中的禽鸟在夜间鸣叫，与之遥相呼应的是猿猴在清晨的尖叫。江水迅疾而回旋，看上去或流或停。江上往来的商旅，满怀思乡之情。以前国家遭遇厄运，皇权衰微。巴氏人李特在益州僭称皇帝，桓温率军消灭了李氏政权。后来逆贼谯纵又在益州割据称雄。王师前往讨伐，谯纵被斩首后其头颅被送到了京师。古代的立国之本在于仁德。依靠暴力残酷剥削百姓，没有不被颠覆而灭亡的。何况叛乱而残暴，怎么能称心如意呢？告诫巴蜀人，不要胡作非为。《乐府解题》指出汉代的《巫山高》讲述的是，江淮水深，没有桥梁可以通过，只能在水边远望，表达了作者渴望回归故乡的情怀。而何承天的《巫山高篇》

① 《宋书》为“氏”，《乐府诗集》为“民”，形近而误，《宋书》为正。

前段文字描景状物，是借用了《诗经》起兴的笔法，文章的核心是通过李氏和谯纵覆灭，劝告百姓不要反叛朝廷。

借描景或叙事来抒情者有《上陵者篇》《芳树篇》《有所思篇》《雉子游原泽篇》《临高台篇》《石流篇》六篇。

《上陵者篇》："上陵者，相追攀。被服纤丽，振绮纨。携童幼，升崇峦。南望城阙，郁盘桓。王公第，通衢端。高甍华屋，列朱轩。临濬谷，掇秋兰。士女悠奕，映隰原。指营丘，感牛山。爽鸠既没，景君叹。嗟岁聿，游不还。志气衰沮，玄鬓斑。野莽宿，坟土干。顾此累累，中心酸。生必死，亦何怨。取乐今日，展情欢。"该文的大意是：登山的人，你追我赶。身上穿的衣服鲜艳漂亮，迎风飘扬的是绮纨之类的丝织品。携带着孩子，登上高山。南望城门楼，气势雄伟。王公的府第排列在大道两旁，高大的楼阁，壮丽的房屋，一排排的红窗棂。到达山谷深处，采摘秋季的兰花。士人和女子悠然欢悦，给原野增添了生气。指点姜尚的封地营丘，怀念当地的牛山。少昊氏的司寇爽鸠氏已经去世，齐景公感叹不已。感慨岁月飞逝，流连忘返。志气衰退，黑色的头发变得斑白。坟墓旁的野草生长多年，坟墓上的泥土早已干燥。目睹一个个坟墓，内心悲伤酸楚。人生难免一死，有什么可怨恨的呢？尽情享受今天的游赏和欢乐吧！郭茂倩认为，汉代的《上陵》大体意思是讲述神仙的事情，而何承天的《上陵者篇》只是讲述登高望远、抒发伤感的情愫。何承天触景生情、浮想联翩，由登山所见的景观，联想到姜尚、爽鸠氏、齐景公，由累累坟墓联想到岁月易逝、人生易老，从而得出要及时行乐的无奈和感慨。

《芳树篇》："芳树生北庭，丰隆正裴徊。翠颖陵冬秀，红葩迎春开。佳人闲幽室，惠心婉以谐。兰房掩绮幌，绿草被长阶。日夕游云际，归禽命同栖。皓月盈素景，凉风拂中闺。哀弦理虚堂，要妙清且悽。啸歌流激楚，伤此硕人怀。梁尘集丹帷，微飙扬罗袿。岂怨嘉时莫，徒惜良愿乖。"佳树生长在北庭，树干挺拔枝繁叶茂。翠绿的叶子在寒冷的冬季更加秀丽，红花迎春盛开。美人闲居在幽静的房间，惠心温顺而和谐，绮罗帷帐遮掩着兰房，绿草如茵铺满长长的石阶。飞鸟天天在天空翱翔，傍晚回到树林栖息。皓月当空照耀，凉风吹拂闺房。悲凉的弦乐声回荡在空堂，悠扬美妙但凄清。长啸吟咏高亢而凄楚，使美人感动伤心。房梁上的灰尘

落在红色的帷幕上，微风吹拂着绫罗衣服。不埋怨良辰转瞬即逝，只惋惜美好的愿望没能实现。文章由眼前的芳树美景、佳人飞鸟、美妙音乐，联想到美好时光转瞬即逝，感慨壮志难酬，内心充满伤感和无奈。

《有所思篇》："有所思，思昔人。曾闵二子，善养亲。和颜色，奉晨昏。至诚烝烝，通明神。邹孟轲，为齐卿。称身受禄，不贪荣。道不用，独拥楹。三徙既谇，礼义明。飞鸟集，猛兽附。功成事毕，乃更娶。哀我生，遘凶旻。幼罹荼毒，备艰辛。慈颜绝，见无因。长怀永思，托丘坟。"该文的大意是：有所思念，思念古人。曾子和闵子骞两位孝子，善于奉养双亲。和颜悦色，从早到晚侍奉亲人。心情诚恳孝德厚美，感动天神。邹人孟轲担任齐国的卿。他根据自己的才德接受俸禄，不贪求非分的荣禄。政治主张不被君主采纳时，他就退居在陋室著书立说。母亲为选择好的邻居三次搬家使他受到良好的教育，弘扬了礼义。他的优秀德行吸引飞鸟聚拢到他的周围，凶猛的野兽也都顺服。事业成功后他才再娶妻。哀叹我的人生，屡次遭遇不幸。幼年父亲去世，由母亲将我抚养成人，备尝生活的艰辛。后来慈爱的母亲病故，再也见不到了。永远怀念母亲，只能去母亲的坟墓凭吊。所以郭茂倩认为该文的主旨是：表达人生遭遇艰难苦楚，哀叹慈母离世再也见不到了。

《雉子游原泽篇》："雉子游原泽，幼怀耿介心。饮啄虽勤苦，不愿栖园林。古有避世士，抗志清霄岑。浩然寄卜肆，挥棹通川阴。逍遥风尘外，散发抚鸣琴。卿相非所眄，何况于千金。功名岂不美，宠辱亦相寻。冰炭结六府，忧虞缠胸襟。当世须大度，量己不克任。三复泉流诫，自惊良已深。"该文的大意是：小野鸡在平原和沼泽地上游走，起初胸怀正直不阿的情操。饮水和啄食虽然很勤劳辛苦，但不愿意栖息在安逸的园林。古代有隐居的高士，志向高尚超越云霄和高山。一身正气生活在闹市区，或乘船到偏僻的深山老林。在尘世之外逍遥自在地生活，披散着头发弹琴。卿相的荣华富贵都不屑一顾，何况千金的财富。功名不是不好，但往往得意时荣耀，失意时耻辱。矛盾的心理郁结在肺腑内，忧愁和烦恼纠缠在心胸。执掌朝政需要有大度量，自认为自己不能胜任。多次思考隐居者来警诫自己，自己惊醒领悟的确很深刻。郭茂倩认为汉代的《雉子斑》仅是歌咏野鸡，而何承天的《雉子游原泽篇》则讲述隐居的士人，其志高尚，将

卿相功名看作如同冰和炭一样水火不容。其实何承天感慨的是建功立业虽然很艰辛,但功名富贵很难持久,失败者会蒙受耻辱,因而不如隐士的生活逍遥自在。

《临高台篇》:“临高台,望天衢。飘然轻举,陵太虚。携列子,超帝乡。云衣雨带,乘风翔。肃龙驾,会瑶台。清晖浮景,溢蓬莱。济四海,濯洧盘。伫立云岳,结幽兰。驰迅风,游炎州。愿言桑梓,思旧游。倾霄盖,靡电旌。降彼天涂,颓窈冥。辞仙族,归人群。怀忠抱义,奉明君。任穷达,随所遭。何为远想,令心劳。”该文的大意是:登上高台,远望天衢。轻飘飘地飞起来,在宇宙中遨游。携同列子,飞升仙宫。用云作为衣服,用雨作为腰带,乘风飞翔。驾驶着白龙,会聚在神仙居住的瑶台。明净的光辉、流动的霞光,洋溢在蓬莱仙岛。渡过西海,在洧盘(古代神话中的水名)洗头。站在山顶云端,佩带幽兰。乘坐迅疾的大风,游历南方炎州地区。怀念故乡,思念老朋友了。收起类似天空的车盖和飘扬时如同闪电的旌旗。从天庭出来,沿天衢下降。辞别仙人,回到人间。怀抱忠义之心,侍奉英明的君主。显达和穷困任由天命,随遇而安。何必想得太远,让心劳累。郭茂倩认为,何承天的《临高台篇》讲述游历于传说中天帝和神仙居住的地方。其实,何承天是通过对神仙生活的向往,抒发了与世无争、淡泊名利的思想。

《石流篇》:“石上流水,湔湔其波。发源幽岫,永归长河。瞻彼逝者,岁月其偕。子在川上,惟以增怀。嗟我殷忧,载劳寤寐。遘此百罹,有志不遂。行年倏忽,长勤是婴。永言没世,悼兹无成。幸遇开泰,沐浴嘉运。缓带安寝,亦又何愠。古之为仁,自求诸己。虚情遥慕,终于徒已。”石头上的涓涓流水,泛起粼粼波光。发源于岩穴,最后归入长河。看那河水不停地流淌,如同岁月不停地流逝。孔子在河边看到流水,感慨时间一去不返。感叹我心中的诸多忧愁,日夜操劳。生活于乱世遭遇多次祸乱,远大的志向难以实现。此前的岁月一眨眼就过去了,整天忙忙碌碌。感慨身死离开人世,悲伤事业无成。幸运地遇上亨通太平,沐浴美好的时代。碌碌无为,悠闲自在,有什么可恼怒的呢?古代的人追求仁德,是为了自身的修养。只是仰慕古人而不践行,是徒劳无益的。作者感伤自己生逢乱世、壮志难酬,表达了内心的郁闷和无奈。

十五篇铙歌中为统治者歌功颂德者仅有五篇，占三分之一，何承天的本意很可能是打算献给当时执掌朝廷军政大权的刘裕。其余的十篇铙歌，特别是借描景或叙事来抒情的六篇，不仅不适合献给执政者，也不适合在殿廷演奏，是何承天的自娱自乐之作。郭茂倩说："按此诸曲皆承天私作，疑未尝被于歌也。虽有汉曲旧名，大抵别增新意，故其义与古辞考之多不合云。""未尝被于歌"并不是指不能用来演奏，而是指未能在殿廷演奏。郭茂倩的评论是准确的。十五篇铙歌除五篇为统治者歌功颂德之外，何承天大大扩充了其内容，进而改变了铙歌作为军乐或殿廷乐曲的性质，成为文人雅士描景、叙事、抒情的一种体裁。此后创作的铙歌，这类内容成为主流，描绘战争或为统治者歌功颂德者较为少见。这充分体现了在鼓吹曲发展史上何承天的巨大影响和贡献。

十一、何承天的文学特色

1. 何承天的文学成就

魏文帝曹丕召集桓范、王象和缪袭等人编纂的《皇览》多达六百八十卷,因为卷帙浩繁,很少有人能完整保存,后来零落散乱了。何承天将其合并为一百二十卷。这是他搜集和整理典籍所作的一项贡献。他著有《史记音义》十二卷,这是研究《史记》音义的一部专著。陆机撰的《演连珠》一卷,何承天有注释。

何承天所撰的《纂文》三卷,一般认为它是一部训诂类的著作,体例仿照《尔雅》,《唐志》将其归入"小学"类,后来亡佚。清人马国瀚的《玉函山房辑佚书》辑录有一卷。《梁书》卷五〇《刘杳传》记载,沈约问:"何承天的《纂文》奇特广博,该书记载张仲师以及长脖子王的故事,这些事出自什么书?"刘杳回答:"仲师身高一尺二寸,只能出自《论衡》。长脖子是毗骞王,朱建安《扶南以南记》中说:从古以来至今不死。"《太平御览》卷三七八《人事部一九·短中国人》记载,《纂文》中说:"东汉光武帝时期,颍川人张仲师身高二尺二寸。"王充的《论衡》和李石的《续博物志》都记载有该事。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一二"朱建安"条指出:《隋书·经籍志》有《扶南异物志》一卷,朱应撰,应当是建安的名字。综合这些记载可以断定何承天的《纂文》是一部类似《博物志》《异物志》的书,所以沈约称赞它的内容奇特广博。

《隋书》卷三五《经籍志四》记载,《何承天集》二十卷;在萧梁时有三十二卷,散亡。明朝文学家张溥在《汉魏六朝百三名家集》中搜集了一卷。清朝严可均所辑录的《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中,收录何承天的各

类文章共计三十九篇，包括赋、表、奏议、论、书信、颂、赞、铙歌等多种体裁。何承天的文学成就，代表性的作品除《鼓吹铙歌》和《安边论》外，还有《木瓜赋》以及替荆州刺史谢晦所写的两篇上表和一篇檄文等。

2. 何承天作品的艺术特色

何承天作品的艺术特色较为显著，这体现在善于叙事说理、言简意赅、语言典雅质朴三个方面。

何承天善于叙事说理体现在他替荆州刺史谢晦撰写的两篇上表中。谢晦、傅亮、徐羡之和檀道济四人，早年追随刘裕南征北伐，出谋划策，或奋战沙场，是刘裕的亲信和佐命功臣。宋武帝刘裕临终前委任四人为顾命大臣，辅佐虚岁十八的少帝刘义符。因为少帝游戏无度，不理朝政。谢晦等密谋废立。少帝的次弟、庐陵王刘义真轻佻、不遵礼法，难以胜任皇位。所以谢晦等因为少帝和刘义真之间的矛盾，让少帝废刘义真为庶人。景平二年(424)五月，因为少帝的诸多过失，他们让皇太后将他废为营阳王。六月，他们将刘义符和刘义真杀害。然后傅亮亲自到江陵奉迎少帝的三弟、当时任荆州刺史的宜都王刘义隆登基，这就是宋文帝。元嘉三年(426)正月，宋文帝以弑君杀王的罪名下诏惩治顾命大臣。司徒、录尚书事、扬州刺史徐羡之自杀，尚书令、护军将军、左光禄大夫傅亮被杀，南兖州刺史檀道济被收买，率军讨伐荆州刺史谢晦。当时谢晦的谘议参军何承天替谢晦撰写了两篇上表，申明谢晦等忠诚无私，因被奸臣诬陷而获罪。大臣上表皇帝阐明自己的无辜和冤枉，措辞确实有相当大的难度，既不能无中生有或牵强附会，让对方抓住口实，言辞又不能冒犯天威，而要简明扼要，说理精辟，有理有据。可以说，何承天出色地完成了这一任务。

何承天替谢晦所撰第一篇上表的开篇，讲述谢晦辅佐刘裕建立刘宋皇朝以及废立之举："臣阶缘幸会，蒙武皇帝殊常之眷，外闻政事，内谋帷幄，经纶夷险，毗赞王业，预佐命之勋，膺河山之赏。及先帝不豫，导扬末命，臣与故司徒臣(徐)羡之、左光禄大夫臣(傅)亮、征北将军臣(檀)道济等，并升御床，跪受遗诏，载贻话言，托以后事。臣虽凡浅，感恩自厉，送往

事居，诚贯幽显。逮营阳失德，自绝宗庙，朝野岌岌，忧及祸难，忠谋协契，殉国忘己，援登圣朝，惟新皇祚。”寥寥数语讲述了谢晦跟随刘裕创业的艰难历程，刘裕对他的赏识和信赖，他与徐羡之等废黜少帝的客观与主观原因。考之史传，这完全符合实际。《宋书》卷四四《谢晦传》记载：谢晦“从征司马休之。时徐逵之战败见杀，高祖（指刘裕）怒，将自被甲登岸，诸将谏，不从，怒愈甚。（谢）晦前抱持高祖，高祖曰：‘我斩卿！’（谢）晦曰：‘天下可无晦，不可无公，晦死何有！’会胡藩已得登岸，贼退走，乃止……（谢晦）涉猎文义，朗赡多通。高祖深加爱赏，群僚莫及。从征关、洛，内外要任悉委之”；刘裕在石头城登基称帝后，“备法驾入宫。（谢）晦领游军为警备，迁中领军，侍中如故。以佐命功，封武昌县公，食邑二千户……转领军将军、散骑常侍，依晋中军羊祜故事，入直殿省，总统宿卫”。这说明谢晦不仅才干出众，而且忠心耿耿，故深得宋武帝的信任，总领宿卫军队。《宋书》卷四三《徐羡之传》记载：宋武帝临终，“（徐羡之）与中书令傅亮、领军将军谢晦、镇北将军檀道济同被顾命”；“（少）帝后失德，（徐）羡之等将谋废立，而庐陵王（刘）义真轻动多过，不任四海，乃先废义真，然后废帝”。《宋书》卷四三《傅亮传》记载：傅亮“既居宰辅，兼总重权，少帝失德，内怀忧惧，作《感物赋》以寄意焉”。这些记载充分说明，上表中所言完全属实，少帝丧失君主应有的德行，庐陵王刘义真轻动多过失，二人被废黜是咎由自取。少帝失德，导致傅亮忧心忡忡，因而他们废黜少帝是出于无奈。第一篇上表中说：“故庐陵王于营阳之世，屡被猜嫌，积怨犯上，自贻非命。”在散布京师的檄文中说：“营阳（即少帝，被废黜后封营阳王）失德，自绝宗庙。庐陵王构阋有本，屡被猜嫌，且居丧失礼，遐迩所具，积怨犯上，自贻非道。”庐陵王的桀骜不驯和居丧无礼，史书都有明确记载。《宋书》卷六一《庐陵王刘义真传》记载，“（刘）义真聪明爱文义，而轻动无德业。与陈郡谢灵运、琅邪颜延之、慧琳道人并周旋异常，云得志之日，以灵运、延之为宰相，慧琳为西豫州都督”；宋武帝驾崩不久，“既有国哀，义真所乘舫单素，不及母孙修仪所乘者。义真与灵运、延之、慧琳等共视部伍，因宴舫内，使左右剔母舫函道以施己舫，而取其胜者。及至历阳，多所求索，羡之等每裁量不尽与，深怨执政，表求还都。而少帝失德，羡之等密谋废立，则次第应在义真，以义真轻訬，不任主社稷，因其与少帝不协，乃奏废之”；奏文中说武帝

重病和病危时，“臣庶忧惧，内外屏气。而（庐陵王）纵博酣酒，日夜无辍，肆口纵言，多行无礼。先帝贻厥之谋，图虑经固，亲敕陛下，面诏臣等，若遂不悛，必加放黜，至言苦厉，犹在纸翰……而（庐陵王）亲对散骑侍郎邢安泰、广武将军茅仲思，纵其悖骂，讪主谤朝，此久播于远近，暴于人听”。这里明确说明，刘义真的确品行不端，他的狂妄无礼引起少帝的猜忌和厌恶；宋武帝临终就授意少帝和顾命大臣，如果刘义真不能改过自新就废黜他。因而少帝和刘义真的被废黜是罪有应得，他们的被杀也是形势所迫。如果不杀害少帝和庐陵王，不但会留给文帝一个棘手的难题，而且文帝的皇位也会面临重大威胁。“耿弇不以贼遗君父”，是合乎情理的。

上表接下来阐明顾命大臣并没有专权的野心。“臣忝居蕃任，乃诚匪懈，为政小大，必先启闻……陛下聿遵先志，申以婚姻，童稚之目，猥荷齿召，荐女迁子，合门相送。事君之道，义尽于斯。臣（徐）羡之总录百揆，翼亮三世，年耆乞退，屡抗表疏，优旨绸缪，未垂顺许。臣（傅）亮管司喉舌，恪虔夙夜，恭谨一心，守死善道”。这里所述的事情都合乎事实。谢晦“至江陵，深结侍中王华，冀以免祸。二女当配彭城王（刘）义康、新野侯（刘）义宾，元嘉二年，遣妻曹及长子世休送女还京邑”。《宋书》卷四三《徐羡之传》记载：“元嘉二年，（徐）羡之与左光禄大夫傅亮上表归政……上不许。羡之等重奏……上犹辞。羡之等又固陈……上乃许之。羡之仍逊位退还私第，兄子佩之及侍中程道惠、吴兴太守王韶之等并谓非宜，敦劝甚苦，复奉诏摄任。”《宋书》卷四三《傅亮传》记载：傅亮“布腹心于到彦之、王华等，深自结纳……（傅）亮见世路屯险，著论名曰《演慎》”，文中说：“乘危以庶安，行险而侥幸，于是有颠坠覆亡之祸，残生夭命之衅。其故何哉？流溺往返，而以身轻于物也。故昔之君子，同名爵于香饵，故倾危不及；思忧患而预防，则针石无用”；“夫据图挥刃，愚夫弗为，临渊登峭，莫不惴慄。何则？害交故虑笃，患切而惧深……况乎触害犯机，自投死地。祸福之具，内充外斥，陵九折于邛僰，泛冲波于吕梁，倾侧成于俄顷，性命哀而莫救。”谢晦、徐羡之和傅亮三人千方百计追求的是——避免大祸临头。徐羡之和傅亮反复请求辞职、将朝政归还文帝，傅亮则整天心惊胆战、如履薄冰。三人哪里还有专权的心思。第二篇上表中更直抒胸臆地说：“若令臣等颇欲执权，不专为国，初废营阳，陛下在远，武皇之子，尚有童幼，拥以号

令,谁敢非之。而溯流三千,虚馆三月,奉迎銮驾,以遵下武,血心若斯,易为可鉴。"宋武帝有七个儿子,文帝刘义隆排行第三,当时任荆州刺史,远在江陵即今天的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区,傅亮率领朝臣前去奉迎,历时三个月。武帝的第六子刘义宣和第七子刘义季,因为年幼还没有到外地去做官,都在京师建康。顾命大臣如果有专权的野心,完全可以拥立比文帝更年幼的刘义宣或刘义季。宋武帝的第五子江夏王刘义恭,最受宋武帝的疼爱,他的兄弟都比不上他。宋武帝吃饭和睡觉时,经常将刘义恭留在身边。废黜少帝后,侍中程道惠劝顾命大臣立刘义恭为帝,徐羡之却没有同意。如果顾命大臣想专权,完全可以以此为借口,顺水推舟拥立刘义恭。他们拥立文帝不仅因为他年长,还因为他的德行更优秀。他们拥立文帝的行为,也证明他们并没有专权的野心,而是为了国家的安危和未来着想。

谢晦等既然忠心耿耿,文帝为什么要惩治他们呢?第一篇上表对此明确指出了其原因:"王弘兄弟,轻躁昧进,王华猜忌忍害,规弄威权,先除执政,以逞其欲。"第二篇上表更深入阐述说:"(王)弘等既蒙宠任,得侍左右,自谓势擅狐鼠,理隔熏掘。又以陛下富于春秋,始览政事,欲冯陵恩幸,窥望国权,亲从磐跱,规自封殖。不除臣等,罔得专权,所以交结谗慝,成是乱阶。又惟(王)弘等所构,当以营阳为言,庐陵为罪。又以臣等位高功同,内外胶固。陛下信其厚貌,忘厥左道,三至下机,能不暂惑。"在发布京师的檄文中说:王华"常叹宰相顿有数人,是何愦愦,规总威权,不顾国典"。赵翼指出,"此最为当日实情","其于谋国非不忠也","亦非真欲久于其权,而别有异图者","只以(王)华、(王)昙首等系文帝从龙之臣,急于柄用,而徐、傅、谢等受遗先帝,久任事权,不除去之,无由代其处,是以百方媒孽,劝帝依次翦除,然后己可得志"[①]。这就透彻分析了顾命大臣获罪的原因。排挤和诬陷顾命大臣的除了王华、王昙首兄弟外,还有孔宁子。黄门侍郎"(孔)宁子与(侍中王)华并有富贵之愿,自(徐)羡之等秉权,日夜构之于太祖……及王弘辅政,而弟(王)昙首为太祖所任,与(王)华相

① 赵翼著,王树民校证:《廿二史札记校证》卷一〇"南史过求简净之史"条,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206页。

埒，华尝谓己力用不尽，每叹息曰：'宰相顿有数人，天下何由得治！'"所以史书记载，"诛徐羡之等，平谢晦，(王)昙首及华之力也……(谢)晦平后，上欲封昙首等"，王昙首固辞，"上不能夺，故封事遂寝"。谢晦等的废立之举是出于朝廷安危和社稷的前途命运，并没有专权的野心，他们获罪是由于王华、王昙首、孔宁子等的诋毁和诬陷。只有除掉顾命大臣，他们才能如愿以偿地操纵朝廷大权。他们的阴谋之所以能够得逞，一是依靠他们作为文帝的旧臣和亲信得天独厚的优势，二是少帝和庐陵王被杀成为他们堂而皇之的借口。正是因为王华等除掉谢晦、徐羡之和傅亮，主要出自他们不可告人的目的，所以坚决推辞文帝授予给他们的爵位。文帝要除掉三位顾命大臣，除了王华等的诬陷外，还由于顾命大臣功高盖主，文帝对他们多有猜忌。两篇上表和一篇檄文体现了何承天杰出的文学才华，即善于叙事说理，语言凝练，不但能将复杂的事情言简意赅地表达出来，将王华等的心思与卑鄙伎俩和盘托出，澄清了顾命大臣的忠贞无私，控诉了他们的冤屈，而且富有气势和感染力。

何承天擅长说理，还突出体现在他与宗炳、颜延之等人关于反佛与崇佛的辩论中。宗炳在《答何衡阳书》中说："泥洹(音译，即今天常说的涅槃)以无乐为乐，法身以无身为身……若诚餐仰，则耽逸稍除，获利于无利矣。"即宗炳认为，涅槃不是为了追求安乐，它是"以无乐为乐"，自性清净无瑕的法身没有形体；如果能诚心修炼，使法身不再与形体结合，从而达到涅槃的境界，这就从无利中获利。何承天在《答宗居士书》中说："泥洹以离苦为乐，法身以接苦为身，所以使餐仰之徒，不能自绝耳。果归于无利，勤者何获？而云获于无利邪？此为形神俱尽之证，恐非雅论所应明言也。"佛教宣扬的涅槃是以脱离苦海为乐，法身是解除苦难为身，所以信仰佛教的人受到迷惑。如果信佛无利可图，为什么还要勤奋修炼呢？如果得到涅槃和得不到涅槃都一样，都达到了无的境界，这不就是形神一起消灭的证据吗？恐怕你说的那个观点不能成立。何承天的辩驳击中了宗炳言论的要害。

晋宋之际，随着文学的兴起，特别是骈体文的盛行，文人为了超出众人之上，在言辞方面刻意追求新奇，日益形成浮华的文风。这种片面追求辞藻华丽的文风，受到有识之士的批评。刘勰在《文心雕龙·明诗》中说：

“俪采百字之偶，争价一句之奇，情必极貌以写物，辞必穷力而追新，此近世之所竞也。”颜之推在《颜氏家训·文章》中说：“文章当以理致为心肾，气调为筋骨，事义为皮肤，华丽为冠冕。今世相承，趋末弃本，率多浮艳。”何承天的文学作品则与众不同，语言较为典雅质朴。

辞赋作为中国古代一种传统的文学体裁，一直备受文人雅士的喜爱。它与诗一样最能展示士人的文学才华，因而杰出的文人一般都有赋的作品传世。何承天也有一篇小赋流传至今，这就是《木瓜赋》：

> 美中州之佳树，表闲冶之丽姿。结灵根以诞秀，倾朝日以扬晖。擢丛柯之冉冉，布翠叶而蕤葳。惟兹木之在林，亦超类而独劭。方朝华而繁实，比沙棠而有耀。当大厦之方隆，愧微干之纤挠。岂隐朴以幸全，故呈才而不效。离众用而获宁，永端己以厉操。愿佳人之吊投，思同归以托好。顾《卫风》之攸珍，虽琼琚而匪报。

晋宋之际，文风日益趋于新奇艳丽，赋更是追求华丽辞藻的堆砌和铺陈。但过度追求言辞的侈华、淫丽和新巧，就很容易造成无病呻吟、义理晦涩等弊端，艺术性冲淡了其思想性。咏物以言志，是文学的重要表达方式之一。何承天的《木瓜赋》就属于咏物赋，通过对事物的歌咏来寄兴或抒情。《木瓜赋》有别于汉代篇幅较长的大赋，属于短小精悍的小赋。它的语言是整齐的六字句，全篇都对偶，既符合辞赋铺陈的特点，也具有六朝骈体文的特色，是骈赋向诗歌转化的代表性作品。它的言辞虽然典雅，但并不繁缛，与谢灵运的奇伟艳丽明显不同，而是以质朴取胜。何承天作为著名的音律家，他的《木瓜赋》声律和谐，对南朝文学讲求音律的风气具有开创性意义。他所吟咏的对象是人们日常生活中很普通的事物，通过对木瓜外在形态的赞美，进而讴歌其独特品质即朝华繁实。由木瓜“微干之纤挠”，抒发了自己怀才不遇的人生，既表达了要保持高洁情操的气节，又流露出渴望得到朝廷赏识和重用的心情。这种矛盾的心态，是由作者孤傲的个性和希图建功立业的抱负造成的。《木瓜赋》可谓是寓意深远，是典型的咏物言志之作。

何承天创作了两篇短小的赞和三篇颂。其《天赞》曰：“轩辕改物，以经天人。容成造历，大桡创辰。龙集有次，星纪乃分。”其《地赞》曰：“九州

攸同，时维禹迹。爰及后代，疆分里析。贡则屡迁，名犹不易。”其《释奠颂》曰：“乃昔孔颜，梦周希虞。自天由美，异代同符。经修讲治，研幾识理。道贵崇业，隆尊尚齿。”这三篇作品短小精炼，体现了何承天语言凝练质朴的特点。其核心内容是赞美贤王圣人制礼作乐的成就及其对后世的深远影响，体现了何承天的儒家情怀。其《社颂》曰：

社实阴祇，稷惟谷元。率育万类，协灵昊乾。霸德方将，世号共工。厥有才子，寔曰句龙。称物平赋，百姓熙雍。唐尧救灾，决河流江。弃亦播植，作乂万邦。克配二祀，以报勤庸。勤庸伊何，厚载生民。仓廪既实，神节斯因。人亦有言，因物思人。矧乃大德，功被陶钧。乃家乃国，是奉是遵。岂伊百世，万代不泯。蒸哉帝王，肇建皇极。体国经野，设官分职。峨峨二社，列于比殖。岁云其秋，晷漏均程。牲牢既洁，嘉荐惟馨。

这篇《社颂》较《释奠颂》要长，内容也更加充实，他以简练质朴的文字历叙稷、共工、句龙、唐尧、姬弃等先王的功业，后人对他们的缅怀与赞颂，表达了对社会太平、国家富裕、百姓生活幸福的殷切期望。这再次体现了何承天善于叙事、言简意赅和语言典雅质朴的特点。

元嘉十八年(441)八月，扬州会稽郡山阴县(治所在今浙江绍兴市)商世宝获得一只白鸠，眼睛和爪子都是红色的，扬州刺史、始兴王刘濬作为祥瑞贡献给文帝。当时的太子率更令何承天撰写了一篇《白鸠颂》以及一篇上表，呈献给文帝。其表文和颂辞如下：

谨考寻先典，稽之前志，王德所覃，物以应显。是以玄扈之凤，昭帝轩之鸿烈，酆宫之雀，征姬文之徽祚。伏惟陛下重光嗣服，永言祖武，洽惠和于地络，烛皇明于天区。故能九服混心，万邦含爱，圆神降祥，方祇荐裕，休珍杂沓，景瑞毕臻。去七月上旬，时在昧旦，黄晖洞照，宇宙开朗，徽风协律，甘液洒津。虽朱晃瑰玮于运衡，荣光图灵于河纪，蔑以尚兹。臣不量卑懵，窃慕击壤有作，相杵成讴。近又豫白鸠之观，目玩奇伟，心欢盛烈。谨献颂一篇。野思古拙，意及庸陋，不足以发挥清英，敷赞幽旨，瞻前顾后，亦各其志。谨冒以闻。其《白鸠颂》曰：

三极协情，五灵会性。理感冥符，道实玄圣。于赫有皇，光天配命。朝景升躔，八维同映。休祥载臻，荣光播庆。宇宙照烂，日月光华。陶山练泽，是生柔嘉。回龙表粹，离穗合柯。翩翩者鸠，亦皎其晖。理翮台领，扬鲜帝畿。匪仁莫集，匪德莫归。暮从仪凤，栖阁阴闱。

烝哉明后，昧旦乾乾。惟德之崇，其峻如山。惟泽之赡，其润如渊。礼乐四达，颂声遐宣。穷发纳贡，九译导言。伊昔唐萌，爰逢庆祚。余生既辰，而年之暮。提心命耋，式歌王度。晨晞永风，夕漱甘露。思乐灵台，不遐有固。

表文和颂文都是歌颂和赞美当时的太平盛世，吹捧文帝的仁德和政绩，这种阿谀奉承的作品，在历史上比比皆是，但在何承天的作品中这是仅见的一篇。这与前述两篇赞和两篇颂的格调和宗旨迥然不同，也与何承天倔强刚愎的性格相矛盾。人是矛盾的复合体。身在官场，人难免有时会创作些许应景的作品，这不难理解。这篇表文和颂辞，仍然体现了何承天语言典雅质朴的特色，也体现了他不尚浮夸而务实的价值取向。在玄风盛行和佛教日渐兴盛的六朝时代，何承天独善其身，不但在思想上坚守其儒家本色，而且在实践上也追求孔孟的仁政和德治，没有受到玄风和佛教的濡染，这是难能可贵的。

十二、何承天的哲学思想

何承天是一位学识渊博的学者，而儒学无疑是他知识体系的主流。他不但是刘宋时期著名的儒学家，而且是儒学的虔诚信徒。由于他还是一位以天文历法成就著称的科学家，所以他的哲学思想具有鲜明的辩证和唯物的倾向，并以此反对佛教的虚妄。

1. 何承天的辩证和唯物主义思想

何承天观察天象长达四十多年，并长期研究前代历法，在此基础上编制出《元嘉历法》。这种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对他的哲学思想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中国古代的天体学说有盖天说、浑天说和宣夜说。何承天通过对三种学说的比较，加上自己对天象的观测，赞成浑天说。他在《论浑天象体》中说："详寻前说，因观浑仪，研求其意，有以悟天形正圆，而水居其半，地中高外卑，水周其下。"这种建立在实证基础上的宇宙自然观，在当时是进步的。何承天在《上元嘉历表》中说："夫圆极常动，七曜运行，离合去来，虽有定势，以新故相涉，自然有毫末之差，连日累岁，积微成著。"自然一直处于运动状态，太阳、月球和金木水火土五颗行星也都一直在运行中，它们分开、会合、隐匿、重现都有固定的规律，但把新观测到的情况与原来观测到的情况进行比较，就会发现有细微的差异，日积月累，这些差异累积起来就会很显著。自然界不断运动变化，运动变化有规律可循，变化由量变到质变等观点，具有朴素的辩证法思想。何承天在《上元嘉历表》中又说："是以《虞书》著钦若之典，《周易》明治历之训，言当顺天以求合，非为合以验天也……宜当随时迁革，以取其合。"何承天主张历法的制

定应当顺应天体运行的实际状况，与天体运行的规律相符合，而不是用制定的历法来检验天体的运行是否与之符合，应当根据天体运行的变化，随时调整和纠正历法，让历法与天体的运行状况相符合。这种根据天体运行状况来制定历法、历法要随着天体运行的变化而变革的观念，符合朴素唯物主义思想。由于何承天长期从事天文历算的研究，从而养成重视经验事实的思想特征。他在《报应问》中说："西方说报应，其枝末虽明，而即本常昧。其言奢而寡要，其譬迂而无征……夫欲知日月之行，故假察于璇玑；将申幽冥之信，宜取符于见事。"从西方传来的佛教报应说，虽然在细枝末节上讲得很清楚，但要追究它的根本常常含糊不清。因果报应说听起来天花乱坠但不得要领，它的比喻迂回、无法证明。要想知道日月星辰的运行，需要借助天文仪器的观测，要证明玄远微妙道理的可信性，应该能从现实生活中的事物取证。何承天进而指出，鹅生活在清水中，吃青草，从来不吃任何动物，但最终都会被人宰杀。燕子飞来飞去地到处捕捉飞虫吃，但人们都喜爱它，它即使将巢筑在帷幕上也不害怕会被人们杀害。不仅仅鹅和燕子，世界上的万事万物，往往都如此，"是知杀生者，无恶报，为福者无善应"。通过这些不容置辩的事实，证明佛教因果业报说不可信。其结论是"佛经但是假设权教，劝人为善耳，无关实叙"。这种通过实践来证明学说的思想，来源于何承天实证主义的科学思维方式，与今天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具有异曲同工之妙。

宋文帝时的名僧慧琳著《均善论》，又称《均圣论》或《白黑论》，主张儒学与佛教殊途而同归，可以并行不悖，但对佛教的"来生报应"和"形尽神不灭"思想有所非难，因而实际上是崇儒抑佛。何承天将这篇自己很赞赏的文章送给宗炳阅读，宗炳看后写信给何承天予以反驳，两人展开激烈的辩论。宗炳还著有《明佛论》，论述人和动物都是众生，形体和精神是两种不同的实体，形体灭而精神不灭，来论证佛教的因果报应说和六道轮回说。何承天针对《明佛论》撰写了《达性论》。

何承天反对佛教的"形尽神不灭"观念。他在《达性论》中说："至于生必有死，形毙神散，犹春荣秋落，四时代换，奚有于更受形哉！"有生就有死，人死亡精神消散，就如同花草在春天繁荣在秋天凋谢；春夏秋冬四季更替，人怎么能脱胎为禽兽呢。何承天对形尽神不灭的否定，就从根本上

否定了六道轮回说。何承天在《答宗居士书》中说:"形神相资,古人譬以薪火,薪弊火微,薪尽火灭。虽有其妙,岂能独传?"形体和精神互相依存,古人将二者之间的关系比作柴薪和火的关系,柴薪快烧尽时,火焰就小了,柴薪烧尽时,火焰就灭了。这一观点来源于东汉的桓谭。桓谭在《新论·形神》中说,"精神居形体,犹火之然(通'燃')烛""气索而死,如火烛之俱尽"。王充在《论衡·论死》中对形尽神灭论进一步论证说:"人死血脉竭,竭而精气灭,灭而形体朽,朽而成灰土。"何承天的形尽神灭论,由桓谭和王充的思想继承而来,也来源于他实证主义的科学思维,具有朴素唯物主义的色彩。

2. 何承天崇儒排佛的思想

何承天生活的晋宋之际,是一个政治局势动荡混乱的时代,统治阶级争权夺利的混战接连不断,尔虞我诈的斗争令人触目惊心,百姓生活朝不保夕、痛苦悲惨。政治风云的变幻莫测,人生无常的现实,致使士大夫阶层郁闷彷徨。佛教宣传神灵不灭、因果业报和六道轮回的观念,对中国民众产生很大吸引力。东晋袁宏在《后汉纪》中记载:"(佛教)以为人死精神不灭,随后受形。生时所行善恶,皆有报应。故所贵行善修道,以炼精神不已,以至无为,而得为佛也。"面对残酷的现实,人们无能为力,只能从佛教中寻求精神的慰藉,因而东晋南朝时期,佛教日益盛行,信徒和寺院的数量都急剧膨胀。服膺儒术者对佛教大力抨击,崇信佛教者则极力为佛教辩护,二者展开激烈的辩论。何承天是当时反对佛教的一名干将。何承天反对佛教,主要针对佛教的神灵不灭、因果业报和六道轮回这三个理论。

何承天在《重答颜光禄(颜延之曾任光禄大夫和金紫光禄大夫,所以被称为颜光禄)》中转引颜延之的话说:"物无妄然,必以类感。常善以救,善亦从之,势犹影表,不虑自来。"何承天针锋相对地指出:"斯言果然,则类感之物,轻重必侔。影表之势,修短有度。致饰土木,不发慈愍之心,顺时蒐狩,未根惨虐之性,天宫华乐,焉赏而上升,地狱幽苦,奚罚而沦陷,唱言穷轩轾,立法无衡石,一至于此。"颜延之的意思是,任何事物的发生都

不是无缘无故的，发生的原因一定是同类感应。一个人经常行善，就会得到善的报应，就如同圭表树立就会产生圭表的影子一样，是必定会产生的。何承天针对颜延之的观点反驳说，如果这话真能成立，那么事物的同类感应一定会有轻重程度不同的差异。影子和圭表的关系有长短的差异，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程度也应该有所不同才对。有的人大兴土木建造华丽的楼阁殿堂，没有一点慈悲心肠；有的人按照季节的变化进行狩猎，没有残忍地虐待禽兽；什么样的人可以得到奖赏死后进入美好的天堂，怎样的人会受到惩罚死后沦陷到痛苦的地狱，你宣称佛教的报应善恶有别、轻重不同，但实际上没有固定的标准。何承天的言外之意是，佛教的报应不仅没有量化的标准，甚至会阴差阳错，即行善的人会得到不好的报应，而作恶的人会得到好的报应，因而佛教的报应说难以成立。

佛教主张六道轮回，认为人和禽兽都是众生，因而人死后可以脱胎为禽兽，禽兽死后可以脱胎为人。佛教利用这些说教劝人行善，否则人来生就可能成为禽兽。何承天从人和动物的区别论证人不是众生。他在《达性论》中指出："天以阴阳分，地以刚柔用，人以仁义立。人非天地不生，天地非人不灵，三才同体，相须而成者也。故能禀气清和，神明特达，情综古今，智周万物，妙思穷幽赜，制作侔造化。归仁与能，是为君长……故天地以俭素训民，乾坤以易简示人，所以训示殷勤若此之笃也，安得与夫飞沈蠉蠕并为众生哉。"天的性质分为阴和阳，地以刚柔来显示其功用，人则以仁义而存在于世。也就是说天、地、人存在的本质分别是阴阳、刚柔与仁义。没有天地人不能生存，天地间只有人是万物之灵。天地人相互依存。但人在本质上不同于其他物体。只有人禀受大自然的清和之气，精神独特而通达，情趣广泛，博通古今，知识渊博，无所不知，思想深远，能穷尽幽深精微的道理，发明创造的物体能够与天然形成的东西相媲美。依靠仁德使天下百姓归附，并且能够选贤任能的人，就会成为君主。天地揭示给人民的道理是节俭朴素，圣人告诫人民要平和简易，圣人如此勤恳地教导百姓，怎么能与那些飞鸟、游鱼、昆虫之类的动物并称众生呢。人有仁义廉耻等道德观念，禽兽只有条件反射的动物本能，这是二者的本质区别，因而人不能等同于禽兽。何承天从人和动物的本质区别入手，阐明了人不能与动物并称众生。这就从理论上斩断了佛教主张的人和畜生相互

转化的六道轮回说。他在《重答颜光禄》中进一步论证说："夫阴阳陶气，刚柔赋性，圆首方足，容貌匪殊。恻隐耻恶，悠悠皆是。但参体二仪，必举仁义为端……夫特灵之神，既异于众，得生之理，何尝暂同，生本于理，而理异焉，同众之生，名将安附？"由于阴阳的陶冶，将刚柔两种性格赋予人类，所以人分为男人和女人。人的头是圆形的，脚是长方形的，男人和女人都没有差异。按照儒家的理念，每个人都有恻隐之心、羞恶之心、恭敬之心、是非之心，因而每个人都可以成为尧舜那样的圣人。人作为万物之灵，仁义礼智是每个人生来就具有的，而禽兽畜生却没有仁义礼智的意识。既然人和禽兽生来就具有先天的差异，所以人类不同于禽兽畜生，人不是众生。从人和动物的意识差异，否定人和动物都是众生，也就否定了人和动物互相转化的可能，进而否定了六道轮回和善恶报应的说教。

颜延之认为，圣人与一般的百姓不同，可以不与禽兽并称众生，也就是说众生不包括圣人。何承天在《答颜光禄》中说："足下所谓共成三才者，是必合德之称，上哲之人，亦何为其然。夫立人之道，取诸仁义，恻隐为仁者之表，耻恶为义心之端……又云议三才者无取于氓隶，言众生者亦何滥于圣智……人生虽均被大德，不可谓之众生，譬圣人虽同禀五常，不可谓之众人，奚取于不异之生，必宜为众哉！"为了论证佛教的众生平等和六道轮回说，颜延之将圣人和普通人区别开来，认为与天地并称三才的是圣人，不包括百姓；与禽兽并称众生者仅指百姓，不包括圣人。而儒家主张"人皆可以为尧舜"。人区别于动物的本质属性是有仁义道德。人都有恻隐、羞恶、辞让、是非之心。同情怜悯之心是仁的开端，羞耻憎恶之心是义的开端，辞让感激之心是礼的开端，明辨是非之心是智的开端。"圣人与我同类"。既然如此，那么圣人与我就都不是众生。

佛教宣扬的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很多情况下在现实社会中难以兑现，甚至恰好相反，善有恶报、恶有善报。为了补救这个理论缺陷，东晋的名僧慧远提出"三报说"，即"现报""生报""后报"。"现报"是指作善恶的本人就受到善恶不同的报应，"生报"指作善恶的人来生受到善恶有别的报应，"后报"指作善恶的人经过二生、三生、百生、千生然后才会受到报应。何承天在《重答颜光禄》中说："若据外书，报应之说，皆吾所谓权教者耳……足下论仁义，则云情之者少，利之者多。言施惠，则许其遗贤忘报。在情既

少，孰能遗贤？利之者多，曷云忘报?若能推乐施之士，以期欲仁之畴，演忘报之意，引向义之心，则义实在斯，求仁不远……君子之处心也，何必陋济善之延祚，希无验于来世，生背当年之真欢，徒疲役而靡归。”何承天认为，佛教报应说的本质是劝导人行善去恶，是一种权宜之计的说教。颜延之论述儒家的仁义，就说真心施行仁义的人很少，追求利益的人多。他宣称信仰佛教的人则行善不分贤愚、不求回报。何承天认为，儒家的仁义与佛教的行善名异实同。真心行善的人很少，谁能做到不分贤愚呢？追求利益的人多，怎么能说不求回报呢？如果能推动行善的人，将仁义作为自己分内的职责，行善不求回报，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就做到了儒家所说的仁义。君子处世，何必依靠行善来求福，将希望寄托在遥不可知的来世，在有生之年放弃现实的欢乐，徒劳无益地受苦受累。颜延之贬低儒家的仁义，推崇佛教的行善。何承天则认为儒家的仁义与佛教的行善类似，但报应遥不可知，一味行善就放弃了现实生活的享乐，因而儒家的仁义比佛教的报应说更真实可靠。佛教的报应说无论怎样周密，但无法验证，这就揭示了其虚伪性和欺骗性。何承天在《达性论》中说："诗云：'恺悌君子，求福不回。'言弘道之在己也……若乃内怀嗜欲，外惮权教，虑深方生，施而望报，在昔先师，未之或言，余故不敏，罔知请事焉矣。"和乐平易的君子，求福要有正当的途径。弘扬仁义之道是自己的责任。如果心怀欲望，只是因为畏惧佛教的报应说，害怕作恶会进地狱，来行善期望得到好的报应，古代的圣贤都没有说过，因而是不可信的。儒家的理念是以仁义为己任，践行仁义是出于内心，并不是出于一己私利。佛教劝人行善去恶，是以天堂来诱惑人，用地狱来恐吓人，行善是为了得到好的报应。显然，儒家的仁义说是讲求自律，"己欲达而达人"；佛教的报应说属于他律，义理空洞，缺乏道德内涵。何承天推崇儒家排斥佛教可谓在情理之中。

佛教宣扬佛教徒行善并不是为了求回报，对于这一观点何承天给与了有力批驳。他在《答宗居士书》中指出："繁巧以兴事，未若除贪欲而息竞；遵戒以洗悔，未若剪荣冀以全朴。况乃诱所尚以祈利，忘天属以要誉。谓之无邀，吾不信也。"佛教大兴土木建造寺院、佛塔、佛像，不如消除贪婪的欲望而停止所谓功德的施舍、建寺立塔等事情。遵守佛教的戒规来忏悔自己的罪过，不如除掉那些过分的奢望而回归朴实的本性。况且

佛教是用升入天堂来诱惑人来行善，让人忘记本性来追求虚无缥缈的天堂梦想。佛教宣称的他们的所作所为是无欲无求，怎么能让人相信呢？显而易见，佛教报应论本身的确具有强烈的功利性，如果没有欲望和需求，人为什么要行善去恶呢？

崇信佛教的人推崇佛教、贬低儒学，服膺儒学者则崇尚儒学、排斥佛教，为此二者展开激烈的辩论。崇佛的宗炳在《明佛论》中说："周、孔所述，盖于蛮触之域，应求治之粗感，且宁乏于一生之内耳。逸乎生表者，存而未论也。若不然也，何其笃于为始形，而略于为神哉？"大体意思是说，周公、孔子所论述的仅仅局限于人世间这样狭窄的领域，是出于为了治理现实社会的粗浅认识，所以限制在人的一生一世的范围。超出人生活的现实世界，儒学就不讨论了。如果不是这样，儒学为什么会仅仅深刻论述可以看到的现实社会，基本不谈论人死后的世界呢？儒学主要是一种社会伦理和政治学说，而不是宗教，因而缺乏对人生的终极关怀是它的一大弱点。宗炳抓住儒学的这个缺点，将儒学贬斥为"救粗之阙文"。甚至有人认为佛教"超孔越老，唯此为贵"。何承天对此观点予以有力还击，他在《释均善难》中说："释氏严五戒之科……惩暴之戒，莫苦乎地狱；诱善之劝，莫美乎天堂。将尽残害之根，非中庸之谓。周孔则不然，顺其天性，去其甚泰，淫盗著于五刑，酒辜明于周诰。春田不围泽，见生不忍死，五犯三驱，钓而不网。是以仁爱普洽，泽及豚鱼。嘉礼有常俎，老者得食肉，春耕秋收，蚕织以时。三灵格思，百神咸秩。方彼之所为者，岂不弘哉？"佛教要求信徒严格遵守五条戒律（不杀生、不偷盗、不邪淫、不妄语、不饮酒）。对残暴的惩罚最严重的是死后进地狱，劝诱人行善最有吸引力的是死后升天堂。将人打入地狱是残酷的、灭绝人性的措施，不是平和的理论。尊崇周公和孔子的儒学则与此不同，它顺应人的天性，消除人过分的欲望，奸淫和偷盗等犯罪行为依据国家法律来惩罚，对于沉湎于酒的过失等轻微的行为予以劝告。春季打猎和捕鱼不捕杀幼小的禽兽和鱼虾，看到它们活蹦乱跳地生活就不忍心杀害它们。围猎时有五条规定，并且放开一面、从另外三面驱赶禽兽，捕鱼不用网眼小的渔网，这样来保留一部分禽兽和鱼虾，避免将它们捕尽杀绝。人类的仁爱之心，惠及豚鱼等动物。宴饮婚冠等喜庆活动时有规定的鱼肉用品，年老者常年有肉吃；春天耕种，

秋天收获庄稼，按照节气养蚕纺织。天、地、人都到了，各种神灵都聚集过来。儒学和佛教相比，难道不更宏伟吗？儒家从人内心的仁爱出发，通过对人的教化来潜移默化地引导人向善去恶。而佛教是用遥不可知的天堂来诱惑人行善，用恐怖的地狱来恐吓人不做恶事。相比之下，儒学显然更合乎人性而优于佛教。

南朝时期，佛教日益盛行，不仅冲击儒家思想的正统地位，而且寺院广占田地，拥有大量信徒和依附人口，侵蚀国家的经济基础。何承天崇儒排佛，虽然具有维护儒学统治地位的时代局限性，但在当时符合国家和人民的利益，具有现实意义。他崇儒排佛的积极作用是主要的，因而是值得肯定的。

后 记

2015年夏天,我的好友、《南京晓庄学院学报》的编辑胡晓明打电话给我,说南京文化遗产保护研究所准备编纂《南京历史文化名人系列丛书》,问我是否愿意撰写一个人物。当时我手头没有什么研究项目,就爽快地答应了这项任务。然后晓明师兄就通过短信发给我几个人物,让我挑选。我就选择了较为熟悉的何承天。然后我开始搜集学者的研究成果予以研读。发现学界对何承天的生卒年、《安边论》的创作时间等观点,我认为不妥当,于是撰写了《何承天〈安边论〉产生的时间考辨——从内容和史实的考证》(载加拿大《文化中国》2016年第1期)和《南朝科学家何承天的生卒年考辨》(载《南京晓庄学院学报》2016年第5期)。关于《安边论》的内容,陈金凤发表了《何承天军事思想论析——以〈安边论〉为中心》(载《南都学刊》2009年第3期),高新满和赵莹莹也有论述。但我的立论有所不同,于是撰写了《何承天〈安边论〉与"元嘉之治"》(载《东岳论丛》2017年第1期)。我对何承天的研究,开端可谓非常顺利。随后撰写了"何承天生活的时代背景""何承天的仕历与政治才干""何承天的法学才能""何承天杰出的礼学才能"等专题,这是学界关注较少的内容,撰写起来也较为容易。何承天的史学贡献,学者虽然有所探讨,但还有待深入;何承天的文学才华,笔者与现有的研究立论有所差异,这两个内容的撰写也不太困难。何承天的天文历法成就、音律学的贡献和哲学思想,学者的研究较为深入,对此笔者又是门外汉,撰写异常困难。这三部分内容在吸收现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勉强敷衍成文,笔者深感汗颜。

这本小册子能够问世,要感谢胡晓明师兄的美意、南京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所邵磊兄居间联络的辛劳,还要对关于何承天研究的诸多学者深表谢忱,没有他们的研究成果作为参考,本书的撰写将会更加困难重重。